



Silergy Corp.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一、公司名稱：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司為外國企業在台以新台幣掛牌之公司
- 三、註冊地國：英屬開曼群島
- 四、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 2019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 (一)發行單位數：2,500,000單位。
 - (二)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之股數：本公司普通股1股。
 - (三)認股條件：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1～54頁「2019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
 - (四)履約方式：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 (五)股票面額：本公司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10元
- 五、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等其他相關費用約計新台幣20萬元整。
- 七、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八、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九、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 頁。
-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2019 年 6 月 13 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及比率：

實收資本來源	股數	金額(新台幣元)	占實收資本額比例
現金增資	10,231,797	102,317,970	11.32%
行使員工認股權	4,762,646	47,626,460	5.27%
盈餘轉增資	12,608,051	126,080,510	13.94%
發行可轉換特別股	51,483,600	514,836,000	56.9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196,530	21,965,300	2.43%
ECB 轉換	9,143,517	91,435,170	8.75%
合計	90,426,141	904,261,410	100.00%

註：本公司於 2012 年 12 月 30 日股東會決議每股面額由 0.0002 美元變更為新台幣 10 元，收回原已發行每股面額計價股份 35,666,872 股，另發行新台幣 10 元計價股份 54,000,000 股，變更後原來股東持股比例不變。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方式辦理。

索取方法：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下載媒體檔案。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電話：(02) 2586-585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郭慈容會計師、邱政俊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 272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國內律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三、中華民國境內訴訟及非訟代理人之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潘冠呈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 2221-5266

電子郵件信箱：IR@silergycorp.com

十四、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梁翠嫻

代理發言人姓名：周婕

職稱：經理

職稱：經理

電話：(02) 2221-5266

電話：(02) 2221-5266

電子郵件信箱：IR@silergycorp.com

電子郵件信箱：IR@silergycorp.com

十五、本公司網址：<http://www.silergy.com>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904,261,410 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板南路 653 號 10 樓		電話：(02) 2221- 5266	
設立日期：2008 年 2 月 7 日			網 址：http://www.silergy.com.		
上市日期：2013 年 12 月 12 日			公開發行日期：2013 年 11 月 20 日	管理股票日期：—	
董事長 Wei Chen 負責人：總經理 Budong You (游步東) Michael Grimm			發言人：梁翠嫻 職 稱：經理		代理發言人：周婕 職 稱：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 2586- 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慈容、邱政俊			電話：(02) 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現任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慈容、邱政俊			電話：(02) 2725-9988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信用評等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 行 公 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2019 年 6 月 13 日，任期：三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2.01%（2019 年 4 月 15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2019 年 4 月 15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 事 長	Wei Chen		7.93%	獨立董事	柯順雄 0%
董 事	Budong You		4.08%	獨立董事	蔡永松 0%
董 事	施君徽		0%	獨立董事	金文衡 0%
董 事	陳來助		0%		
地 址：新北市中和區板南路 653 號 10 樓			電話：(02) 2221-5266		
主要產品：電源管理 IC 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市場結構：內銷：0%，外銷：100%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20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2 頁
去年(2018)度	營業收入：新台幣9,414,159仟元 稅前淨利：新台幣1,930,598仟元；稅後每股盈餘：基本20.78元；稀釋19.93元				第 137-138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1-54 頁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2019 年 6 月 13 日			刊印目的：發行 2019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目錄					

目 錄

頁次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二、風險事項.....	2
三、公司組織.....	6
四、資本及股份.....	10
貳、營運概況.....	14
一、公司之經營.....	14
二、轉投資事業.....	25
三、重要契約.....	26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26
一、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26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26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26
肆、財務概況.....	2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27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29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29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29
伍、特別記載事項.....	33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33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等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 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33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33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33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33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補充揭 露之事項.....	3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 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33

八、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33
九、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33
十、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4

附錄一：2019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	51
附錄二：201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55
附錄三：2018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31
附錄四：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213
附錄五：201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65
附錄六：201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266
附錄七：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267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2008 年 2 月 7 日

(二)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本公司：

名稱：Silergy Corp.(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86 571 8775 9971
地址：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子公司及分公司：

名稱：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電話：86 571 8775 9971

地址：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區文三路 90 號東部軟件園科技大廈 A1501

名稱：Silergy Technology 電話：1 408 746 5696

地址：1309 S. Mary Ave Sunnyvale, Ca 94087

名稱：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話：86 571 8775 9971

地址：江蘇省南京市玄武區徐莊軟體園研發三區 F 棟 B 區 301 室

名稱：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電話：86 571 8775 9971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名稱：Silergy Korea Limited 電話：82 70 8667 8128

地址：1202, 1203, 120 Heungdeokjungang-ro, Giheung-gu, Yongin-si, Gyeonggi-do, Korea (UTOWER)

名稱：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886 3 5600123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 38 號 7 樓之 8

名稱：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電話：86 571 8775 9971

地址：15/F., BOC Group Life Assurance Tower, 136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名稱：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話：86 29 81131899-8050

地址：西安市雁塔區錦業一路 10 號中投國際 A 座 9 層

名稱：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電話：44 121 449 1010

地址：No 41, Patalamma Temple Street, Near South End Circle, Basavanagudi, Bangalore, Karnataka, India, S60004

名稱：上海芃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話：86-21-61510950

地址：上海閔行區萬源路 2163 號 B 幢 3A-5 室，新橋商務中心

名稱：成都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話：86-28-62695596

地址：成都市高新區益州大道中段 1800 號 G4-901

(三)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記事
2008 年	2 月成立 Silergy Corp.(矽力杰(股)公司)，主要業務為電源管理 IC 設計。5 月成立矽力杰美國子公司，主要負責蒐集市場先進技術。4 月 22 日成立矽力杰(杭州)子公司，主要負責接單、設計、營運及技術支援。
2009 年	發佈業界首顆 SOT23 封裝的 6V,2A,1MHz 同步降壓 IC，並進入量產，另外研發業界首顆 DFN3X3 封裝的 6V, 3.5A,1MHz 同步降壓 IC，並進入量產。
2010 年	發佈世界最小 DFN2x2 封裝的雙路 6A，智慧負載開關 IC。另，發佈業界首顆 SOT23 封裝的 30V,2A,1MHz 升/降壓 MR16 LED 驅動 IC。通過 ISO9001 認證，且獲得中國大陸高新技術企業和中國大陸集成電路設計企業之認定。

2011 年	發佈世界最小 DFN2x2 封裝的 6V,6A,1MHz 同步降壓 IC，另外發佈業界首顆 SOT23 封裝的 PFC, QRC,PSR 隔離型 LED 照明驅動 IC。
2012 年	矽力杰南京子公司成立。發佈業界首顆 SO8 封裝的 MOS 內置 PFC,QRC,PSR 隔離型 LED 照明驅動 IC。此外，發佈業界最小的 SOT23-6 18V/5A 同步降壓 IC。
2013 年	發佈業界首顆 SOT23 封裝的 MOS 內置 LED 照明驅動 IC，發佈業界首顆 QFN3x3 輸入電流 6A 升壓型智慧充電 IC。
2014 年	杭州英沃科技有限公司、台灣矽力杰有限公司成立。 發佈業界首顆可控矽調光 MR16 驅動晶片。 發佈業界首顆 DFN4X4 封裝的 30V,15A,同步升壓 IC。
2015 年	發佈業界首顆 SOT23 封裝的馬達驅動 IC。 發佈業界首顆高效率 MOS 內置 6.78MHz 無線充電發射 IC。
2016 年	購併 Maxim Integrated.之智慧電錶及能源監控業務部門，以及 NXP Semiconductors.之 LED 照明業務部門。 發佈業內最小的 SOT23 封裝內置 500V MOS、具有 PFC 的可控矽調光 LED 驅動 IC。 發佈業內首顆 SOT23 封裝雙輸出 DCDC IC。
2017 年	發佈行業第一的無電感高效率 Triac 調光驅動晶片。 發佈行業最小的 QFN4x4 封裝的 28V/10A 四開關全集成的升降壓轉換晶片。 發佈行業最小的 3.2x3.2 高效率 SSD PMIC。 發佈行業最小的 QFN4x4 20W 行動電源 PMIC 支持手機快充。 發佈行業最小的 QFN2x2 防輸入反插的 5A 過壓過流保護開關晶片。
2018 年	業內首顆 QFN5X5 封裝的單晶片單電感 5 路 LED 智慧調光驅動晶片。 業內首顆的無電感、無 MLCC 高效率 Triac 調光驅動晶片。 超低靜態功耗 DFN2x2 封裝的 0.5A 電流的 IOT 降壓 DCDC 晶片。 業內首顆 QFN5X5 封裝的單晶片 60W PD 的升降壓 DCDC 晶片。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 2018 年度有利息費用新台幣 10,214 仟元之支出，主要係發行海外可轉債所致，隨著海外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目前已沒有此部份的利息費用認列。

另隨著本公司營運規模及獲利能力提升，自有資金日益充裕，從而對金融機構借款之倚重情形甚低，因此，未來即使中國大陸利率水準調升，本公司尚不致發生因利率上升導致利息費用大幅增加之風險，故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獲利之影響尚不大。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故進、銷貨交易之應收、應付款項可相互沖抵，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 2017 年度產生之兌換損失淨額為新台幣 54,733 仟元，2018 年度產生之兌換利益淨額為新台幣 27,786 仟元，佔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6%及 0.3%，對本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

本公司主要功能性貨幣以美元為主，截至目前為止無重大匯率波動風險，為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將隨時蒐集匯率資料，透過網路匯率即時系統及加

強與金融機構之聯繫等方式，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作為結匯之參考依據，在策略上亦儘可能作到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平衡，以達自然避險之效果，降低匯率波動產生之影響，未來並將視外匯市場變動情形及外匯資金需求，採用具避險性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策略，以規避相關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

本公司持續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近年來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辦法，作為本公司及其從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交易情事，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由於本公司經營策略向以穩健保守及專注本業為原則，並未跨足高風險產業，且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主，不從事高槓桿投資，故風險尚屬有限。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A、開發更為高效、可靠的高壓製程，實現控制單元、驅動單元以及功率高的單晶片高度集成。

B、研發新型的數模混合控制技術，優化系統結構，促使電源管理 IC 向智慧化發展。

C、數位控制電源管理 IC。

D、開發傳感和檢測 IC，面向未來的物聯網應用。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未來隨營業額的成長，將逐步提高年度研發費用，預計 2019 年將持續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 13 億元以上，以支持未來新產品的開發及舊產品的效能提升等研發計畫，增加本公司市場上的競爭力。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造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以致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而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採取適當策略因應。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研發技術上已經累積了相當的深度及廣度，同時亦受廣大客戶肯定，本公司經營管理階層不定期留意市場之變化、科技改變趨勢並評估其風險與對本公司產品佈局的影響，以期降低所有風險因數，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另外將持續投入新產品之專案研發、掌握產品開發時程同時並研擬相關因應方案，並維持穩健之財務結構保持資金調度之彈性以因應未來市場變化。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及穩健踏實的精神，致力於提升品質及效率並強化內部管理，於業界具備優良口碑及企業形象，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而產生企業危機之情事。本公司將更致力於維持公司治理，堅持營運透明，更注重股東之權益，強化企業優良之形象。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之情事發生，未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及本公司制訂之相關規定辦理，以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一 IC 設計公司，且採無晶圓廠(Fabless)營運模式，目前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半導體產業係為一垂直專業分工之經營模式，本公司在設計完成後，其餘製程包括光罩、晶圓製造、切割封裝及後段測試等均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其中晶圓為主要原料，IC 設計公司一般皆會考量製程技術、品質良率、產能供應及交期等重要因素，選擇 1 至 2 家晶圓代工廠作為進貨之來源，故本公司主要係選擇 R 公司和 S 公司的晶圓廠作為採購廠商。惟多年來，本公司為避免發生供貨短缺或中斷之風險，已建立備用供貨來源，並維持一定進貨比率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並依產品技術規格，調整進貨來源比率，雖進貨來源集中為行業特性，惟本公司仍隨時注意產品投產狀況並與之保持密切聯繫，以降低生產過度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2018 年銷售予第一大客戶，其佔營收比重約 13%，其他客戶營收比重大都是 10%以下。故整體而言並無重大銷貨集中之風險，且本公司持續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信用評估，並根據逾期帳款可回收情形及帳齡提列備抵呆帳。而本公司除與既有客戶建立良好而穩定之合作關係外，亦持續拓展客源。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成員、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皆無重大異動，對本公司經營風險、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本公司已加強各項公司治理措施，並引進獨立董事，以期提升整體股東權益之保障。且本公司日常營運多倚賴專業經理人，目前堅強的專業經理人團隊對本公司之經營績效已有相當程度的貢獻，將來應可持續獲得股東之支持，故若經營權改變，對本公司各項管理及經營優勢，應不至於有重大負面之影響。

12、訴訟或非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股東權益保障

開曼群島公司法與中華民國公司法有許多不同的規定，本公司雖已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規定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修正公司章程，惟兩地法令對於公司運作之規範仍有許多不同之處，投資人無法以投資台灣公司的法律權益保障觀點，比照套用在所投資的開曼群島公司上，投資人應確實瞭解並向專家諮詢，投資開曼群島公司是否有無法得到的股東權益保障。

(2)總體經濟、政治環境、外匯、法令之風險

本公司係註冊於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為中國大陸，故註冊地與主要營運地之總體經濟、政治環境之變動與外匯之波動，皆會影響本公司之營運狀況。

(3)現金股息之分派與稅負

依據中國大陸相關法規，中國境內子公司於分配利潤時，每年需先提撥至少當年度稅後淨利 10%為法定盈餘(屬不可作股息分派之法定儲備金，惟當儲備金累計額

達到公司註冊資本之 50%時可不再提撥)，與中國大陸締結稅收協定國家或地區的非居民企業來源於中國境內的股息、紅利、利息等所得，按照相關稅收協定中規定的限制稅率低於 10%，經公司申請並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可享受協定稅率，除上述情形外，且在中國大陸的子公司於股利匯出中國大陸時，需按 10%的稅率代其股東扣繳所得稅，故可能降低本公司對股東進行股息分配之能力。此外，中國大陸地區子公司之股息匯出境外須符合當地法令規定，若中國大陸針對以上與股息匯出之相關法令進行修改，致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無法符合相關規定或需取得事前批准或進行備案時，仍有可能導致股息未能匯出之風險。

(4)市場產品規模變化快速

消費性電子產品的需求取決於消費者的品味與偏好及各國政府政策。包含本公司客戶群在內，終端產品的供應商及市佔率無論何時均變化快速。本公司產品與製造商的結合，以及最終本公司產品市佔率的成長，在過往及可預見的未來皆取決於終端產品預測消費者品味及偏好的能力，也取決於本公司符合成本效益之設計、製造及銷售產品給成功掌控市場的終端客戶的能力。

本公司將隨時留意相關市場需求，並與終端品牌廠商密切接觸及合作，以掌握市場先機，研發更創新、進階的產品，搶先競爭者推出符合消費者品味及偏好的新產品，期能降低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變動所造成的風險。

(5)平均銷售價格下降之風險

本公司研發和銷售的IC廣泛地用於各種消費性電子產品，來自客戶之潛在價格壓力及具高度競爭且成本敏感之消費性應用產品之價格可能會在未來迅速下跌，可能使得本公司毛利下滑。在預期將來有競爭價格壓力的情況下，本公司可能會降低產品的平均銷售價格。如果本公司無法藉由提升銷售量、降低製造成本，或及時研發更創新且具更高附加價值的產品來補償平均銷售價格下降的損失，本公司的毛利及財務結果將會受到損害。

本公司將持續掌握客戶需求，研發、創新並推出更高附加價值的產品以創造市場，同時持續透過靈活的低成本經營模式以提高獲利能力，期能降低消費性電子產品平均銷售價格下降的風險。

(6)違反智慧財產權及專利權風險

如同在半導體產業中常見的其他個案，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客戶可能會不時地收到侵權請求，或可能會發現由其他人所擁有的相關專利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中，含有本公司或本公司終端客戶的技術、產品及服務。半導體產業的特色為許多公司擁有大量的專利權及其他的智慧財產權，並且積極追求、保護及執行這些智慧財產權。

本公司為IC設計公司，極重要之資產即為研發人才以及研發人才研發而得之無形智慧財產。如本公司之智慧財產遭第三人侵害，除可能影響本公司產品、營收，亦可能花費相當之時間及成本進行法律程式，以保衛本公司之權益，因此可能對本公司營運有不利影響。

智慧侵權之指控於科技業並非罕見之事。本公司於將來亦有可能遭其他人指控涉及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不論他人是否有足夠之證據，任何指控均可能影響本公司之聲譽、財務、業務及營收等，亦可能使本公司因此負擔高昂之訴訟成本，對本公司營運有不利之影響。

(7)資安風險

在工業控制、物聯網時代，資訊安全控制是企業不可避免問題，本公司於網路安全規劃時，已考慮建立電腦網路系統的安全控管機制，防止未經授權的系統存取並定期檢討及評估各項軟、硬體的安全性、防火牆系統的設定，並定期向員工宣達資訊安全政策及規定，不定期進行測試及網路入侵行為、其可能造成之衝擊進行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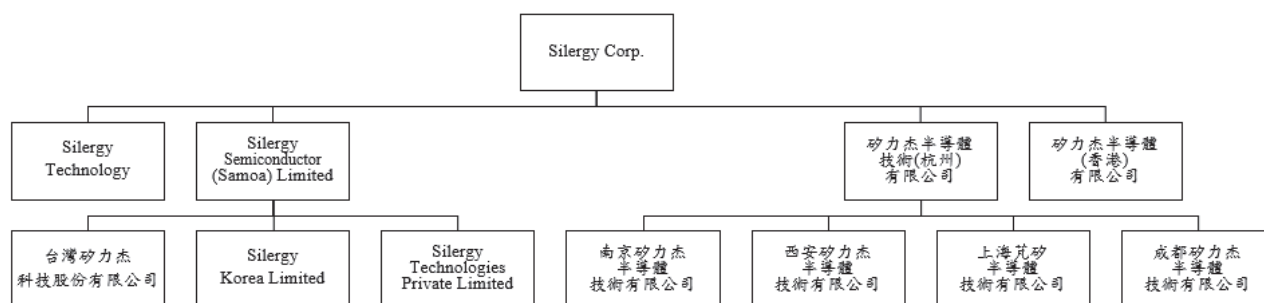
變程序之宣導與演練。公司並訂有資訊安全管理辦法，關於資訊安全防護及資通安全事件緊急應變作業，皆依規定辦理。

三、公司組織

(一)關係企業

1、關係企業圖

2019年3月31日



2、與關係企業之關係及相互持股情形

2019年3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股數	持股比率	原始投資金額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	100%	USD 58,520,270
Silergy Technology	-	100%	USD 7,378,454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	100%	RMB 31,000,000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	100%	USD 24,300,000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700,000	100%	NTD 314,831,000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	100%	RMB 91,000,000
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	100%	USD 11,375,000
上海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	100%	RMB 37,000,000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	100%	USD 38,200
成都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	100%	RMB 26,000,000
Silergy Korea Limited	-	100%	KRW 655,800,000
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35.12%	RMB 173,876,000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份之情形：無。			

(二)董事資料

2019年6月13日，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美國	Wei Chen (陳偉)	男	2019/6/13	3年	2008/02/07	7,168	7.93	7,168	7.93	-	-	美國維吉尼亞理工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美商凌力爾特科技(股)公司技術經理 美商茂力科技(股)公司系統和應用技術副總裁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董事、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董事代表人、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董事、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茂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董事、成都矽力杰半導體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董事、Silergy Korea Limited董事、加特蘭微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美國	Budong You (游步東)	男	2019/6/13	3年	2008/02/22	3,687	4.08	3,687	4.08	-	-	美國維吉尼亞理工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美商Volterra半導體公司技術協理	矽力杰(股)公司共同執行長暨總經理、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施君徽	男	2019/6/13	3年	2016/6/2	-	-	-	-	-	-	Hudson Highland Partners 私募基金創世合夥人、壹金天璣環保私募基金顧問合夥人、台灣金融研訓院私募基金以及併購講師	
董事	中華民國	陳來助	男	2019/6/13	3年	2019/6/13	-	-	-	-	-	-	美林證券投資銀行副總裁 德意志銀行投資銀行副總裁 美國亞利桑那州Thunder Bird學院EMBA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博士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柯順雄	男	2019/6/13	3年	2013/3/29	-	-	-	-	-	-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碩士 建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建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永松	男	2019/6/13	3年	2014/6/24	-	-	-	-	-	-	臺灣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碩士 美國俄亥州立大學材料科學及工程碩士 亞洲樸格資本有限公司合夥人 華登國際管理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亞洲樸格資本有限公司合夥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金文衡	男	2019/6/13	3年	2019/6/13	-	-	-	-	-	-	政治大學企管班 美國Loyola大學企管碩士 中央大學電機學士 高盛證券董事總經理 瑞士信貸證券協理	閩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品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無。

董事所具專業資格及獨立性情形：

2019年6月13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 科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 法務、 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 務所須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Wei Chen(陳偉)	-	-	V	-	-	-	-	V	V	-	V	V	V	V	-
Budong You(游步東)	-	-	V	-	-	-	-	V	V	-	V	V	V	V	-
施君徽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
陳來助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蔡永松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柯順雄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金文衡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美元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每股面額 (元)
2008.02	美元 1	25,000	5,000	0.1	0.02	設立股本	—	美元 0.0002
2008.06	美元 0.0003	25,000	5,000	7,722	1,544.40	現金增資	—	美元 0.0002
2008.12	美元 0.0003	25,000	5,000	7,924	1,584.80	現金增資	—	美元 0.0002
2009.04	美元 0.0003	25,000	5,000	8,109	1,621.80	現金增資	—	美元 0.0002
2009.11	美元 0.0003	25,000	5,000	8,149	1,629.80	現金增資	—	美元 0.0002
2010.03	美元 0.05	25,000	5,000	8,357	1,671.47	行使員工認股權	—	美元 0.0002
2011.02	美元 0.05	50,000	10,000	8,421	1,684.3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美元 0.0002
2011.03	美元 0.0003	50,000	10,000	8,428	1,685.63	行使員工認股權	—	美元 0.0002
2011.03	美元 0.0003	50,000	10,000	10,360	2,072.00	現金增資	—	美元 0.0002
2011.12	美元 0.4	50,000	10,000	10,380	2,076.0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美元 0.0002
2012.03	美元 0	50,000	10,000	13,763	2,752.6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美元 0.0002
2012.03	美元 0.23	50,000	10,000	13,770	2,754.1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美元 0.0002
2012.07	美元 0.4	50,000	10,000	13,830	2,766.1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美元 0.0002
2012.10	美元 2.2	50,000	10,000	14,785	2,957.00	現金增資	—	美元 0.0002
限制型股票								
2008.06	美元 0.0003	25,000	5,000	300	60	現金增資	—	美元 0.0002
A 類可轉換特別股								
2008.05	美元 0.5	15,000	45,000	9,900	29,700.00	發行 A 類可轉換特別股	—	美元 0.003
B 類可轉換特別股								
2010.03	美元 1.5	30,000	90,000	3,864	11,591.00	發行 B 類可轉換特別股	—	美元 0.003
C 類可轉換特別股								
2011.12	美元 2.2	30,000	90,000	6,818	20,454.55	發行 C 類可轉換特別股	—	美元 0.003
面額轉新台幣 10 元								
年月	每股面 額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每股面額 (元)
2012.12	新台幣 10 元	100,000	1,000,000,000	54,000	540,000,000	—	—	新台幣 10 元
2013.03	新台幣 10 元	100,000	1,000,000,000	54,363	543,633,600	現金增資	—	新台幣 10 元
2013.04	新台幣 10 元	100,000	1,000,000,000	54,901	549,007,970	現金增資	—	新台幣 10 元
2013.05	新台幣 10 元	100,000	1,000,000,000	55,007	550,067,77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3.05	新台幣 10 元	100,000	1,000,000,000	55,060	550,597,67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3.10	新台幣 10 元	100,000	1,000,000,000	55,599	555,992,57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3.12	新台幣 10 元	100,000	1,000,000,000	63,040	630,402,570	上市公開承銷現金增資	—	新台幣 10 元
2014.07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63,563	635,634,44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4.07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6,171	761,714,950	盈餘轉增資	—	新台幣 10 元
2014.11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6,763	767,629,95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4.12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7,271	772,714,95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4.12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7,395	773,950,37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5.03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7,622	776,217,62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5.04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7,828	778,284,88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5.07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7,987	779,870,58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5.08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8,130	781,302,08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5.11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8,175	781,752,08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面額轉新台幣 10 元								
年月	每股面 額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每股面額 (元)
2015.12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8,221	782,205,67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6.03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8,301	783,013,06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6.04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8,363	783,631,56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6.06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8,399	783,994,42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6.08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8,569	785,693,92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6.09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78,897	788,967,02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6.09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1,256	812,557,610	ECB 轉換	—	新台幣 10 元
2016.12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3,897	838,972,860	ECB 轉換	—	新台幣 10 元
2016.12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3,941	839,413,57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6.12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4,023	840,231,57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7.01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4,161	841,605,16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7.03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5,985	859,851,600	ECB 轉換	—	新台幣 10 元
2017.06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6,023	860,233,320	ECB 轉換	—	新台幣 10 元
2017.06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6,092	860,919,06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7.04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6,124	861,237,06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7.06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6,140	861,401,56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7.08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6,378	863,776,86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7.09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6,559	865,585,86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7.09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7,391	873,905,210	ECB 轉換	—	新台幣 10 元
2017.11.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7,408	874,075,21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7.12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7,423	874,229,270	ECB 轉換	—	新台幣 10 元
2017.12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7,733	877,326,12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8.02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7,735	877,354,12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8.03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8,032	880,315,85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8.05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8,074	880,742,55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8.06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8,259	882,591,290	ECB 轉換	—	新台幣 10 元
2018.06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8,693	886,931,64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8.09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8,769	887,686,36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8.09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9,362	893,617,750	ECB 轉換	—	新台幣 10 元
2018.09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89,423	894,233,25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8.10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90,078	900,780,880	ECB 轉換	—	新台幣 10 元
2018.11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90,075	900,750,88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	—	新台幣 10 元
2018.11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90,188	901,880,68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8.12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90,257	902,565,68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9.03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90,332	903,315,68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新台幣 10 元
2019.03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90,381	903,805,45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2019.04	新台幣 10 元	200,000	2,000,000,000	90,426	904,261,41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新台幣 10 元

註 1：本公司 A 系列特別股 9,900,000 股、B 系列特別股 3,863,666 股及 C 系列特別股 6,818,182 股，已於 2012 年 8 月 1 日全數轉換為普通股。每 1 股特別股轉換為 1 股普通股。

註 2：本公司於 2012 年 12 月 30 日股東會決議每股面額由 0.0002 美元變更為新台幣 10 元，收回原已發行每股面額計價股份 35,666,872 股，另發行新台幣 10 元計價股份 54,000,000 股，變更後原來股東持股比例不變。

2、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二)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2019年4月15日，單位：千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Wei Chen(陳偉)	7,168	7.93
Budong You(游步東)	3,687	4.08
Magical Square Limited	2,875	3.1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T·羅派斯國際探索基金投資專戶	2,857	3.16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聖詹姆士新興市場股票單位信託受託人為國立西敏斯特銀行委託外部經理人瓦薩齊顧問公司投資專戶	2,493	2.76
Shanghai Walden Venture Capital Enterprise	2,061	2.2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30	2.24
Michael Grimm	2,007	2.22
大通託管 J P 摩根基金投資專戶	1,866	2.06
Jaime Tseng	1,818	2.01

2、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 度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截至 3 月 31 日
項 目	最高		713.00	780.00	583.00
	最低		452.00	369.00	420.00
	平均(註1)		585.73	562.28	480.12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20.48	143.34	149.65
	分配後		114.48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5,301	88,072	89,637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21.20	20.78	4.07
		追溯調整後	21.20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5.97988710	6.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4)		27.63	27.06	29.49
	本利比(註5)		97.95	86.50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1.02	1.16	-

註1：平均市價＝當年度成交值／成交量。

註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市價／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前)。

註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市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市價。

(四)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除上市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本公司應在稅前獲利中提撥：
(1) 最多為百分之二十(20%)、最低為百分之八(8%)作為員工酬勞(包含本公司員工及/或關係企業員工)(下稱「員工酬勞」)；及(2) 最多為百分之二(2%)作為董事酬勞(下稱「董事酬勞」)。無論前述內容為何，如本公司年度仍有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本公司應在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依據英屬開曼法律規定、上市法令規定及不論第139條規定，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前述關於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在股東會中向股東報告。

於本公司股份已登錄興櫃或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證交所上市之期間，除公司法及上市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及順序擬訂盈餘分派案並提交股東會決議：

- (a) 依法提撥應繳納之稅款；
- (b) 彌補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如有)；
- (c) 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提撥百分之十(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d) 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及
- (e)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a)項至第(d)項規定後之數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可供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法令決議後通過分派之。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在不牴觸英屬開曼群島法律規定下，股利金額最低至少應為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a)項至第(d)項規定之百分之十(10%)，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10%)。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以公司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並依此原則於各年度進行估列。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本公司 2019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發放 2018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新台幣 176,371,650 元及董事酬勞金額新台幣 4,900,000 元，本次員工及董事酬勞，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2019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提撥 2018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及董事酬勞，已於 2019 年 6 月 13 日 2019 年股東常會中報告。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 2017 年度董事酬勞新台幣 4,550,000 元及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64,332,800 元，實際配發與認列金額無差異。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的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源管理 IC 之研發設計及銷售，產品應用範圍廣泛，主要應用於 3C 產業及工業等領域，包括 LED 照明、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固態硬碟、視頻監控、伺服器、數位機上盒、智慧型手機、電視、LED 背光模組、路由器、行動電源及智能電錶等。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本公司終端應用產品主要可區分為四大類，分別為消費性電子產品(Consumer Product)、工業用產品(Industrial Product)、資訊產品(Computer Product)及網路通訊產品(Communication Product)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消費性電子產品	1,256,545	39	1,924,850	41	3,033,630	42	3,885,624	45	4,198,989	45
工業用產品	1,014,706	31	1,752,037	37	2,836,982	40	3,307,172	38	3,695,163	39
資訊產品	895,840	27	817,452	18	916,040	13	1,036,848	12	1,162,130	12
網路通訊產品	105,641	3	206,642	4	352,252	5	369,592	4	357,877	4
合計	3,272,732	100	4,700,981	100	7,138,903	100	8,599,237	100	9,414,159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產品主要是電源管理晶片，產品廣泛應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用產品、資訊產品及網路通訊產品。針對終端產品的電源架構，本公司可提供不同的晶片，例如平板電腦，本公司可提供電池充電管理晶片，直流對直流轉換晶片，過流保護晶片，LED 背光驅動晶片以及 PMU 等；針對 LED 照明，本公司可提供 LED 照明驅動晶片；針對機上盒，本公司可提供交流對直流轉換晶片，直流對直流轉換晶片，過流保護晶片等；在智慧電表，則提供包含能源監控管理(Energy measurement IC)的系統晶片 System on Chip (SOC)。

(4) 未來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將持續投入開發新一代產品和技術，包括新一代的半導體製程，新一代數位控制方案，無線充電、物聯網的相關應用、汽車用品領域以及白色家電相關應用等。本公司亦將持續對現有產品更新製程技術，並持續開發新的專利，以開發更高效率，體積更小，週邊元器件更少的電源 IC 產品，進一步領先同業的同時可以進入更多高性能要求的應用市場。

2、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A、半導體市場概況與 IC 設計業

半導體產業為工業類設備、資訊電腦、網路通訊及消費性產品應用的關鍵性產業，亦是目前主導性的基礎產業之一，隨著 3C(電腦 Computer、通訊 Communication、消費 Consumer)產品的蓬勃發展和工業類產品智慧化和低能耗的需求，產品生命週期縮短而更加快速，並朝多元化及豐富化發展，隨著產品推陳出新與成長，均促進未來半導體需求及市場穩定發展。

國內半導體產業鏈發展日益成熟，有完整的上、中、下游分工體系，使得 IC 設計公司得以專精於從事設計工作，再將 IC 的製造委託給晶圓代工製作成晶圓半成品，經過前段測試後再交由封裝廠進行切割及封裝，最後再經專業測試廠做後段測試後，完成最後產品，也造就了良好的 IC 設計產業發展環境。

IC 元件一般可分為數位邏輯 IC 及類比 IC 兩大類。數位 IC 利用 0、1 非連續性方式傳遞訊號，多用於處理數位資訊如計算、控制、儲存等，強調尺寸、速度與功耗(Process Driven)。類比 IC 則負責處理來自自然界的連續性類比訊號，如光、熱、電、速度、壓力等物理量，並作為橋接上述各類物理訊息與數位電子系統的媒介，需同時藉由製程、電路設計和半導體元件物理的相互配合，在晶片效能及成本上尋求最適化，由於其決定了數位產品所能呈現的最終呈現品質，因此更為注重元件的特性(Design Driven)，琢磨於可靠度、穩定度、功率消耗、能源轉換效率、電壓電流控制能力等。

B、電源管理 IC

隨著環保與節能議題發酵，節能科技為目前重要發展課題之一，而類比 IC 中的電源管理 IC 正扮演著不可或缺的關鍵性角色，電源管理 IC 主要作為在不同的系統運作狀態下，隨時控制並保持系統內適當電流與電壓正常供給。而電源供應器的好壞，將會直接影響電子產品的使用壽命。近年來電源供應器均朝向輕薄短小、省電、耐用的方向發展。而要產品達到這些目標的重要關鍵，乃在於如何把電源供應器做到高效率(高效能)、高穩壓率和低雜訊干擾，這其中所有參與管制功能的 IC 即被稱為「電源控制、管理類比 IC」，每年市場均保持溫和成長，消費電子、網路通信、移動互聯領域都是目前最主要市場，未來並朝向人工智慧及電動車及車連網方向發展。

電源管理單元(PMU)是一種高度集成、針對可攜式應用的電源管理方案，即將傳統分立的若干類電源管理器件整合在單個的封裝之內，可實現更高的電源轉換效率、更低功耗，以及更少的元件數，以適應縮小的板級空間。PMU 在有限的體積內集成了盡可能多的電源通道，根據各個子單元的需求、提供高效率的供電，或提供低雜訊的乾淨電源，又或者是系統必須的上電時序控制，成為為系統供電的首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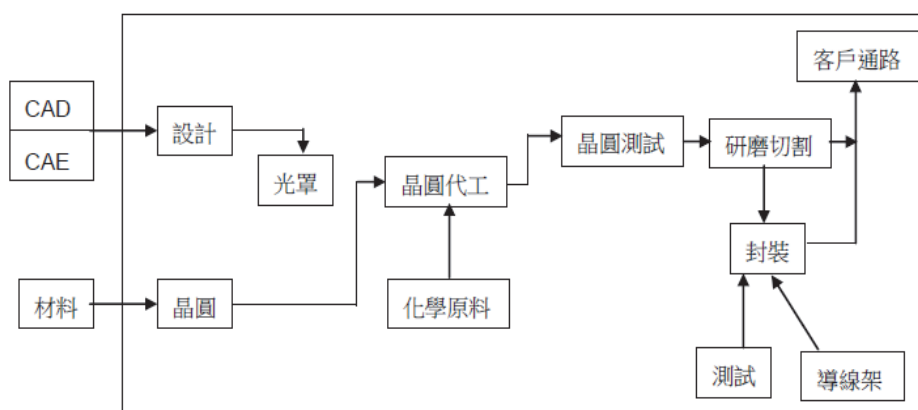
過去十年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和智慧電視市場快速發展，總體來看，智慧型終端市場整體還將保持快速成長，在此大背景下，PMU 的市場需求有望實現較之前市場預期更高的發展態勢。

隨著智慧型終端產品的大螢幕化、輕薄化，電池的體積也將會越來越小，在相應的電池容量不變的情況下，要求整機的續航能力要更強，除了不斷降低晶片功耗改善以外，對電源的智慧化管理也變得不可或缺，因此未來 PMU 市場還會有不錯發展。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屬無晶圓 (Fabless) IC 設計公司，系屬 IC 產業體系中最前端之部分，在產業價值鏈中，亦屬於上游產業，完成最終產品前，還需經過光罩、製造、封裝、測試等 IC 製作程序及終端產品製作過程。國際大廠多以設計、製造、封裝、測試，甚至系統產品等上下游垂直整合方式經營 (IDM;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本公司與臺灣專業 IC 設計同業經營模式較為相同，屬於上、下游分工經營型態，於每一生產環節皆有個別廠商投入，各有所專，形成一分工體系，測試後之成品則經由銷售管道售予系統廠商裝配生產成為系統產品。但本公司擁有自有的半導體製程、封裝製程及自有測試開發技術，並交付廠商製作，不同於一般 IC 設計公司，完全依賴晶圓廠或封裝廠之技術，導致製程技術受到限制，因此本公司的經營模式係屬虛擬垂直整合型的模式

(Virtual IDM)。本公司的專有製程除提供長期技術上的優勢，亦提供成本上優勢，同時專有製程亦能延緩競爭對手的抄襲，可以更好地保護新產品的利潤。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電源管理 IC 是模擬 IC 最基礎和重要的產品，近年來電源管理一直是半導體領域之熱門市場之一，且電源管理 IC 是所有電子產品必備的關鍵零元件，屬於高功率類比電路技術，主要用途為提供電子產品穩定且適當電壓的電源，將直接影響電子產品的使用壽命。隨著全球 3C 產品不斷整合和工業類產品智慧化以及低能耗的需求，終端應用漸漸走向短生命週期、低耗電量、輕薄短小與多功能整合的趨勢，為達到此目的，電源管理 IC 必須做到使電源系統效率提升，及縮小 IC 元件封裝以減少所佔用之電路板面積等重點。另隨著 CPU 不斷向上躍進，對電源的穩定性及電壓的精準度也就更為要求。此外，高整合度不但能減少零件數量，達到降低系統耗電以及提升系統可靠度及品質等效益，並可提高生產良率，且降低生產工時，進而降低成本。

而隨著環保與節能的議題發酵，節能科技為目前重要發展課題之一，電源管理 IC 扮演不可或缺的關鍵角色。除低耗電、極低的靜態消耗電流等需求外，低耗電使用無鉛封裝製程亦是全球各國對環保、低耗能等綠色概念的要求重點，而電源管理 IC 同時也得考量未來環保法規帶來的限制，故符合環保及綠色能源將成為電源管理 IC 設計的重要方向。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專注於電源管理 IC 之開發設計，茲將國外與臺灣電源管理 IC 設計同業產品線與本公司類似之競爭對手分析如下：

競爭者 產品專案	主要競爭對手	
	國外	台灣
電源管理 IC	TI、Maxim、ON semi、ADI	昂寶、致新、通嘉

相較於台灣同業成立之初以類似產品主攻當時歐美供應商主導的資訊市場，本公司從成立之初即以高效率高集成度小體積的專有產品進攻消費類新興產品及工業類產品，如低能耗的 SetTop Box(機上盒)、筆記型電腦中需要長電池使用時間的輕薄型部分及高效長壽命的 LED 照明市場，產品品質及服務獲得客戶肯定後，成立至今十年以來，逐步擴大產品之研發應用領域，在產品定位明確及決策迅速有效下，本公司產品線深廣度增加，而國內之類比 IC 同業於終端產品應用之 IC 尚無如本公司之產品種類廣泛。就產品性能而言，大部份類比 IC 設計公司因晶圓及封裝委外代工而在製程技術上受到限制，使得產品特性大同小異。本公司擁有自有晶圓製程、封裝製程及自有測試開發技術，目前擁有的專利佈局涉及製程、電子元件、封裝、控制策略、電路結構以及系統架構等方面，且均已成功導入量產。本公司專有的專利與技術，可①減少晶片面積與外部元件數目，因而有助於提升電壓/電流的控制精確度、電路運作的可靠度與穩定度；②降低開關導通電阻，因而有助於減少功率損耗，以舒緩散熱需求、提高轉換效率與延長電池使用時間；③提升開關切換頻率，因而有助於縮小電路體積重量與加快響應速度，

可使產品有更低的電路成本、更快的設計流程與更優異的性能表現，故本公司產品具有較強的競爭力。

本公司主要經營團隊來自美國矽谷，擁有同領域國際大型企業多年工作經驗及堅強的技術創新能力。本公司於韓國、臺灣及中國大陸均有營業據點，對於開拓亞太地區業務同樣享有語言和文化環境背景等之優勢，並能提供當地技術支援及產品開發；隨著公司發展，營業據點陸續擴充至美國、日本及印度等區域。營運模式亦採無晶圓廠(Fabless)IC 設計，而本公司擁有高度自主的關鍵技術，使得新產品開發時程短，且透過不斷製程改良，有效降低成本，期能獲得較高之產品毛利率。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技術層次

電源管理 IC 在 IC 設計業中屬於技術門檻較高的領域，需要設計經驗累積的領域，由於電源管理 IC 屬於連續波型，其對雜訊干擾的抵抗力弱，輸入的連續波型訊號，很容易因為外部或內部電路產生雜訊加入後，使輸出的訊號失真，進而影響輸出訊號的真實性，在設計的技術上，必須利用電路技巧、特殊的製程步驟、並充分瞭解發揮電晶體的屬性，才能保持訊號的完整性，故就人才的養成而言，成就一位電源管理 IC 設計師需要長期經驗的累積方能成就技術，培養時間可能長達 10 年以上，專業技術門檻極高。

(2) 研究發展

本公司為一家專業 IC 設計公司，而 IC 設計公司須掌握關鍵技術，以取得產品之主導權及市場競爭優勢，而本公司擁有自有半導體製程及元件技術、自有封裝設計及製程技術及自有測試開發技術，並交付配合廠商製作，不同於一般 IC 設計公司，完全依賴晶圓廠或封裝廠之技術，導致製程技術受到限制，因此本公司可比同業開發出更高電壓及更大電流的晶片，能把晶片面積縮的更小，且使產品不容易被複製。

由於本公司產品具備高技術門檻、高附加價值、高整合、高效率、小體積、易使用及節能等特點，不僅在產品效能、技術上能與國際大廠平分秋色，而且降低用戶整體方案成本，令其他大中華地區的競爭對手難以超越。因此公司在成立後幾年內迅速拓展市佔率與獲得知名大廠採用，使矽力杰在業務拓展方面獲得相當之助益，亦在同業中擁有相當之競爭優勢與市場地位。

(3)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2019年4月30日，單位：人

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截至4月30日
學歷人數 分布	碩士(含以上)	168	212	224	291	291
	大專(含本科)	126	164	204	268	260
	高中(含以下)	-	-	-	-	-
合計		294	376	447	559	551

註：上述研發人數為集團研發人數

(4)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研發費用	390,469	614,684	1,009,598	1,167,951	1,398,259
合併營收淨額	3,272,732	4,700,981	7,138,903	8,599,237	9,414,159
占合併營收淨額比重	11.93	13.08	14.14	13.58	14.85

(5)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2009 年	1. 業界首家在SOT23封裝內實現6V/2A高效率功率密度同步降壓調節器	該產品擁有 SOT23 封裝，為當時行業裡最小的 2A DCDC 產品，可被客戶應用於機上盒、筆記型電腦、LCD 液晶電視、交換機等電子產品。
	2. 業界首家在DFN3x3封裝內實現6V/3.5A高效率功率密度同步降壓調節器	該產品擁有 DFN3x3 封裝，為當時行業裡最小、效率最高的 3.5A DCDC 產品，可被客戶應用於筆記型電腦、交換機、智慧電視等電子產品。
2010 年	1. 業界首家在SSOT23封裝內實現16V/2A高效率功率密度同步降壓調節器	該產品擁有 SSOT23 的超小封裝，實現 16V/2A 的高效高功率密度的同步降壓變換，可被客戶應用於機上盒、筆記型電腦、LCD 液晶電視、交換機等電子產品。
	2. 業界最小封裝DFN2X2雙路6A智慧限流開關	該產品是業內最小封裝 DFN2X2 的雙路 6A 智慧限流開關，可被客戶應用於伺服器、筆記型電腦等電子產品。
	3. 業界首家在SOT23封裝內實現30V/1.2A高效率功率密度同步降壓調節器。	該產品擁有 SOT23 的超小封裝，實現 30V/1.2A 的高效高功率密度的同步降壓變換，可被應用於機上盒，交換機及移動電視等電子產品。
	4. 業界最小封裝 DFN3X3 6V/6A高效率功率密度同步降壓調節器。	該產品是業內最小封裝 DFN3X3 的 6V/6A 高效高功率密度同步降壓調節器，可被應用於智慧型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等電子產品。
	5. 業界首家在SOT23封裝內實現30V/2A升降壓型MR16-LED驅動器	該產品在業內首次在 SOT23 封裝內實現 30V/2A 的升降壓型 MR16-LED 驅動器，可被應用於展櫃 LED 照明等場合。
2011 年	1. 業界首家高效率隔離型單級 PFC 原邊准諧振控制 LED 驅動器。	該產品是業內首家推出的高效率隔離型單級 PFC 原邊准諧振 LED 驅動器，可被應用於 LED 照明包括球泡燈照明、T 型燈照明等產品。
	2. 業界首家非隔離 PFC 准諧振控制升降壓型 LED 驅動器。	該產品是業內首家推出的高效率非隔離 PFC 准諧振升降壓型 LED 控制器，可被應用於 LED 照明包括球泡燈照明、T 型燈照明等產品。
	3. 業界最小封裝 DFN2X2 6V/6A高效率功率密度同步降壓調節器。	該產品是業內最小封裝 DFN2X2 的 6V/6A 高效高功率密度同步降壓調節器，可被應用於高畫質機上盒、LCD 液晶電視、筆記本電腦及交換機等電子產品。
	4. 高效率非隔離型 PFC 准諧振控制降壓型 LED 驅動器。	該產品是高效率非隔離 PFC 准諧振降壓型 LED 驅動器，可被應用於 LED 照明包括球泡燈照明、T 型燈照明等產品。
	5. 業界首家在SOT23-6封裝內實現18V/2A同步降壓調節器。	該產品是業內首推的具有超小封裝 SOT23-6 實現高效高功率密度 18V/2A 同步降壓調節器，可被應用於 LCD 液晶電視、交換機等電子產品。
	6. 業界首家在DFN4X3封裝內實現30V/6A同步降壓調節器。	該產品是業內首推的具有超小封裝 DFN4X3 實現高效高功率密度 30V/6A 同步降壓調節器，可被應用於 LCD 液晶電視、智能顯示器等電子產品。
	7. 業界首家在SOT23封裝內實現單級隔離型 PFC 原邊准諧振控制 LED 驅動器。	該產品是業內首推的具有超小封裝 SOT23 實現單級隔離型 PFC 原邊准諧振 LED 驅動器，可被應用於 LED 照明包括球泡燈照明、T 型燈照明等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2012 年	1.業界首家在SOT23封裝內實現非隔離型PFC准諧振控制降壓型LED驅動器。	該產品是業內首家推出的具有超小封裝 SOT23實現高效率非隔離 PFC 准諧振降壓型 LED 控制器，可被應用於 LED 照明包括球泡燈照明、T型燈照明等產品。
	2.SC70封裝內實現超高效率同步升壓型調節器。	該產品在 SC70 封裝內實現超高效率高功率密度同步升壓調節器，可被應用於電池供電系統包括可攜式健康醫療系統。
	3. 業界最小封裝 DFN2X2 6V/3A同步降壓調節器。	該產品是業內最小封裝 DFN2X2 的 6V/3A 高效高功率密度同步降壓調節器，可被應用於筆記型電腦及交換機等電子產品。
	4.業界首家在SOT23封裝內實現非隔離型PFC准諧振控制升降壓型LED驅動器。	該產品是業內首家推出的具有超小封裝 SOT23實現高效率非隔離 PFC 准諧振升降壓型 LED 控制器，可被應用於 LED 照明包括球泡燈照明、T型燈照明等產品。
	5.業界首家高效率原邊控制准諧振工作Flyback恒壓輸出控制器。	該產品是業內首家推出的高效率原邊控制准諧振工作 Flyback 恒壓輸出控制器，可被應用於 AC/DC 適配器電源及電池充電器電源等產品。
	6.高效率智能同步整流驅動器。	該產品是高效率智慧同步整流驅動器，可被應用於 AC/DC 適配器電源等產品。
	7.業界最小封裝QFN4X4五通道I2C控制同步降壓調節模組。	該產品是業內最小封裝 QFN4X4 的五通道 I2C 控制高效高功率密度電源管理晶片，可被客戶應用於固態硬碟等電子產品。
2013 年	1.業內最小的DFN2X2高效率6A輸入，6V輸出的同步升壓晶片。	該產品擁有業內最小的 DFN2X2 封裝，效率高達 95%以上。可應用於大容量行動電源、及平板電腦等。
	2.業內首款同步升壓智慧充電晶片。	該產品是業內首款同步升壓充電晶片，最大輸入電流可達 6A，可給 2 節 Li-ion 電池充電，面積僅為 DFN3x3。可應用於高階 DSC 及行動電源等。
	3.業內首款SOT23內置高壓MOS的LED驅動IC。	該產品是業內最小的內置高壓 MOS 的 LED 驅動 IC，可應用於小功率的 LED 燈泡等。
2014 年	1.業內首顆可控矽調光MR16驅動IC。	該產品為業內首顆兼容可控矽調光的高效率 MR16LED 燈的驅動 IC (QFN4X4 封裝)。
	2.發佈業界首顆DFN4X4封裝的30V,15A, 同步升壓IC。	該產品為業內首顆全集成大電流同步升壓晶片，最大輸入電流可達 15A，最高輸出電壓可達 30V，可應用於高容量的行動電源、高階攜帶式消費電子產品。
2015 年	1.發佈業界首顆SOT23封裝的馬達驅動IC。	該產品是業內最小的馬達驅動 IC，驅動物聯網應用中的小馬達應用。
	2.發佈業界首顆高效率MOS內置6.78MHz無線充電發射IC。	該產品是業內首顆高效率的 6.78MHz 無線充電發射 IC，內置 MOS。
2016 年	1.發佈業內最小的SOT23封裝內置500V MOS、具有PFC的可控矽調光LED驅動IC	該產品是業內最小的 Triac 調光 LED 驅動 IC，具有高效率和高 PF，適用於各種相容 Triac 調光器的 LED 燈泡應用。
	2.發佈業內首顆SOT23封裝雙輸出DCDC IC	該產品是業內最小的雙路 DCDC，可以應用於需要小體積的電子產品裡面，比如 SSD、USB Dongle 等。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2017 年	1.發佈業內第一顆無感高效率 Triac調光驅動晶片。	該產品是行業內第一顆的無電感高效率 Triac 調光驅動晶片，應用在 LED 照明的產品。
	2.發佈業內最小的 QFN4x4 封裝的 28V/10A 四開關全集成升降壓轉換晶片。	行業最小的 QFN4x4 封裝的 28V/10A 四開關全集成升降壓轉換晶片，應用於高端 USB PD 的產品。
	3.行業最小的 3.2x3.2 高效率 SSD PMIC。	該產品是行業內最小封裝且高效率，專門應用於 SSD。
	4.行業最小的 QFN4x4 20W 行動電源 PMIC。	該產品試航業內最小的 20 瓦全集成 PMIC，用於手機行動電源，可支援手機快充的晶片。
	5.行業最小的 QFN2x2 防輸入反插的 5A 過壓過流保護開關晶片。	該產品試航業內最小保護開關器件，可防反插、具過壓過流保護，可用於計算機、SSD 等，應用範圍廣泛。
2018 年	1.行業首顆 QFN5X5 封裝的單晶片單電感 5 路 LED 智慧調光驅動晶片。	行業首顆驅動 5 串 LED 燈的晶片，採用矽力杰單電感專利技術，應用於調光調色的高性能的智慧照明上面，利用矽力杰專有的製程技術，把晶片做在 QFN5x5 封裝裡面，做到高效率、微型化的設計。
	2.行業首顆的無電感、無 MLCC 高效率 Triac 調光驅動晶片。	行業首顆無電感無 MLCC 電容到位可控矽調光晶片，採用矽力杰幾十個驅動和調光專利技術，同時做到高效率，小體積，好的調光相容性，做到完全光電一體化設計。
	3.超低靜態功耗 DFN2x2 封裝的 0.5A 電流的 IOT 降壓 DCDC 晶片。	該低待機功耗的 DCDC 降壓晶片，採用矽力杰專有的製程技術，同時達到高效率和小體積的要求，非常合適於電池供電的 IOT 的應用。
	4.行業首顆 QFN5X5 封裝的單晶片 60W PD 的升降壓 DCDC 晶片。	行業首顆集成四個開關功率管的升降壓晶片，可以用於支援 60W 的 USB PD 應用。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 銷	-	-	-	-
外銷(亞洲)	8,599,237	100	9,414,159	100
合 計	8,599,237	100	9,414,159	1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致力於各類電子產品之電源管理 IC 之設計、研發、測試及銷售業務，為一專業之類比 IC 設計公司，為全球少數能生產小封裝高壓大電流之 IC 設計公司之一。其產品應用涵蓋消費性電子、資訊、通訊以及工業等領域，產品包括平板電腦、LED 電視、LED 照明、機上盒、數位相機、筆記型電腦、固態硬碟、智能手機、智能電視、視頻監控、智能電錶及其他應用於各領域的電源產品，本公司同時擁有 IC 設計技術與系統設計技術之研發團隊，並領先同業擁有晶圓製程與封裝技術的設計能力，能針對客戶規格修改以解決相容性問題，其產品具功耗低、散熱佳以及體積小三項優勢。

本公司 2018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94.14 億元，2019 年度第一季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20.55 億元。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LED 照明

LED產品具省電、發熱量少、體積小、壽命長及反應速率快等優點。LED照明產品相較於傳統照明具有顯著效率優勢，可產生顯著節能效益。

隨著傳統照明大廠加速佈局LED照明市場，國際大廠以OEM及ODM取得價格與產品優勢，配合通路與品牌優勢，未來LED燈泡/燈管市場結構，將朝向集中化發展。本公司於2016年自恩智浦(NXP)購併LED照明部門，提升LED照明之技術能力，提供更完整的LED產品線，加速整合LED照明技術、客戶及通路。

B、SSD

傳統硬碟(HDD)發展多年，其儲存空間、傳輸速度及成本考量目前是大多數企業選擇儲存媒體的優先選擇。傳統硬碟的工作原理，係利用電磁對碟盤產生磁場變化，將資料以數位化的形式儲存於上，惟傳統磁碟機為機械式架構，在運轉上會產生金屬疲勞、碰撞、摩擦等問題，其損壞機率較大，且修復不易，且均有一定程度的體積及重量；而相反的，固態硬碟(SSD)即可大部分解決此類問題，固態硬碟(SSD)構造與記憶卡及隨身碟相似，其內部構造為NAND Flash及控制晶片，即可運行操作，由於結構簡單且無機械原理動作下，在速度、耗電表現上均較傳統硬碟來的好，且NAND Flash元件所發展出來的儲存裝置輕薄短小、耐震、方便攜帶的特性，更能取代傳統硬碟薄型化不易的情況，隨著其成本的降低及效能提昇，消費者的使用普及性和企業的使用滲透率將更快速提升。

全球NAND Flash 受惠於不斷增加的應用領域，以及儲存容量需求的擴增，使得NAND Flash 市場成長維持較整體記憶體市場為佳的表現。採用NAND Flash 元件的儲存裝置得以滿足3C 產品對輕薄短小、耐震、方便攜帶等特性的要求。製程技術的持續微縮，降低了NAND Flash 的成本，也使得NAND Flash得以進入容量需求高、價格敏感度高的PC SSD 市場。

除了PC、Notebook對SSD的需求，雲計算、數據中心對SSD的需求也在大幅增加，因為SSD比傳統的HD有更快的速度和更低的功耗。

C、平板電腦

由於平板電腦具有觸控操作、快速開機以及超長使用時間等特性，同時由於其閱讀方式與傳統閱讀方式相近等優勢，自推出以來廣受消費者喜愛，預期將會有更多的消費者使用平板電腦來因應遊戲、上網瀏覽以及社交網路的需求。

D、智慧電視

智慧電視將電腦的功能整合進電視，具有接入互聯網功能，連結起家庭電視與網路，使用者可以更輕鬆地在電視上獲取互聯網內容或流覽網路上的娛樂節目以及豐富的網路媒體資源。自推出以來廣受消費者喜愛。新一代平板電腦採用更高解析度的TFT螢幕，以及更強的主晶片和更多的通訊功能，對大電流多功能的電源晶片將有更多需求。

E、智慧電錶

2016年本公司購併取得Maxim之智慧電錶和能源效能監控業務部門，該產品線主要面向智慧電錶和物聯網(IOT)的能效管理應用。智慧電錶為電網智慧化的一個重要環節，對節省能耗有重要作用，目前在北美和中國大陸得到廣泛使用，在歐洲、印度和南美等的市場有相當成長空間。而能源效能監控IC對未來的物聯網(IOT)在效能管理方面要求有很好的應用發展。本收購取得Maxim在智慧電錶及能源

監控IC領先業界的七十多項專利及授權，以及所有智慧電錶相關技術及授權。在北美、歐洲和亞洲多個國家的眾多客戶亦將為F-矽力提供營收成長機會、強化公司營運規模，並且增強技術實力及產品效益，同時能使產品線、營收來源、市場區域及客戶群更多樣化。

將運用本產品線的領先技術、產品及客戶關係，結合本公司在電源管理IC市場優勢技術以及智能電錶和能源監控IC的高效方案，本將繼續於智能電錶產品市場提供優越的解決方案，並往更多元方向開發各區域市場，強化區域市場之電源管理供應鍊的整體效率。

(4) 競爭利基

A、擁有堅強的研發團隊及優良的研發創新能力

由於類比IC屬於連續波型，其對雜訊干擾的抵抗力弱，輸入的連續波型訊號，很容易因為外部或內部電路產生雜訊加入後，使輸出的訊號失真，進而影響輸出訊號的真實性，在設計的技術上，必須利用電路技巧、特殊的製程步驟、並充分瞭解發揮電晶體的屬性，才能保持訊號的完整性，故就人才的養成而言，成就一位類比IC設計工程師，需要長期經驗的累積方能成就技術，培養時間可能長達10年以上，專業門檻極高。

本公司核心團隊主要來自美國矽谷，擁有同領域多家國際龍頭企業15年以上的工作經驗。本公司自2008年2月成立以來，產品所應用的關鍵技術均由研發團隊自行開發，截至目前擁有已取得及申請中之專利分別為974項及345項，設計能力著稱同業，另藉由研發新技術，整合多項產品功能，將產品優化，以在市場上取得競爭優勢。

B、擁有整合型 IC 設計能力

本公司為一家專業IC設計公司，而IC設計公司須掌握關鍵技術，以取得產品之主導權及市場競爭優勢，而本公司擁有自有半導體製程及元件技術、自有封裝設計及製程技術及自有測試開發技術，並交付配合廠商製作，不同於一般IC設計公司，完全依賴晶圓廠或封裝廠之技術，導致製程技術受到限制，因此本公司可比同業開發出更高電壓及更大電流的晶片，能把晶片面積縮的更小，且使產品不容易被複製。

由於本公司產品具備高技術門檻、高附加價值、高整合、高效率、小體積、易使用及節能等特點，不僅在產品效能、技術上能與國際大廠平分秋色，而且降低用戶整體方案成本，令其他大中華地區的競爭對手難以超越。因此公司在成立後幾年內迅速拓展市佔率與獲得知名大廠採用，使矽力杰在業務拓展方面獲得相當之助益，亦在同業中擁有相當之競爭優勢與市場地位。

C、產品線深廣度俱足

由於本公司同時擁有IC設計技術與系統設計技術之研發團隊，並領先同業擁有晶圓製程與封裝技術的設計能力，能針對客戶規格修改以解決相容性問題，使產品具功耗低、散熱佳及體積小等三項優勢。另本公司針對終端產品的電源架構，可提供不同晶片規格，例如平板電腦，本公司可提供電池充電管理晶片，如直流對直流轉換晶片、過流保護晶片、LED背光驅動晶片及PMU(電源管理單元)等；針對LED照明，可提供LED照明驅動晶片；針對機上盒產品，可提供交流對直流轉換晶片、直流對直流轉換晶片及過流保護晶片等，另外也提供手機充電座之交流電對直流電轉換晶片(AC-DC)。由於本公司產品品質穩定、效能佳、產品線完整同時能提供客戶一套完整的解決方案等利基加持下，本公司得以成功打入平板電腦、LED照明、

固態硬碟、LED電視、筆記型電腦、安防監控設備、智慧手機及智慧電錶等之品牌商或ODM、OEM代工廠商之供應鏈，建立起廣泛的市場基礎。

D、以客戶為導向的市場策略，並與客戶建立良好之合作關係

鑑於電子產業多聚集在台灣臺北周邊、韓國首爾附近、大陸珠三角和長三角等地區，本公司於上述地區以及其他關鍵客戶所在地設有應用工程師(FAE)團隊，提供客戶完整產品開發服務，加上本公司擁有核心自有製程和系統架構的IC設計能力，不僅利於使用者方便使用，並可縮短設計週期，降低開發成本，以及提供即時服務支援，且其在產品品質、交期(有效的庫存管理及銷售管理)、良率及售後服務，均能滿足客戶的需求，亦針對特定客戶於本公司實驗室使用相關儀器設備自行提供驗證服務，提高驗證的時效性，故本公司與客戶間皆能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有助於本公司未來的營運發展。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中國大陸是全球最大的半導體市場，而且成長速度還高於全球。同時大陸的半導體基本為進口，在國產化的動力下，大陸本土的IC設計企業有很大的成長空間。矽力杰作為大陸最主要的類比IC的供應商之一，經過長期耕耘，逐年在大陸各主要城市建立行銷據點和研發中心，同時也往海外擴展營業據點，除台灣、韓國已經有多年的營業基礎外，近年來更在美國、印度、日本等地擴充營業據點。所以本公司在大陸、亞洲及國際市場的成長可期。另外本公司經過歷年的技術創新，已產出多個行業裡技術領先的產品線，在行業裡建立起一定的好品牌，特別是在LED照明，固態硬碟等以及越來越多的新興應用。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類比IC設計人才缺乏，人員異動易影響公司

類比IC設計者需精通半導體元件物理、製程和電路設計，因而技術門檻較高，雖電腦輔助設計自動化(EDA)的工具進步快速，數位IC的線路普遍可透過程式模擬與設計，但EDA在類比IC設計所能扮演的能力卻相當有限，故類比IC的設計需要長時間經驗的累積，類比技術的人才培訓時間要比數位技術更長。另外，由於目前數位IC產業擁有絕大多數資源及實質報酬下，導致大多數優秀人才均往數位IC產業聚集。此外，大專院校及研究所每年培養類比IC設計人才有限，加以市場產品變化加快，人才培養不及需求。

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晉升管道外，亦提供完整的教育訓練以培訓多元化研發人才，並持續維持員工福利與分紅認股政策，以吸引優秀設計人才加入。此外，持續用心經營與員工之關係，建立良好溝通管道，以加強員工之向心力與凝聚力，降低人員異動之風險。另外公司依靠資深的領導團隊，建立起一套有效的培訓和管理體系，使得沒有經驗的年輕員工能較快地成長起來。

b、對晶圓代工廠依賴度高，易造成排擠效果

IC設計公司之特性是將產品製程委外生產。當半導體產業景氣不佳時，代工廠產能可充分因應IC設計公司所需，然當半導體景氣上揚時，各家代工廠之產能均普遍有供不應求之情形，故取得下游代工廠充裕產能以支應所需，便成為IC設計公司營收及獲利成長之關鍵因素。

因應對策：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與下游之代工廠維持密切的代工默契，以確保產能之取得並掌握產品之交期，故至今並無發生供貨短缺或代工廠因產能供不應求之情事。本公司除與各代工廠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外，平時均隨時注意產品投產狀況並與之保持密切聯繫，而在本公司營運規模逐漸擴增，提高晶圓下單數量後，將可進一步鞏固與代工廠商之合作關係，降低產能不足之風險。此外，本公司亦積極尋求其他代工廠以因應擴產時之需求及降低代工集中之風險。

c、智慧財產權侵權行為將可能面臨法律訴訟或賠償之風險

隨著本公司日益成長，與市場內的競爭對手數目增加，侵權的風險亦隨之上升。由於目前本公司持有之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係本公司得以在市場上佔有重要地位的關鍵因素之一。如發生相關訴訟將可能對本公司之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潛在不利影響。再者，可能導致本公司需要支付高昂之訴訟成本，或調配管理資源以因應相關訴訟。

因應措施：

- * 持續投入龐大資源在產品研發及品牌定位上，以建構完善的智慧財產權保護網機制，並提升使用者對本公司產品、服務、智慧財產權的認知度及相關品牌聲譽。
- * 持續遵循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相關法律法規之規定，以降低相關訴訟或指控發生之可能性。
- * 透過技術授權等方式合法使用協力廠商的智慧財產權。
- * 遵守保密協議的限制。

2、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本公司主要產品分為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用產品、資訊產品、網路通訊產品等四大領域。隨著3C電子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帶動電子產品之蓬勃發展，促使提高消費者購買意願，以及該公司積極擴增營運規模及提升產品設計開發能力，將整合更多產品功能於應用產品中，而獲得國際知名大廠訂單，使得業績得以逐年成長。2017年度及2018年營業收入分別為8,599,237仟元及9,414,159仟元，呈現逐年成長趨勢。茲就營業收入之變化情形及毛利率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 年度	2017年				2018年			
	消費性 電子產品	工業用 產 品	資訊產品	網通產品	消費性 電子產品	工業用 產 品	資訊產品	網通產品
營收淨額	3,885,624	3,307,172	1,036,848	369,592	4,198,989	3,695,163	1,162,130	357,877
毛利率%	45.5	56.2	40.0	49.8	41.7	55.6	37.5	45.1
增減變動	2.7	3.9	3.3	5.3	(8.4)	(1.1)	(6.3)	(9.4)

二、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2019年3月31日，單位：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新台幣)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新台幣)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新台幣)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	USD 58,520	5,149,114	-	100	5,149,114	權益法	922,394	-	-
Silergy Technology	電源管理IC之技術開發、設計及銷售	USD 7,378	344,566	-	100	344,566	權益法	74,520	-	-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RMB 31,000	830,268	-	100	830,268	權益法	222,192	-	-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專業投資公司	USD 24,300	395,007	-	100	395,007	權益法	(8,820)	-	-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314,831	263,227	-	100	263,227	權益法	(1,503)	-	-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RMB 91,000	298,498	-	100	298,498	權益法	1,611	-	-
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專業投資公司	USD 11,375	305,916	-	100	305,916	權益法	(16,059)	-	-
上海芃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RMB 37,000	27,777	-	100	27,777	權益法	(54,160)	-	-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USD 38	9,336	-	100	9,336	權益法	2,899	-	-
成都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RMB 26,000	68,942	-	100	68,942	權益法	(26,509)	-	-
Silergy Korea Limited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KRW 655,800	38,600	-	100	38,600	權益法	11,922	-	-
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汽車和IOT產品之研發及製造	RMB 173,876	599,821	-	35.12	599,821	權益法	(39,441)	-	-
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皆非上市櫃公司，故無市價。										

(二)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無。

三、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專利授權合約	Monolithic Power Systems, Inc.	2016/10/1~ 2021/9/30	由本公司每季支付美金150仟元，期間為五年	-
房屋租賃合約	杭州東部軟件園有限公司	2017/3/1 ~ 2019/6/30	房屋租賃合同	-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請參閱附錄一，第51頁至第54頁。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合併財務報告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 年度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第一季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10.27	13.50	24.32	12.58	6.77	6.7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596.24	4,208.55	2,569.60	1,610.21	1,099.56	996.9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20.61	530.26	672.36	812.48	788.31	851.65
	速動比率	682.92	383.04	500.14	599.15	592.88	654.66
	利息保障倍數 (倍)	-	-	25.26	91.60	190.01	1,644.2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03	16.40	15.68	14.75	16.16	12.94
	平均收現日數	23	22	23	25	23	28
	存貨週轉率(次)	4.37	3.27	3.20	3.04	3.01	2.6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06	8.70	9.16	10.25	11.25	10.38
	平均銷貨日數	84	112	114	120	121	1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9.50	45.39	28.74	15.84	10.04	6.4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6	1.02	0.88	0.75	0.73	0.5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3.40	26.00	18.19	15.91	14.15	10.28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5.81	29.59	22.96	19.27	15.57	11.02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01.73	161.29	178.31	212.28	213.90	167.26
	純益率(%)	24.47	25.55	20.59	21.03	19.44	17.73
	每股盈餘(元)	10.55	15.66	18.72	21.20	20.78	4.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4.56	118.81	209.63	264.11	275.09	186.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3.25	77.01	50.39	65.33	72.27	81.5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92	11.39	14.91	14.76	14.87	11.6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3	0.87	1.16	1.12	1.11	1.2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4	1.01	1.01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說明：

- 1、在財務結構方面：與上年度相較無明顯變動。
- 2、在償債能力方面：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係因可轉換公司債的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 3、在經營能力方面：平均收現日數上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係因淡季營收相對上年度減少所致。
- 4、獲利能力方面：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及每股盈餘下降，主係因淡季營收減少，營運費用增加造成淨利相對上年度衰退所致。
- 5、現金流量方面：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因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6、營運槓桿度：與上年度相較無明顯變動。

註：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個體財務報告最近五年財務分析：不適用。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 1、201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錄二，第 55 頁至第 130 頁。
- 2、201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錄三，第 131 頁至第 212 頁。
- 3、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四，第 213 頁至第 264 頁。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不適用。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前，如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情事：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7 年	2018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505,061	7,101,603	596,542	9.17
固定資產	698,094	1,176,605	478,511	68.55
無形資產	3,699,367	3,588,913	(110,454)	(2.99)
其他資產	1,188,936	2,010,324	821,388	69.09
資產總額	12,091,458	13,877,445	1,785,987	14.77
流動負債	800,645	900,862	100,217	12.52
長期負債	670,404	0	(670,404)	(100.00)
其他負債	50,003	39,122	(10,881)	(21.76)
負債總額	1,521,052	939,984	(581,068)	(38.20)
股本	877,326	902,566	25,240	2.88
資本公積	5,140,803	6,061,816	921,013	17.92
保留盈餘	4,973,915	6,281,894	1,307,979	26.30
股東權益總額	10,570,406	12,937,461	2,367,055	22.39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金額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以上)				
1、固定資產：主係因自購房產及設備增加。				
2、其他資產：主係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增加。				
3、長期負債、其他負債及負債總額：主係因應付公司債轉換、贖回及應付權利金支付減少。				
4、保留盈餘及股東權益總額：主係因2018年淨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增減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7 年	2018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8,599,237	9,414,159	814,922	9.48
營業收入淨額	8,599,237	9,414,159	814,922	9.48
營業成本	4,494,632	5,016,304	521,672	11.61
營業毛利	4,104,605	4,397,855	293,250	7.14
營業費用	2,250,667	2,501,927	251,260	11.16
營業淨利	1,871,241	1,913,422	42,181	2.2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5,394	157,934	62,540	65.5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4,248	140,758	36,510	35.02
稅前淨利	1,862,387	1,930,598	68,211	3.66
稅後淨利	1,808,017	1,829,851	21,834	1.2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金額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以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主係因利息收入、賠償款收入及美元升值影響之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主係因商譽減損損失增加所致。				

- 2、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主要依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產能規劃及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年度出貨目標。
- 3、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所處行業仍屬成長階段，同時，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市場需求變動情勢，擴大市場佔有率、開發新客戶、提升公司獲利，持續維持穩健良好之財務狀況。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活動	2,114,572	2,478,185	363,613	17.20
投資活動	(1,290,156)	(2,267,423)	(977,267)	75.75
融資活動	(334,116)	(585,707)	(251,591)	75.30
淨現金流(出)入	234,646	(295,752)	(530,398)	(226.0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363,613 仟元，主係因營業獲利所致。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 977,267 仟元，主係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 251,591 仟元，主係因贖回公司債及發放現金股利增加				

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預計2019年仍可持續獲利，故預計營業活動呈淨現金流入狀態，應可支應投資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618,420	2,640,141	1,163,254	4,095,307	-	-
未來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640,141 仟元，主要係營業獲利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1,163,254 仟元，主要係預期股利發放及興建總部大樓所致。					
3、融資活動：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預估最近年度主要資本支出係購置研發所需相關設備及技術以及支付總部大樓工程費用，將以自有資金支應。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轉投資政策以基本業務相關為投資標的，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已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2、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持股比率	2018 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Silergy Technology	100	74,520	業務成長	不適用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00	922,394	業務成長	不適用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100	222,192	業務成長	不適用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100	(8,820)	認列日本分公司費用	持續擴大研發及新業務的開發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503)	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持續加強產品線業務的開發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100	1,611	業務成長	不適用
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100	(16,059)	認列權益法投資損失	持續監督及優化被投資公司績效

被投資公司	持 股 比 率	2018 年度認列之 投資收益(損失)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上海芃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100	(54,160)	研發投入	持續擴大研發及新業務的開發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100	2,899	業務成長	不適用
成都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100	(26,509)	研發投入	持續擴大研發及新業務的開發
Silergy Korea Limited	100	11,922	業務成長	不適用
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35.12	(39,441)	研發投入及試 量產階段投入	持續擴大研發及新業務的開發

3、改善計畫：健全營運管理體質，配合集團政策發展，加強行銷及接單。

4、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將根據公司運營和市場需求評估持續投資機會。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改善情形
2016年度	無	無
2017年度	無	無
2018年度	無	無

2、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本公司之稽核人員於執行內部稽核過程中，除發現一般作業問題並提出改善建議，且要求內部人員改善外，並無發現足以影響本公司營運之重大缺失。

(二)2018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附錄五，第 265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請參閱附錄六，第 266 頁。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等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無。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請參閱附錄七，第267頁。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八、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不適用。

九、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2018 年及 2019 年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開會 10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	Wei Chen (陳偉)	9	1	90	
董事	Budong You (游步東)	10	0	100	
董事	楊光智	8	2	80	
董事	施君徽	10	0	100	
獨立董事	柯順雄	10	0	100	
獨立董事	蔡永松	10	0	100	
獨立董事	李鴻基	7	3	70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 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 立董事意 見之處理	決議情形
2018年1月26日 第二屆第九次	子公司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購買不動產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子公司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為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提供押金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子公司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增資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8 年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8年3月20日 第二屆第十次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7 年度會計師績效考核及獨立性、適任性評估審核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委任會計師專案審查 201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8年7月27日第 二屆第十二次	本公司擬投資 Silicon Micro Technology L.P.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8年12月20日 第二屆第十五次	2019 年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9年3月19日第 二屆第十六次	委任會計師專案審查 201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8 年度會計師之獨立性、績效評估審核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9年4月30日 第二屆第十七次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9年5月10日 第二屆第十八次	子公司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及上海芃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股權架構調整案	無	不適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本公司於 2018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中，討論 2017 年董事酬勞、經理人獎金及 2018 年經理人調薪，出席董事依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三條規定，於相關於個人之討論及決議時迴避，相關議案經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 2018 年 8 月 13 日董事會中，討論經理人人事案，董事 Budong You 依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三條規定說明其兼任董事，於討論及決議時迴避，該議案經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2018 年 11 月 13 日董事會中，討論董事長薪酬案，董事 Wei Chen 依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三條規定說明其兼任董事長，於討論及決議時迴避，該議案經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 本公司於 2019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中，討論 2018 年董事酬勞、經理人獎金及 2019 年經理人調薪，出席董事依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三條規定，於相關於個人之討論及決議時迴避，相關議案經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4) 本公司於 2019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中，討論子公司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及上海芃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股權架構調整案，主席及董事游步東（Budong You）說明其兼任本公司經營團隊，於表決時迴避，由其他出席董事推選獨立董事柯順雄代理主席，經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6 頁及第 45 頁。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018 年及 2019 年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開會 10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柯順雄	10	0	100	
獨立董事	蔡永松	10	0	100	
獨立董事	李鴻基	7	3	70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情形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18年1月26日 第二屆第九次	子公司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購買不動產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子公司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為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提供押金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子公司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增資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8 年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8年3月20日 第二屆第十次	201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7 年度會計師績效考核及獨立性、適任性評估審核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委任會計師專案審查 201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8年7月27日 第二屆第十二次	本公司擬投資 Silicon Micro Technology L.P.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8年8月13日 第二屆第十三次	2018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8年12月20日 第二屆第十五次	2018 年會計師審計公費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9年3月19日 第二屆第十六次	201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8 年度會計師之獨立性、績效評估審核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委任會計師專案審查 201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9年4月30日 第二屆第十七次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19年5月10日 第二屆第十八次	子公司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及上海芃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股權架構調整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並視需要邀請會計師、稽核主管及相關主管列席。

(2)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呈送稽核報告予各獨立董事查閱，並於各季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就本公司當季內部稽核執行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如遇有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3) 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針對各季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遵循事項進行溝通、交流。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公司本著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的精神，堅持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獨立董事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重要原則，且已訂定相關公司治理規章：「董事會議事規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暨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並依據相關法令揭露公司重大訊息、定期揭露財務資訊；董事會亦遵照股東賦予之責任，引導公司經營策略、監督經營階層之管理。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以確保股東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之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已依法令於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與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相互財務業務交易作業辦法」中，建立相關管控措施。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已制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已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未來營運方向，廣尋業界專家，並設置三席獨立董事：柯順雄、蔡永松及李鴻基。其中柯順雄為具有財務、會計專長背景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且三席獨立董事均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 (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及法令規範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已於 2016.11.14 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自 2016 年度起，於每年年度結束後向全體董事會成員發出績效自評問卷，除評估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外，每位董事也需對本身進行自評。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至少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會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至少函括下列六大面向：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問卷悉數回收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單位依前開辦法進行分析，將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針對可加強項目提出改善建議。前開辦法及評鑑結果亦於本公司網站揭露之。 2018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分數為 100 分（滿分 100 分）。 2. 董事會成員事評分數為 3.80 分（滿分 4.00 分）。 (四) 本公司財務部門一年一次自行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 2018 年度評估結果提報 2019.03.19 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經本公司財務部門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慈容會計師及邱政俊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註 1），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尚無重大差異。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Silergy Corp.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會計師評估及績效考核表

項目	具體指標	評量標準	得分	備註
一、獨立性指標：				
1	會計師與委託人是否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害關係	否得 5 分，是則 0 分	5	
2	會計師與委託人是否有任何不適當利害關係	否得 5 分，是則 0 分	5	
3	會計師是否曾任委託人之董事、經理人或重要職員，而離職未滿二年	否得 5 分，是則 0 分	5	
4	會計師本人名義是否為他人使用（聲明書）	否得 5 分，是則 0 分	5	
5	會計師及所有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握有委託人之股份	否得 5 分，是則 0 分	5	
6	會計師是否與委託人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否得 5 分，是則 0 分	5	
7	會計師是否與委託人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否得 5 分，是則 0 分	5	
8	會計師是否兼任委託人之經常工作、領取固定薪酬	否得 5 分，是則 0 分	5	
9	會計師是否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否得 5 分，是則 0 分	5	
10	會計師連續簽證的任期是否超過七年未輪調	否得 5 分，是則 0 分	5	
小 計（獨立性指標）			50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V	本公司雖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但公司本著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的精神，堅持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獨立董事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重要原則，且已訂定相關公司治	尚無重大差異。
---	---	--	---------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理規章：「董事會議事規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暨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並依據相關法令揭露公司重大訊息、定期揭露財務資訊；董事會亦遵照股東賦予之責任，引導公司經營策略、監督經營階層之管理。未來將視實際需要進行設置並負責相關事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包含往來金融機構及其他債權人、員工、客戶、供應商等與公司利益相關者，均設有專職人員處理，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之溝通窗口，可妥適回應相關議題。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 本公司依據法令將相關財務業務及重大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公司中英文網站 (http://www.silergy.com) 設立投資人關係專區，適時揭露公司相關訊息。 (二)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重大事項之揭露（電子郵件信箱： ir@silergycorp.com ）；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於法人說明會同步將法說會相關資料置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相關重大資訊亦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即時訊息。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	V		(一) 員工權益：依法載明員工手冊及公司福利政策，內容明訂員工之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 僱員關懷：依據當地政府相關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規定辦理社會保險，確保員工福利，並不定期舉辦聚餐、旅遊等活動，以調劑員工身心。 (三) 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與投資者、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合法權益。 (六)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皆已參加各類專業相關課程（註2）。 (七)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針對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之限制與迴避，已於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明確規範並落實之。 (八)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已依法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管理規章，並依制度及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以其降低並預防任何可能的風險。 (九)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由專門部門負責客戶洽詢及申訴管道。 (十)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所有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將董事責任險投保情形提交 2019.03.19 董事會報告。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本公司董事 2018 年度進修之情形：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受訓時數
Wei Chen (陳偉)	2018.06.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實務與案例分析	3
			營業秘密保護之攻防戰	3
Budong You (游步東)	2018.06.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實務與案例分析	3
			營業秘密保護之攻防戰	3
楊光智	2018.06.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實務與案例分析	3
			營業秘密保護之攻防戰	3
施君徽	2018.06.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實務與案例分析	3
			營業秘密保護之攻防戰	3
柯順雄	2018.06.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實務與案例分析	3
			營業秘密保護之攻防戰	3
蔡永松	2018.06.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實務與案例分析	3
			營業秘密保護之攻防戰	3
李鴻基	2018.06.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實務與案例分析	3
			營業秘密保護之攻防戰	3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公司於 2017 年起提供英文版年報。

(二)公司於 2017 年起每年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健全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本公司已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委任三名獨立董事擔任委員會委員，任期與本公司本屆董事會屆期相同。

1、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2019年3月31日

身 分 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 官、檢 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 領有證 書之專門職業 及技術人員	具有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蔡永松	-	-	V	V	V	V	V	V	V	V	V	1
獨立董事	柯順雄	-	V	V	V	V	V	V	V	V	V	V	3
獨立董事	李鴻基	-	-	V	V	V	V	V	V	V	V	V	0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2016 年 6 月 2 日至 2019 年 6 月 13 日，2018 年及 2019 年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註)
召集人	蔡永松	4	0	100	
委員	柯順雄	4	0	100	
委員	李鴻基	3	1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有成員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 本公司目前訂有「道德行為準則」，雖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為履行社會責任，仍不定期對環保、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盡一份心力。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 本公司尚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辦理。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本公司員工各司其職，於平常營運活動中注意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 本公司已依據法令、參酌同業薪資水準，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訂有「員工獎懲管理辦法」。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任政策結合。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 本公司不斷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及原物料之回收再利用。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 本公司成立以來，已合法設置並申報各項環境保護專責人員，以維護環境。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 本公司持續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提倡隨手關燈、冷氣溫度控制等。並於產品製造過程加強節能減碳管理，以符合環保相關法令規定。	尚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依據相關勞動法規，訂立人事管理規章、員工工作規則等各項管理制度，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暨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及「員工獎懲管理辦法」等管理規則，設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提供給員工舒適、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且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以顧及員工安全健康之責任。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本公司定期召開全體員工會議，藉以建立員工溝通之管道及傳達重要營運訊息予所有員工。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本公司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並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畫。 (六) 本公司業務部門負責處理客訴或退回等事務，並且彙總問題提供品保或相關單位。	尚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本公司對產品之行銷及標示，均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本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已就供應商之各項情況進行評估，包括其影響環境與社會之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 本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目前尚未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調整契約內容。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將公司營運相關資訊及重大訊息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惟尚未於公司網站建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或制度，但為履行社會責任，仍不定期對對環保、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盡一份心力。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暨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員工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暨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藉以規範企業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檢舉及懲戒制度，並不定期對內部員工宣導誠信行為之重要性。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暨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針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加強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不法情事。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人員避免與不誠信之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一經發現則立即停止與其交易，並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規範。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		V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並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形？			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人員於執行公司業務時，發現有利益衝突情形，則將相關情事呈報直屬主管，直屬主管應提供適當指導。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依年度稽核計畫，據以查核制度遵循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不定期於各式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定期舉辦與誠信經營相關之教育訓練。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暨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及「員工獎懲管理辦法」等人事管理規則，設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及針對檢舉情事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為鼓勵員工提報違法情事，依據相關辦法讓員工知悉公司將全力保護檢舉人隱私並予以妥善保密。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對檢舉人將善盡保密及保護之責，不因檢舉情事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暨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暨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本著永續經營發展的理念，善盡社會責任，建立良好之管理制度與風險控管機制。公司人員從事商業活動時，均需秉持公平、誠實、守信及透明原則，落實誠信經營，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並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惟已有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獨立董事選舉辦法」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等相關規章，並以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將透過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附錄一：2019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

Silergy Corp.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

第一條 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特訂定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發行期間

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發行，得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由董事長訂定之。

第三條 認股權人資格條件

- (一)以本公司、本公司之國內、外子公司之員工為限，所稱子公司應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70121068 號令之規定。
- (二)實際得為認股權人之員工及其所得認股權之數量，將參酌包括但不限於資歷、年資、職級、工作績效及整體貢獻或特殊功績，由董事長核訂後提報董事會同意。惟具經理人身分之員工或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
- (三)本公司給與單一員工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募發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得認購股數，加計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本公司依募發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與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第四條 發行總數

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分為 A、B 類兩種，A 類發行 1,600,000 單位、B 類發行 900,000 單位，發行總額為 2,5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 1 股本公司普通股，得分次發行。因認股權行使而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2,500,000 股。

第五條 認股條件

(一)認股價格

以本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為認股價格。

(二)權利期間

1.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分別依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本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十年，認股權憑證及其權益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存續期間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

(1)A 類，發行數量 1,600,000 單位，依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利：

<u>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u>	<u>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u>
屆滿二年(第三年起)	40%
屆滿三年(第四年起)	60%
屆滿四年(第五年起)	80%
屆滿五年(第六年起)	100%

(2) B 類，發行數量 900,000 單位，於該認股權憑證發行屆滿三年後，員工可執行認購數額為個別獲配可認購數額之百分之百。

- 2.認股權人自公司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遇有違反勞動契約、委任契約或工作規則等事由時，本公司有權就尚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及已具行使權而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憑證予以收回並註銷。

(三)認購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四)認股權人如因故離職，應於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內依下列方式處理：

1.自願離職、解雇、資遣、退休

依本條第(二)項規定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得自事實發生日起 3 個月內（惟不得逾越本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行使認股權利，若適逢本辦法所定不得行使認股期間，其行使期間自得行使日起，按無法行使之日數順延之，未於前述期間內行使權利者，視同放棄認股權利。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事實發生日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2.轉任關係企業

因公司營運所需，員工經核定須轉任公司關係企業，員工於轉任時其已被授予認股權憑證之權利義務均不受影響。

3.辦理留職停薪

員工經本公司核准辦理留職停薪者，其已被授予認股權憑證之權利義務均不受影響。

4.因受職業災害殘疾、死亡或一般死亡者

(1)已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於認股權人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於認股權人離職時，可以行使全部已到期之認股權利。惟仍應於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方得行使，該認股權利，應自離職日起或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時起（以日期較晚者為主）始得行使之。

(2)已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於認股權人死亡時，繼承人可以行使全部之認股權利。惟仍應於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方得行使外，該認股權利，應自死亡日起或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時起（以日期較晚者為主）始得行使之。因法定繼承而應得行使本認股權憑證之認股權者，應於事實發生後依認股權人所屬國繼承相關法令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才得以申請行使其應繼承部份之認購權利，惟任何申請及認購程序不得逾本認股權憑證之有效存續期間。

(五)放棄認股權利之認股權憑證處理方式：對於放棄認股權利之認股權憑證，本公司將予以註銷不再發行。

第六條 履約方式

(一)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由本公司以無實體帳簿劃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之。

(二)新股交付對象為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之境外子公司員工者，則交付至本公司或境外子公司開立於保管機構之「大陸籍員工集合投資專戶」。該帳戶僅限於賣出該等員工因行使認購有價證券權利及因讓受與配發取得之股票，不得從事其他證券買賣交易。

第七條 認股價格之調整

(一)本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包括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份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之(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調整後認股價格＝調整前認股價格 × [已發行股數+(每股繳款金額 × 新股發行股數)/每股時價] / (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股數)

- 1.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應扣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
 - 2.每股繳款金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金額為零。
 - 3.遇有調整後認股價格高於調整前認股價格時，則不予調整。
 - 4.調整後認股價格低於普通股股票面額時，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
 - 5.與他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時，增資新股每股繳款金額為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基準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
- (二)本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發放金額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百分之一點五者，認股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之（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 調整後認股價格＝調整前認股價格 × (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時價)。
- 1.前述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 2.遇有同時發放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含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時，則先依現金股利金額調整認股價格後，再依股票股利金額調整認股價格。
- (三)本認股權憑證發行後，如遇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認股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之(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 1.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認股價格＝調整前認股價格 × (減資前已發行股數/減資後已發行股數)
 - 2.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認股價格＝ (調整前認股價格-每股退還現金金額) × (減資前已發行股數/減資後已發行股數)
- (四)遇本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時，僅依本條第(一)項規定調整認股價格，不另增發員工認股權憑證或調整認股股數。

第八條 行使認股權之程序

- (一)認股權人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條第(四)項規定外，得依本辦法向本公司提出申請行使認股權利。
- (二)本公司於受理認股之請求後，通知認股權人於期限內至指定銀行繳納股款，逾期未繳款者，視同自願放棄該次請求之認股權利，該次已請求但未繳款之部份視為未認購，認股權人需再次重新辦理認購請求。且認股權人一經繳款後，即不得撤銷認股繳款。
- (三)本公司於確認收足股款後，指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將員工認購之股數及員工姓名登載於本公司股東名簿，並於五個營業日內以集保劃撥方式發給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票，上述普通股股票自向認股權人交付之日起上市買賣。
- (四)認股權人除於下列期間不得行使認股權外，得於本辦法第五條第(二)項規定之範圍與期限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提出申請。
 - 1.當年度股東會召開前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
 - 2.自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
 - 3.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
- (五)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並於每季至少一次，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已完成認股股份資本額變更登記。

第九條 認股後之權利義務：

本公司依本辦法所交付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相同；認股權人依本辦法所認購之股票及其交易所產生之稅賦，按主管機關所訂之相關稅務規定辦理。

第十條 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 (一) 保密規定：認股權人經授予認股權憑證後，應遵守保密規定，除法令或主管機關要求外，不得洩露被授予之認股權憑證相關內容及數量，若有違反之情事，依本辦法第五條第(二)項第 2 款辦理。
- (二) 本辦法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同意，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生效，實際發行前如有修改時亦同，若於送件審核過程，因主管機關審核之要求而須做修正時，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 (三) 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電話：(86)571-87759971

會計師查核報告

Silergy Corp. 公鑒：

查核意見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

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存貨金額為新台幣 1,643,851 仟元，佔總資產 14%，金額係屬重大，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之(七)、附註五之(四)所述，相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係涉及管理當局之高度判斷及對於存貨實體之管理，而市場之競爭亦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是以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該關鍵查核事項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存貨管理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
2. 取得管理當局提供之存貨淨變現價值表及存貨庫齡表，透過抽樣驗證最近期之銷售價格，以確認存貨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3. 取得存貨庫齡狀況表及比較過去提列金額與實際沖銷差異之情形，以回溯覆核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政策之適當性。並藉由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損壞或過時貨品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合理性。

商譽減損

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於年度進行商譽之減損測試，依所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及企業適當之長期成長率和折現率等假設，評估可回收金額以作為測試減損結果之判斷。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商譽帳面金額為 2,387,267 仟元，金額佔總資產之 20%，由於商譽之金額重大且減損評估涉及管理當局之高度判斷，其影響減損評估之金額係屬攸關，是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該關鍵查核事項之查核程序，係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商譽減損模型所使用財務資料之允當性，另藉由比照歷史資訊，測試管理當局對於所編製之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理性。此外，委託內部財務顧問專家協助評估其所採用之評估模型及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預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適當性及測試模型計算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 明 彥

簡 明 彥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914,172	24	\$	2,679,526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十八）		1,076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九）		1,234,205	10		667,849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583,440	5		582,472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64,143	-		35,972	-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十一及二七）		1,643,851	14		1,312,193	1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七）		64,174	1		53,39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505,061	54		5,331,410	49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47,894	2		131,259	1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29,760	-		32,25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624,913	5		629,921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698,094	6		387,356	4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十五及二七）		2,387,267	20		2,546,052	24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二七）		1,312,100	11		1,598,323	1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45,121	-		38,697	-
1920	存出保證金		92,295	1		28,006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518	-		829	-
1990	長期預付款項（附註四及十七）		147,435	1		103,972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586,397	46		5,496,665	5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091,458	100		\$ 10,828,075	100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十八）	\$	-	-	\$	10,17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416,735	4		460,318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355,193	3		317,23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740	-		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11,977	-		5,20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00,645	7		792,934	7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八）		670,404	6		1,758,758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64	-		59	-
2645	存入保證金		735	-		9,001	-
2670	長期應付款項（附註二十）		49,104	-		72,563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20,407	6		1,840,381	17
2XXX	負債總計		1,521,052	13		2,633,315	24
	權益（附註四、十八、二二及二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877,326	7		840,232	8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4,624,875	38		3,285,208	30
3271	員工認股權		243,749	2		139,405	1
3272	認股權		59,936	1		147,974	2
327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12,243	2		191,155	2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5,140,803	43		3,763,742	3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0,194	3		253,22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573,721	38		3,332,282	3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973,915	41		3,585,510	33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63,370)	(3)		91,948	1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	58,268)	(1)	(	86,672)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	421,638)	(4)		5,276	-
3XXX	權益總計		10,570,406	87		8,194,760	76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2,091,458	100		\$ 10,828,07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WEI CHEN



經理人：WEI CHEN



會計主管：潘冠呈



Silergy Corp. 及 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	\$ 8,599,237	100	\$ 7,138,903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一）	<u>4,494,632</u>	<u>52</u>	<u>3,738,293</u>	<u>52</u>
5900	營業毛利	<u>4,104,605</u>	<u>48</u>	<u>3,400,610</u>	<u>48</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三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637,393	7	460,294	7
6200	管理費用	445,323	5	492,403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167,951</u>	<u>14</u>	<u>1,009,598</u>	<u>1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250,667</u>	<u>26</u>	<u>1,962,295</u>	<u>28</u>
651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十三、十四、十五及二三）	<u>17,303</u>	<u>-</u>	<u>2,511</u>	<u>-</u>
6900	營業淨利	<u>1,871,241</u>	<u>22</u>	<u>1,440,826</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9,698)	-	(17,513)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30,835	-	16,825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53,715	1	107,254	2
7230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附註四）	(54,733)	(1)	17,959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損益（附註四及十八）	10,844	-	(61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510	利息費用 (附註十八)	(\$ 20,556)	-	(\$ 61,765)	(1)
7590	什項支出	(19,261)	-	(4,72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8,854)	-	57,416	1
7900	稅前淨利	1,862,387	22	1,498,242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 二四)	(54,370)	(1)	(28,586)	-
8200	本年度淨利	<u>1,808,017</u>	<u>21</u>	<u>1,469,656</u>	<u>21</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 一及二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36,903	1	(43,002)	(1)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 換差額	(670,892)	(8)	(34,746)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504	-	(1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78,671</u>	<u>2</u>	(<u>118,321</u>)	(<u>2</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454,814</u>)	(<u>5</u>)	(<u>196,086</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353,203</u>	<u>16</u>	<u>\$ 1,273,570</u>	<u>18</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u>\$ 21.20</u>		<u>\$ 18.72</u>	
9850	稀 釋	<u>\$ 19.96</u>		<u>\$ 17.6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WEI CH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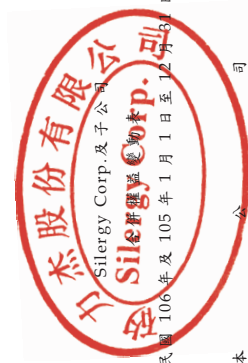


經理人：WEI CHEN



會計主管：潘冠呈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八 、 二 二 及 二 六)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附 註 四 、 二 二 及 二 六)							
			股 本 (附 註 二)	額	票 面 價 值	員 工 認 股 權	認 股 權	限 制 員 工 認 股 權	資 本 公 積 合 計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工 務 員 未 賺 得 酬 勞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78,221	\$ 782,206	\$ 1,162,098	\$ 38,186	\$ -	\$ -	\$ 156,206	\$ 1,356,490	\$ 133,103	\$ 2,139,278	\$ 2,272,381	\$ 288,017	\$ 91,242	\$ 196,775	\$ 4,607,852
B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120,125	(120,125)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156,510)	(156,510)	-	-	-	(156,510)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	-	104,728	-	-	-	-	-	-	-	-	-	104,728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份	-	-	-	-	-	310,870	-	-	-	-	-	-	-	-	310,87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5,000	50,006	2,016,107	-	(162,896)	-	1,853,211	-	-	-	-	-	-	-	1,903,217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	-	-	-	1,469,656	1,469,656	-	-	-	1,469,656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17)	(17)	(196,069)	-	(196,069)	(196,086)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1,469,639	1,469,639	(196,069)	-	(196,069)	1,273,570
N1	員工認股權計劃下發行之普通股	488	4,884	10,504	(3,509)	-	-	-	6,995	-	-	-	-	-	-	11,879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14	3,136	96,499	-	-	-	34,949	131,448	-	-	-	-	4,570	-	139,154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4,023	840,232	3,285,208	139,405	147,974	191,155	3,763,742	253,228	3,332,282	3,585,510	91,948	(86,672)	5,276	-	8,194,760
B1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146,966	(146,966)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420,116)	(420,116)	-	-	-	(420,116)	-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	-	141,070	-	-	-	-	-	-	-	-	-	141,07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710	27,101	1,052,407	(88,038)	-	-	-	964,369	-	-	-	-	-	-	991,47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	-	-	-	1,808,017	1,808,017	-	-	-	1,808,017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504	(455,318)	-	(455,318)	(454,814)	-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1,808,521	1,808,521	(455,318)	-	(455,318)	1,353,203
N1	員工認股權計劃下發行之普通股	697	6,965	135,332	(36,726)	-	-	-	98,606	-	-	-	-	-	-	105,571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3	3,028	151,928	-	-	-	21,088	173,016	-	-	-	-	28,404	-	204,448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7,733	\$ 877,326	\$ 4,624,875	\$ 243,749	\$ 59,936	\$ 212,243	\$ 4,573,721	\$ 4,973,915	\$ 400,194	\$ 4,573,721	\$ 4,973,915	(\$ 58,268)	(\$ 421,638)	(\$ 58,268)	\$ 10,570,406



會計主管：潘冠呈



經理人：WEI CHEN



董事長：WEI CHEN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862,387	\$ 1,498,242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3,008	(15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 之淨損失（利益）	(10,844)	618
A20100	折舊費用	34,018	26,818
A20200	攤銷費用	203,076	199,617
A21200	利息收入	(30,835)	(16,825)
A20900	利息費用	20,556	61,76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41,070	104,728
A219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204,448	139,15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 額	9,698	17,51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3,986	55,80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5	31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24	306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17,408)	(18,77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850	(514)
A23700	商譽減損損失	-	16,23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5,770)	(253,43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425	(7,430)
A31200	存 貨	(378,998)	(192,176)
A31230	預付款項	(10,776)	(21,039)
A31990	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81)	(188)
A32150	應付帳款	(43,467)	104,1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0,760	59,28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768	(95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123,000	1,772,8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5,183	17,40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7,71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3,611)	(90,25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14,572</u>	<u>1,662,25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566,356)	(\$ 32,250)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	265,363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2,817)	-
B02200	企業合併之淨現金流出 (附註二七)	(40,952)	(4,098,92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9,920)	(287,17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7,441)	(21,64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36,108
B07300	長期預付款項減少 (增加)	(98,389)	1,08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4,289)	(1,945)
B099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減少)	(8,266)	9,00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98,422)	(4,130,3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3,379,425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379,425)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3,925,26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31,421)	(153,638)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05,571	11,879
C099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	9,78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325,850)	3,793,28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5,654)	(66,32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34,646	1,258,84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79,526	1,420,68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14,172	\$ 2,679,5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WEI CHEN



經理人：WEI CHEN



會計主管：潘冠呈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Silergy Corp. (以下簡稱「本公司」) 於 97 年 2 月 7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集成電路產品之設計、研發、銷售及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2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市，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 (以下稱合併公司) 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 (非市價條件) 或權益工具之市價 (市價條件) 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 (例如某一部門) 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

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係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106 年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請參閱附註二六。

2. IFRS 3「企業合併」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106 年發生之企業合併交易請參閱附註二七。

3.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

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 (1)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 -	\$ 1,234,205	\$ 1,234,20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工具投資一流動	1,234,205	(1,234,20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282,823	282,82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工具投資—非流 動	29,760	(29,76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u>247,894</u>	<u>(247,894)</u>	<u>-</u>
資產影響	<u>\$ 1,511,859</u>	<u>\$ 5,169</u>	<u>\$ 1,517,028</u>
保留盈餘	<u>\$ 4,973,915</u>	<u>\$ 5,169</u>	<u>\$ 4,979,084</u>
權益影響	<u>\$ 4,973,915</u>	<u>\$ 5,169</u>	<u>\$ 4,979,084</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二、附表四及附表五。

（五）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

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其中屬於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

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

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或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所得稅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皆為 0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45,591 仟元及 63,515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

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78	\$ 62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496,854	2,220,59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416,640	458,310
	<u>\$ 2,914,172</u>	<u>\$ 2,679,52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95%	0.00%~1.5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及贖回權（附註十八）	\$ 1,076	\$ -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及贖回權（附註十八）	\$ -	\$ 10,170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杭州華瀾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31,881	\$ 32,543
加特蘭微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6,436	18,596
江蘇中科君芯科技有限公司	15,303	15,620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深圳安創科技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13,664	\$ -
南京博蘭得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91,090	-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Vango Technologies, Inc.	<u>59,520</u>	<u>64,500</u>
	<u>\$247,894</u>	<u>\$131,259</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247,894</u>	<u>\$131,259</u>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矽力杰」）於106年1月與深圳安創科技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深圳安創」）簽訂投資協議，認繳出資額人民幣6,000仟元占總出資額6.78%；前述投資協議分二階段付款，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已付款人民幣3,000仟元。

杭州矽力杰於106年3月與加特蘭微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加特蘭」）簽訂增資協議增資人民幣4,000仟元。

杭州矽力杰於106年12月與南京博蘭得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博蘭得」）簽訂增資協議，以人民幣20,000仟元取得7.69%股權。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利率區間	<u>\$ 1,234,205</u> 1.35%~2.10%	<u>\$ 667,849</u> 0.95%~4.125%
<u>非 流 動</u>		
Vango Technologies, Inc.債券	<u>\$ 29,760</u>	<u>\$ 32,250</u>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2 月按面額美金 1,000 仟元購買 Vango Technologies, Inc. 3 年期可轉換公司債，其票面利率為 3%，有效利率為 3.79%。

十、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587,340	\$584,067
減：備抵呆帳	<u>3,900</u>	<u>1,595</u>
	<u>\$583,440</u>	<u>\$582,472</u>
<u>其他應收款</u>		
待退購屋款	\$ 53,969	\$ -
應收收益	4,937	9,285
應收退稅款－增值稅	-	15,763
應收退稅款－所得稅	-	1,755
其 他	<u>5,237</u>	<u>9,169</u>
	<u>\$ 64,143</u>	<u>\$ 35,972</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4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1 天至 18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470,973	\$512,670
1至60天	113,660	70,268
61至90天	1,084	135
91至180天	1,002	433
181天以上	<u>621</u>	<u>561</u>
合計	<u>\$587,340</u>	<u>\$584,06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至60天	\$ 86,086	\$ 62,438
61至90天	<u>1,002</u>	<u>-</u>
合計	<u>\$ 87,088</u>	<u>\$ 62,43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1,59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3,00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531)	
外幣換算差額			(<u>172</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900</u>
105年1月1日餘額				\$ 3,342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15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487)	
外幣換算差額			(<u>110</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595</u>

十一、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730,192	\$ 518,666
在製品	655,200	563,804
原物料	<u>258,459</u>	<u>229,723</u>
	<u>\$ 1,643,851</u>	<u>\$ 1,312,193</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494,632 仟元及 3,738,293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63,986 仟元及 55,806 仟元。

十二、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Silergy Technology	電源管理 IC 之技術開發及設計服務	100%	100%	(1)
本公司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	100%	100%	(2)
本公司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專業投資公司	100%	100%	(3)
本公司	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專業投資公司	100%	100%	(4)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5)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英沃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	-	100%	(6)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7)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上海芃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100%	100%	(8)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成都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100%	100%	(9)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台灣矽力杰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	100%	(10)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統晶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1)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2)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Silergy Korea Limited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0%	-	(13)
Silergy Technology	Gazelle Semiconductor Inc.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	100%	(14)

(1) 本公司於 97 年 5 月於美國加州設立 Silergy Technology，係從事電源管理 IC 之技術開發及設計服務之公司。為因應 Silergy Technology 投資 Gazelle Semiconductor Inc. (以下簡稱「Gazelle」)之需求，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增資該公司美金 2,000 仟元，列為原股本之溢價投入；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 105 年 8 月以資產作價增資該公司美金 2,947 仟元，並於 105 年 12 月完成

增資程序。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3,122 仟元。

- (2) 本公司於 97 年 5 月於杭州設立杭州矽力杰，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電子產品、通訊產品及計算機軟件的研發、設計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之公司。為充實杭州矽力杰營運資金及購置不動產之需求，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 104 年 4 月、105 年 4 月、106 年 5 月及 106 年 12 月分別增資該公司美金 5,000 仟元、美金 11,300 仟元、美金 13,700 仟元及美金 15,000 仟元。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58,520 仟元。
- (3) 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於薩摩亞設立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以下簡稱「Silergy Samoa」)，並於 102 年 2 月匯入資本美金 2,000 仟元。為因應 Silergy Samoa 設立台灣矽力杰有限公司之需求，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 103 年 6 月增資該公司美金 3,000 仟元；另因應 Silergy Samoa 在台投資及台灣分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 103 年 9 月增資該公司美金 10,000 仟元；另於 105 年 7 月及 106 年 2 月分別增資美金 4,700 仟元及美金 2,600 仟元，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22,300 仟元，係專業投資公司。Silergy Samoa 於 102 年 3 月設立薩摩亞商矽力杰半導體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以下簡稱「Samoa 台灣」），惟配合台灣地區投資事業整併，於 106 年 7 月完成解散及清算程序。Silergy Samoa 另於 105 年 4 月設立日本分公司，並於同年 7 月匯入營運資金，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入營運資金美金 949 仟元。
- (4) 本公司於 104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矽力杰」），並於 104 年 12 月匯入資本美金 11,365 仟元，係專業投資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11,365 仟元。
- (5) 杭州矽力杰於 101 年 8 月投資設立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矽力杰」），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電子產品、通訊產品及計算機軟件的研發、設計及銷售之公司。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 102 年 8 月、103 年 10 月及 104 年 9 月經由杭州矽力杰分別增資南京矽力杰人民幣 10,000 仟元、6,000 仟元及 5,000 仟元，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 31,000 仟元。

- (6) 杭州矽力杰於 103 年 3 月投資設立杭州英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英沃」），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的研發、設計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之公司。因合併公司營運規劃，於 106 年 12 月完成解散及清算程序。
- (7) 杭州矽力杰於 104 年 4 月投資設立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西安矽力杰」），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的研發、設計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之公司，杭州矽力杰另於 105 年 3 月、106 年 3 月、106 年 5 月及 106 年 12 月分別增資西安矽力杰人民幣 11,000 仟元、人民幣 15,000 仟元、人民幣 21,000 仟元及人民幣 9,000 仟元，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 71,000 仟元。
- (8) 杭州矽力杰於 105 年 4 月投資設立上海芃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芃矽」），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的研發及設計，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之公司，杭州矽力杰另於 106 年 5 月增資上海芃矽人民幣 11,000 仟元，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 21,000 仟元。
- (9) 杭州矽力杰於 105 年 11 月投資設立成都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成都矽力杰」），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的研發及設計，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之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 20,000 仟元。
- (10) Silergy Samoa 於 103 年 6 月設立台灣矽力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矽力杰」），並於 103 年 7 月取得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函核准設立，惟配合台灣地區投資事業整併，於 106 年 7 月完成解散及清算程序。
- (11) Silergy Samoa 於 103 年 9 月投資 71,685 仟元取得統晶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統晶光電」）普通股 7,028 仟股，持股

比例 42.59%，並於 104 年 1 月投資 99,579 仟元取得統晶光電普通股 9,472 仟股，持股比率增加為 100%。統晶光電係從事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為因應統晶光電產品後段製程之資金需求，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 104 年 4 月由 Silergy Samoa 增資該公司 36,000 仟元，另於 105 年 8 月、105 年 12 月及 106 年 2 月分別增資 36,000 仟元、30,000 仟元及 50,000 仟元，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股本為 317,000 仟元。另考慮集團整體管理效率及資源有效運用，於 105 年 11 月經董事會議決議進行台灣地區投資事業組織整併，以統晶光電為存續主體，Samoa 台灣及台灣矽力杰於資產出售予統晶光電後辦理解散清算程序，並已於 106 年 7 月完成。統晶光電於 106 年 3 月更名為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矽力杰科技」），並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12) Silergy Samoa 於 105 年 5 月於印度設立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並於 105 年 8 月匯入美金 38 仟元，係從事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2 仟元。

(13) Silergy Samoa 於 106 年 11 月於韓國設立 Silergy Korea Limited，並於 106 年 12 月匯入美金 600 仟元，係從事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311 仟元。

(14) Silergy Technology 於 104 年 12 月投資美金 2,000 仟元取得 Gazelle 100%之股權，係從事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因合併公司營運規劃，Silergy Technology 於 106 年第 1 季吸收合併 Gazelle，Gazelle 並已於 106 年 3 月 31 日完成註銷程序。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投資關聯企業</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合肥矽邁）	<u>\$624,913</u>	<u>\$629,921</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2 月與他方合作設立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肥矽邁」），分別透過杭州矽力杰以公允價值人民幣 100,000 仟元之專利權作價投資取得 22.22% 股權，及香港矽力杰投資人民幣 73,876 仟元取得 16.42% 股權。前述之專利權作價投資之部分經取得獨立第三者出具之報告，並在對關聯企業投資無關之範圍內，認列無形資產處分利益人民幣 61,361 仟元，而在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內，認列遞延未實現處分無形資產利益人民幣 38,639 仟元，並按該專利權經濟年限分年迴轉認列處分利益。106 年及 105 年度已實現之無形資產處分利益分別為 17,408 仟元及 18,774 仟元。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大陸投資資訊」。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合肥矽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269,621	\$ 1,666,922
非流動資產	872,882	512,375
總資產	<u>\$ 2,142,503</u>	<u>\$ 2,179,297</u>
流動負債	<u>\$ 160,839</u>	<u>\$ 130,623</u>
權益	<u>\$ 1,981,664</u>	<u>\$ 2,048,674</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8.64%	38.64%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765,698	\$ 791,590
未實現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140,785)	(161,669)
投資帳面金額	<u>\$ 624,913</u>	<u>\$ 629,921</u>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年度淨損	<u>(\$ 25,099)</u>	<u>(\$ 45,326)</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58,729	\$ 88,581	\$ 38,314	\$ 23,077	\$ 264,829	\$ 473,530
由企業合併取得（附註 二七）	-	52	-	-	-	52
增添	96,564	35,145	10,736	531	206,944	349,920
處分	-	(243)	(465)	(179)	-	(887)
重分類	2,594	(1,960)	(1,372)	(5,223)	-	(5,961)
淨兌換差額	355	(2,708)	(680)	(623)	(3,123)	(6,77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158,242</u>	<u>118,867</u>	<u>46,533</u>	<u>17,583</u>	<u>468,650</u>	<u>809,875</u>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3,942	46,189	25,034	11,009	-	86,174
折舊費用	1,956	22,186	5,982	3,894	-	34,018
處分	-	(237)	(358)	(179)	-	(774)
重分類	1,288	(1,960)	(1,348)	(3,917)	-	(5,937)
淨兌換差額	(17)	(1,089)	(398)	(196)	-	(1,70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7,169</u>	<u>65,089</u>	<u>28,912</u>	<u>10,611</u>	<u>-</u>	<u>111,781</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51,073</u>	<u>\$ 53,778</u>	<u>\$ 17,621</u>	<u>\$ 6,972</u>	<u>\$ 468,650</u>	<u>\$ 698,094</u>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61,890	\$ 53,198	\$ 30,560	\$ 19,866	\$ 15,389	\$ 180,903
由企業合併取得（附註 二七）	-	28,564	3,532	4,410	-	36,506
增添	-	15,207	7,180	2,800	261,990	287,177
處分	-	(581)	(48)	-	-	(629)
重分類	-	(3,634)	(1,193)	(2,828)	-	(7,655)
淨兌換差額	(3,161)	(4,173)	(1,717)	(1,171)	(12,550)	(22,77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58,729</u>	<u>88,581</u>	<u>38,314</u>	<u>23,077</u>	<u>264,829</u>	<u>473,530</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2,865	37,003	22,046	9,501	-	71,415
折舊費用	1,296	15,517	5,064	4,941	-	26,818
處分	-	(553)	(45)	-	-	(598)
重分類	-	(3,557)	(964)	(2,828)	-	(7,349)
淨兌換差額	(219)	(2,221)	(1,067)	(605)	-	(4,11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3,942</u>	<u>46,189</u>	<u>25,034</u>	<u>11,009</u>	<u>-</u>	<u>86,174</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54,787</u>	<u>\$ 42,392</u>	<u>\$ 13,280</u>	<u>\$ 12,068</u>	<u>\$ 264,829</u>	<u>\$ 387,356</u>

合併公司擬於杭州興建總部大樓，預計總金額約人民幣 3.5 億元，依計畫預期於 107 年完工。

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經評估無任何減損跡象。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35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7 年
辦公設備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3 至 5 年

十五、商 譽

	106年度	105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2,685,336	\$ 401,424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二 七）	28,450	2,297,077
淨兌換差額	(196,562)	(13,165)
年底餘額	<u>\$ 2,517,224</u>	<u>\$ 2,685,336</u>
<u>累計減損損失</u>		
年初餘額	(\$ 139,284)	(\$ 124,922)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	(16,232)
淨兌換差額	9,327	1,870
年底餘額	<u>(\$ 129,957)</u>	<u>(\$ 139,284)</u>
年底淨額	<u>\$ 2,387,267</u>	<u>\$ 2,546,052</u>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底經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認列與英屬開曼群島賽拓克股份有限公司（CitrusCom Corporation，以下簡稱「賽拓克公司」）有關之商譽減損美金 503 仟元（折合新台幣 16,232 仟元），賽拓克公司之可回收金額為美金 5,333 仟元，其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評估使用價值時所採用之折現率為 16.6%。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底經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較帳面金額為高，故無減損之虞。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客 戶 關 係	未 出 貨 訂 單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025	\$ 469,023	\$ 1,265,918	\$ 62,372	\$ 1,830,338
單獨取得	29,182	-	-	-	29,182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附註二七）	-	6,051	-	-	6,051
處 分	(81)	-	-	-	(81)
淨兌換差額	(2,996)	(34,994)	(97,264)	(4,816)	(140,07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59,130</u>	<u>440,080</u>	<u>1,168,654</u>	<u>57,556</u>	<u>1,725,420</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25,483	62,971	96,328	47,233	232,015
攤銷費用	23,236	59,213	106,342	14,285	203,076
處 分	(81)	-	-	-	(81)
淨兌換差額	(2,407)	(5,711)	(9,610)	(3,962)	(21,69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6,231</u>	<u>116,473</u>	<u>193,060</u>	<u>57,556</u>	<u>413,320</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899</u>	<u>\$ 323,607</u>	<u>\$ 975,594</u>	<u>\$ -</u>	<u>\$ 1,312,100</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客 戶 關 係	未 出 貨 訂 單	合 計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5,817	\$ 131,326	\$ 16,508	\$ -	\$ 163,651
單獨取得	17,995	95,565	-	-	113,560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附註二七)	-	243,846	1,254,383	62,652	1,560,881
處 分	(343)	-	-	-	(343)
淨兌換差額	(444)	(1,714)	(4,973)	(280)	(7,411)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3,025</u>	<u>469,023</u>	<u>1,265,918</u>	<u>62,372</u>	<u>1,830,338</u>
<u>累計攤銷</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692	21,163	4,559	-	33,414
攤銷費用	18,344	42,152	91,869	47,252	199,617
處 分	(343)	-	-	-	(343)
淨兌換差額	(210)	(344)	(100)	(19)	(673)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25,483</u>	<u>62,971</u>	<u>96,328</u>	<u>47,233</u>	<u>232,015</u>
105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7,542</u>	<u>\$ 406,052</u>	<u>\$ 1,169,590</u>	<u>\$ 15,139</u>	<u>\$ 1,598,323</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3 至 10 年
技術授權	6 至 10 年
客戶關係	5 至 12 年
未出貨訂單	1 年

十七、預付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費用	\$ 49,683	\$ 46,613
預付設備款	12,203	-
預付貨款	<u>2,288</u>	<u>6,785</u>
	<u>\$ 64,174</u>	<u>\$ 53,398</u>
<u>非 流 動</u>		
預付購屋款	\$100,532	\$ 55,088
長期預付租金	<u>46,903</u>	<u>48,884</u>
	<u>\$147,435</u>	<u>\$103,972</u>

長期預付租金係杭州矽力杰為擴展營運取得土地使用權，使用年
限為 50 年。

預付購屋款係合併公司為擴展中國地區營運而購買房屋所預付之
價款。

十八、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717,216	\$ 1,918,875
減：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折價	(<u>46,812</u>)	(<u>160,117</u>)
	<u>\$ 670,404</u>	<u>\$ 1,758,758</u>

為支應併購資金需求及資金募集之多元化，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發行總額上限為美金 125,000 仟元之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經金管會申報生效，已於 105 年 8 月 4 日發行 1,250 單位、票面利率為 0% 之美金計價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美金 125,000 仟元，並在新加坡交易所掛牌，債券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本公司依會計準則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列為權益及負債。

債權人得於 105 年 9 月 4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25 日止（除暫停過戶期間外），依美金對新台幣固定匯率 32.065 及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 420 元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增加（除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或其他形式之現金，以及發生本債券受託契約所規定之股權稀釋或其他情形時，轉換價格將依據本公司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以下稱「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3 條辦理調整。若本轉換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到期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本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屆滿 2 年當日，或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終止上市，或本公司發生本債券受託契約所定義之控制權變動情事時，按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行使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屆滿 2 年至到期日前，如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依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 30 個營業日中有 20 個交易日，均達當日適用的提前贖回金額除以本債券

轉換比率後之 130%時，或 90%以上之本債券已被贖回、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買回並註銷時，或因中華民國或英屬開曼群島稅務法令變更，致使本公司於發行日後因本債券而稅務負擔增加或必須支付額外之利息費用或增加成本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主契約債務工具於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8 月 4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變動如下：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美	金	新	台	幣
年初餘額	\$	54,535		\$ 1,758,758	
利息費用		676		20,556	
本年度轉換	(	32,684)	(	991,602)	
淨兌換差額		-		(117,308)	
年底餘額	\$	<u>22,527</u>		<u>\$ 670,404</u>	

	105年8月4日至12月31日				
	美	金	新	台	幣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美金 1,014 仟元）	\$	123,986		\$ 3,925,262	
賣／贖回權衍生工具	(	525)	(	16,621)	
權益組成部分	(	9,819)	(	310,870)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113,642		3,597,771	
利息費用		745		24,050	
本年度轉換	(	59,852)	(	1,895,946)	
淨兌換差額		-		32,883	
年底餘額	\$	<u>54,535</u>		<u>\$ 1,758,758</u>	

賣／贖回權衍生工具於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8 月 4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變動如下：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美	金	新	台	幣
年初餘額	\$	315		\$ 10,170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	356)	(	10,844)	
本年度轉換		5		132	
淨兌換差額		-		(534)	
年底餘額	(\$	<u>36</u>)		<u>(\$ 1,076)</u>	

	105年8月4日至12月31日				
	美	金	新	台	幣
發行日	\$	525		\$	16,621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19			618
本年度轉換	(	229)	(	7,271)	
淨兌換差額		-			202
年底餘額	\$	<u>315</u>		\$	<u>10,170</u>

權益組成部分之轉換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8 月 4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變動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年初餘額	\$147,974
本年度轉換	(88,038)
年底餘額	<u>\$ 59,936</u>

	105年8月4日 至12月31日
發行日	\$310,870
本年度轉換	(162,896)
年底餘額	<u>\$147,974</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債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之債券面額合計為美金 100,900 仟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計 7,710 仟股，並認列資本公積計 3,068,514 仟元，剩餘流通在外之公司債面額為美金 24,100 仟元。

十九、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416,735</u>	<u>\$460,318</u>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帳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282,114	\$243,589
應付權利金	17,856	19,350
應付光罩費用	7,034	5,603
應付董監酬勞	4,550	3,600
應付營業稅	1,318	-
應付股利	-	11,306
其 他	42,321	33,784
	<u>\$355,193</u>	<u>\$317,232</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8,015	\$ 3,376
其 他	3,962	1,833
	<u>\$ 11,977</u>	<u>\$ 5,209</u>
<u>非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權利金	<u>\$ 49,104</u>	<u>\$ 72,563</u>

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與 Monolithic Power Systems, Inc. 簽訂專利授權合約，就特定之專利達成交互授權之協議。合約約定由本公司每季支付美金 150 仟元，期間為五年，總價金美金 3,000 仟元。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應付權利金餘額分別為美金 2,250 仟元及美金 2,850 仟元。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 Samoa 台灣、台灣矽力杰及台灣矽力杰科技（原統晶光電）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本公司於其他地區之子公司、分公司及辦事處之員工退休金提列政策係遵照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台灣矽力杰科技（原統晶光電）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9	\$ 95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77)	(1,787)
淨確定福利資產	(\$ 1,518)	(\$ 829)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 債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 債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 債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 債 (資 產)
106 年 1 月 1 日	\$ 958	(\$ 1,787)	(\$ 829)
利息費用 (收入)	10	(20)	(10)
認列於損益	10	(20)	(1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 (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	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610)	-	(61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	-	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09)	2	(607)
雇主提撥	-	(72)	(72)
106 年 12 月 31 日	\$ 359	(\$ 1,877)	(\$ 1,518)

(接 次 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5 年 1 月 1 日	\$ 932	(\$ 1,587)	(\$ 655)
利息費用 (收入)	10	(17)	(7)
認列於損益	10	(17)	(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 (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5	5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22)	-	(22)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38	-	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6	5	21
雇主提撥	-	(188)	(188)
105 年 12 月 31 日	\$ 958	(\$ 1,787)	(\$ 829)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47%	1.12%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33)	(\$ 65)
減少 0.5%	\$ 37	\$ 7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36	\$ 69
減少 0.5%	(\$ 33)	(\$ 6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74	\$ 19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20 年	14 年

二、權益

(一)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200,000	200,000
額定股本	\$ 2,000,000	\$ 2,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87,733	84,023
已發行股本	\$ 877,326	\$ 840,232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因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分別增發新股 2,710 仟股及 5,000 仟股。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增發新股 1,000 仟股及 802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46,966	\$ 120,125	\$ -	\$ -
現金股利	420,116	156,510	4.92446839	2.01364136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0,802	\$ -
特別盈餘公積	363,370	-
現金股利	526,396	6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91,948	\$288,01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78,671	(118,32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6,903	(43,002)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	(670,892)	(34,746)
年底餘額	<u>(\$363,370)</u>	<u>\$ 91,948</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六。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86,672)	(\$ 91,242)
本年度發行	(176,044)	(134,584)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204,448</u>	<u>139,154</u>
年底餘額	<u>(\$ 58,268)</u>	<u>(\$ 86,672)</u>

二三、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實現無形資產處分利益	\$ 17,408	\$ 18,774
商譽減損損失	-	(16,2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5)	(31)
	<u>\$ 17,303</u>	<u>\$ 2,511</u>

(二)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補助款	\$ 45,582	\$103,785
其他	<u>8,133</u>	<u>3,469</u>
	<u>\$ 53,715</u>	<u>\$107,254</u>

(三)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無形資產	\$203,076	\$199,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34,018</u>	<u>26,818</u>
	<u>\$237,094</u>	<u>\$226,43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4,018</u>	<u>\$ 26,81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203,076</u>	<u>\$199,617</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u>\$ 62,525</u>	<u>\$ 48,637</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345,518</u>	<u>243,882</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299,112	802,338
勞健保費用	61,773	52,309
其他用人費用	<u>58,761</u>	<u>48,170</u>
	<u>1,419,646</u>	<u>902,81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827,689</u>	<u>\$ 1,195,33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827,689</u>	<u>\$ 1,195,336</u>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8%~20%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0 日及 106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8.09%	8.71%
董事酬勞	0.22%	0.22%

金 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164,333	\$143,260
董事酬勞	4,550	3,6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0,647)	(\$ 51,020)
以前年度之調整	9,091	17,96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186	4,46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4,370)</u>	<u>(\$ 28,58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u>\$ 1,862,387</u>	<u>\$ 1,498,24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89,328)	(\$ 32,28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65)	(650)
免稅所得	31,392	16,88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9,601)	(31,42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調整	9,091	17,967
其 他	<u>4,841</u>	<u>93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4,370)</u>	<u>(\$ 28,586)</u>

本公司及 Silergy Samoa 依設立當地法律規定，免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台灣矽力杰科技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之稅率 17%；杭州矽力杰、南京矽力杰、杭州英沃、西安矽力杰、上海芃矽及成都矽力杰依所在地適用之所得稅率皆為 25%，惟杭州矽力杰及南京矽力杰皆已向當地稅局提出「集成電路設計企業」所得稅減免之備案，杭州矽力杰得於 102 及 103 年度免徵企業所得稅，104 至 106 年度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杭州矽力杰另於 105 及 106 年度申請稅收減免專案登記，並完成備案；104 及 105 年度適用稅率降為 10%。南京矽力杰得於 105 及 106 年度免徵企業所得稅，107 至 109 年度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其他地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地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台灣矽力杰科技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04)	\$ 4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1,131	\$ 8,891	\$ -	(\$ 129)	\$ 19,8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9	-	-	(63)	746
無形資產	151	-	-	(12)	139
備抵呆帳	19	(13)	-	(1)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35	-	-	(65)	3,170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處分無形資產未實現					
利益	\$ 23,352	(\$ 1,741)	\$ -	(\$ 493)	\$ 21,118
其 他	-	49	-	1	50
	<u>\$ 38,697</u>	<u>\$ 7,186</u>	<u>\$ -</u>	<u>(\$ 762)</u>	<u>\$ 45,12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預付退休金	\$ 59	\$ -	\$ 104	\$ -	\$ 1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	1
	<u>\$ 59</u>	<u>\$ -</u>	<u>\$ 104</u>	<u>\$ 1</u>	<u>\$ 164</u>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9,907	\$ 2,110	\$ -	(\$ 886)	\$ 11,1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09	-	-	809
無形資產	-	151	-	-	151
備抵呆帳	-	20	-	(1)	19
虧損扣抵	131	(126)	-	(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2,932	564	-	(261)	3,235
處分無形資產未實現					
利益	24,415	939	-	(2,002)	23,352
	<u>\$ 37,385</u>	<u>\$ 4,467</u>	<u>\$ -</u>	<u>(\$ 3,155)</u>	<u>\$ 38,69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預付退休金	\$ 63	\$ -	(\$ 4)	\$ -	\$ 59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8 年度到期	\$ 12,098	\$ 25,038
109 年度到期	23,185	23,432
110 年度到期	42,694	43,579
111 年度到期	47,718	-
112 年度到期	20,902	38,709
113 年度到期	31,383	85,691
114 年度到期	18,311	92,376
115 年度到期	23,750	120,506
	<u>\$220,041</u>	<u>\$429,331</u>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1.20</u>	<u>\$ 18.72</u>
稀釋每股盈餘	<u>\$ 19.96</u>	<u>\$ 17.6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1,808,017	\$ 1,469,6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u>20,556</u>	<u>17,80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828,573</u>	<u>\$ 1,487,46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5,301	78,51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2,707	2,107
員工認股權	2,421	2,098
員工酬勞	296	43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909</u>	<u>95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91,634</u>	<u>84,114</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合併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6 月、8 月及 11 月分別新增給與員工認股權 639,000 單位、173,000 單位、262,000 單位及 787,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500,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尚待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發行。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6年度		105年度	
	股數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股數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4,433,542	\$ 217	4,416,448	\$ 180
本年度給與	1,861,000	567	505,500	427
本年度執行	(696,518)	152	(488,406)	25
年底流通在外	<u>5,598,024</u>	341	<u>4,433,542</u>	217
年底可行使	<u>1,576,666</u>	129	<u>658,794</u>	26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元)	<u>\$ 186</u>		<u>\$ 148</u>	

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或每單位認股權可認購普通股股數依各辦法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於 106 及 105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623 元及 381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21~\$608	\$22~\$449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4.42 年~9.90 年	5.42 年~9.95 年

本公司於 105 至 106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發 行 日	給 與 日 公 允 價 值 (元)	行 使 價 格 (元)	預 期 波 動 率	預 期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股 利 率	無 風 險 利 率
105.04.06	145	415	46.55%	10 年	-	0.825%
105.12.13	152	449	44.43%	10 年	-	1.16%
106.04.17	176	513	43.53%	10 年	-	1.02%
106.06.15	180	548	43.08%	10 年	-	1.05%
106.08.11	192	591	42.43%	10 年	-	1.035%
106.11.23	194	608	41.77%	10 年	-	0.998%

106 及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41,070 仟元及 104,728 仟元。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 仟股，經金管會於 106 年 6 月 19 日申報生效，並於 106 年 8 月及 11 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37,530 股及 17,000 股。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所獲配之股份，其權利受有限制，包括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可參與配股，但不得參與配息、現金增資認股及表決權等。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 仟股，經金管會於 105 年 7 月 12 日申報生效，並於 105 年 8 月、12 月、106 年 4 月及 6 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9,950 股、81,800 股、31,800 股及 16,450 股。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所獲配之股份，其權利受有限制，包括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可參與配股，但不得參與配息、現金增資認股及表決權等。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擬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 仟股，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年度	105年度
	股數	股數
年初流通在外	1,031,750	1,128,150
本年度發行	302,780	313,600
本年解除限制	(460,000)	(410,000)
年底流通在外	<u>874,530</u>	<u>1,031,750</u>

本公司 105 至 106 年度給與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給與日每股 公允價值（元）	給付數量 （仟股）	既得期間
105.04.06	\$ 415	62	0.5 年
105.08.11	425	170	0.5 年
105.12.13	449	82	0.5 年
106.04.17	513	32	0.5 年
106.06.15	548	16	0.5 年
106.08.11	591	238	0.5 年
106.11.23	608	17	0.5 年

106 及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204,448 仟元及 139,154 仟元。

二七、企業合併

（一）收購資產及經營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業務部門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106年2月28日	100.00	<u>\$ 40,952</u>
NXP B.V.之照明業務部門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5年4月5日	100.00	<u>\$ 633,068</u>
Maxim Integrated Products, Inc., 之智慧電表及能源監控業務部門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5年3月下旬	100.00	<u>\$ 3,401,475</u>

合併公司為增加現有產品線，分別於 105 年 3 月、105 年 4 月及 106 年 2 月取得 Maxim Integrated Products, Inc., 智慧電表及能源監控部門之淨資產及業務（以下簡稱「Maxim 部門」）、NXP B.V. 照明

業務部門之淨資產及業務（以下簡稱「NXP 部門」）及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業務部門（以下簡稱「芯傳部門」）。

(二) 移轉對價

合併公司收購芯傳部門、NXP 部門及 Maxim 部門之移轉對價分別為 40,952 仟元、美金 19,630 仟元及美金 105,000 仟元。收購相關成本已予排除於移轉對價之外，並於收購期間認列其他費用。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芯 傳 部 門	NXP 部門	Maxim 部門
流動資產			
存 貨	\$ 6,399	\$ 10,907	\$ 129,159
其他流動資產	-	13	-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	9,167	27,339
其他無形資產	<u>6,051</u>	<u>232,200</u>	<u>1,288,122</u>
	<u>\$ 12,502</u>	<u>\$ 252,287</u>	<u>\$ 1,444,620</u>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芯 傳 部 門	NXP 部門	Maxim 部門
移轉對價	\$ 40,952	\$ 633,068	\$ 3,401,475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12,502</u>)	(<u>252,287</u>)	(<u>1,444,620</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28,450</u>	<u>\$ 380,781</u>	<u>\$ 1,956,855</u>

收購芯傳部門、NXP 部門及 Maxim 部門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五) 取得資產及業務之淨現金流出

	芯 傳 部 門	NXP 部門	Maxim 部門
現金支付之對價	<u>\$ 40,952</u>	<u>\$ 633,068</u>	<u>\$ 3,401,475</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來自芯傳部門之經營成果分別為營業收入 2,226 仟元及本期淨損 13,982 仟元；自收購日起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來自 NXP 部門及 Maxim 部門之經營成果分別為營

業收入 1,441,535 仟元及營業毛利 798,649 仟元，因自收購日起所產生之營業費用無法明確歸屬至 NXP 部門及 Maxim 部門，是以不予揭露其本期淨利。

因有關所收購芯傳部門、NXP 部門及 Maxim 部門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至收購日之經營成果無法取得，是以不予揭露芯傳部門於 106 年度與 NXP 部門及 Maxim 部門於 105 年度之擬制性資訊。

二八、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辦公室及車位等，租賃期間為 1 至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辦公室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30,466	\$ 24,677
1~2 年	6,092	8,846
2~5 年	13,435	4,313
超過 5 年	335	254
	<u>\$ 50,328</u>	<u>\$ 38,090</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資本支出；再依據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並藉由舉債借款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平衡整體資本結構。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	\$ 1,076	\$ 1,076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	\$ 10,170	\$ 10,170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6 年度

	<u>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u>	
	<u>衍 生 工 具</u>	
<u>金 融 負 債 (資 產)</u>	<u>美 金</u>	<u>新 台 幣</u>
年初餘額	\$ 315	\$ 10,170
認列於損 (益)		
— 已實現	(241)	(7,326)
— 未實現	(115)	(3,518)
本年度轉換	5	132
淨兌換差額	-	(534)
年底餘額	(\$ 36)	(\$ 1,076)

105 年度

金 融 負 債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衍	生	工	具
	美	金	新	台 幣
年初餘額	\$	-	\$	-
新 增		525		16,621
認列於損（益）				
— 已實現	(	70)	(	2,246)
— 未實現		89		2,864
本年度轉換	(	229)	(	7,271)
淨兌換差額		-		202
年底餘額	\$	<u>315</u>	\$	<u>10,170</u>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債務工具、賣回權及贖回權等金融資產及負債組成要素之公允價值決定係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計算決定之，評價模式所採用之重要參數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波 動 度	31.64%	40.65%
無風險利率	2.0584%	1.9241%
風險折現率	2.7469%	2.6126%
流動性風險	7.09%	7.09%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076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4,918,015	4,008,5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247,894	131,259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0,170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492,171	2,617,87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存入保證金及長期應付款項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存入保證金及長期應付款項。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金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

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金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6年度 105年度
損益及權益(i)	\$ 18,815 \$ 15,156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活期存款及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680,605	\$ 1,126,159
—金融負債	670,404	1,758,75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334,644	2,062,847

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屬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計算基礎。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11,673 仟元及 10,314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變動利率存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及未公開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

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10% 者彙總如下：

	106年12月31日
A 客戶	\$ 122,987
B 客戶	100,987
C 客戶	91,097
D 客戶	67,287
	<u>\$ 382,358</u>

	105年12月31日
A 客戶	\$ 165,797
B 客戶	83,805
D 客戶	66,884
E 客戶	59,196
	<u>\$ 375,682</u>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三一、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合肥矽邁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105 年度：無）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u>\$ 92</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並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薪 資	\$ 72,017	\$ 61,105
股份基礎給付	<u>2,232</u>	<u>2,562</u>
	<u>\$ 74,249</u>	<u>\$ 63,667</u>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662	29.760 (美金：新台幣)		\$ 49,447
美 金	11,325	6.5342 (美金：人民幣)		337,024
英 鎊	13	1.347782 (英鎊：美金)		514
新 台 幣	692	0.0336 (新台幣：美金)		692
韓 圓	45,830	0.000945 (韓圓：美金)		<u>1,289</u>
				<u>\$ 388,966</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41	6.5342 (美金：人民幣)		\$ 10,162
新 台 幣	4,550	0.0336 (新台幣：美金)		4,550
韓 圓	458,082	0.000945 (韓圓：美金)		<u>12,881</u>
				<u>\$ 27,593</u>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567	32.250 (美金：新台幣)		\$ 18,294
美 金	9,052	6.9370 (美金：人民幣)		291,914
美 金	40	117.0174 (美金：日圓)		1,290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英 鎊	\$	15	1.228217 (英鎊：美金)		\$		596	
新 台 幣		779	0.0310 (新台幣：美金)				779	
韓 圓		159,763	0.000838 (韓圓：美金)				4,315	
							<u>\$ 317,188</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	32.250 (美金：新台幣)		\$		196	
美 金		254	6.9370 (美金：人民幣)				8,178	
新 台 幣		14,906	0.0310 (新台幣：美金)				14,906	
韓 圓		389,904	0.000838 (韓圓：美金)				10,531	
							<u>\$ 33,811</u>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54,733 仟元及利益 17,959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七及附註十八。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四、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決策者係以合併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且該營運活動之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 90% 以上，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二)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集成電路產品及新型電子元器件的設計、生產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技術服務，為單一產品類別。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中國（含香港）	\$ 4,120,536	\$ 3,353,710	\$ 4,307,468	\$ 4,338,015
其他	<u>4,478,701</u>	<u>3,785,193</u>	<u>329,723</u>	<u>325,694</u>
	<u>\$ 8,599,237</u>	<u>\$ 7,138,903</u>	<u>\$ 4,637,191</u>	<u>\$ 4,663,709</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商譽、其他無形資產、存出保證金及長期預付款項。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佔合併公司銷貨收入淨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 %	金 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 %
甲 公 司	<u>\$ 929,346</u>	<u>10.81</u>	<u>\$ 1,001,613</u>	<u>14.03</u>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額 (註 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 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額 (註 3)	證 額 背 書 保 證 額	屬母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2	\$54,654	\$54,654	\$54,654	\$54,654	1.36%	\$2,004,353		N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自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及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淨值之 50% 及 20% 為限。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發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計入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Silergy Corp. 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未 備 註
Silergy Corp.	債 票 Vango Technologies, Inc.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	\$ 29,760 (USD 1,000,000)	-	\$	-
Silergy Corp.	股 票 Vango Technologie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66,667	59,520 (USD 2,000,000)	8.04 (註 1)		-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 (杭州) 有限公司	江蘇中科君芯科技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303 (RMB 3,360,000)	3.442		-
	杭州華瀾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6,700	31,881 (RMB 7,000,000)	1.84		-
	加特蘭微電子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6,436 (RMB 8,000,000)	10.00		-
	深圳安創科技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664 (RMB 3,000,000)	6.78		-
	南京博蘭得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1,090 (RMB20,000,000)	7.69		-

註 1：係特別股之持股比例。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科目	金額 (註 4)	交易條件 (註 5)	情形 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y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4,559	—	0.12%
0	Silergy Corp.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7,248	—	0.23%
0	Silergy Corp.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25	—	-
0	Silergy Corp.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9,866	—	0.16%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y	1	營業費用	380,814	—	4.43%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y	1	銷貨收入	18,339	—	0.21%
0	Silergy Corp.		Gazelle Semiconductor Inc.	1	營業費用	44	—	-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38	—	0.01%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1	營業費用	21,977	—	0.26%
0	Silergy Corp.		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2	—	-
0	Silergy Corp.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526	—	0.10%
0	Silergy Corp.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費用	132,733	—	1.54%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銷貨收入	73,699	—	0.86%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Silergy Technology	3	銷貨收入	197	—	-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98	—	-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682	—	0.02%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345	—	0.03%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70	—	0.02%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上海瓦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3	營業費用	4,250	—	0.05%
2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銷貨收入	40,539	—	0.47%
2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621	—	0.13%
2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54	—	0.01%
3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銷貨收入	21,751	—	0.25%
3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83	—	0.01%
3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Silergy Technology	3	銷貨收入	25	—	-
4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銷貨收入	12,540	—	0.15%
4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1	—	-
5	Silergy Technology		Silergy Corp.	2	銷貨收入	2,433	—	0.03%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5：子公司對子公司進銷貨及交易條件與一般進銷貨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無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匯票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期	投資未上	資金期	額期未	期股	末數	比率 %	持帳面金額 (註 1 及 2)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註 3 及 4)	之認列 (損益) (註 1、3 及 4)	備註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y	Suite 215, 2F 1309 S. Mary Ave. Sunnyvale City, Santa Clara County, California State, U.S.A.		電源管理 IC 之技術開發及設計服務	USD	6,971,913	USD	5,201,902			-	100.00	\$ 236,184	\$ 13,021 (USD) 427,879 (USD)	13,021 (USD) 427,879 (USD)	子公司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專業投資公司	USD	22,300,000	USD	19,700,000			-	100.00	327,938	(USD) 22,408 (USD) -736,334	(USD) 22,408 (USD) -736,334	子公司
	矽力杰半導體 (香港) 有限公司	Suite 2302-6, 23/F Great Eagle CTR 23 Harbour Rd., WanChai, Hong Kong		專業投資公司	USD	11,365,000	USD	11,365,000			-	100.00	325,515	(USD) 4,168 (USD) -136,960	(USD) 4,168 (USD) -136,960	子公司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台灣矽力杰有限公司	台灣高雄市前鎮區復興四路 2 號 8 樓之 5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 (註 6)		60,000			-	-	-	(USD) 3,472	(USD) 3,472	子公司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 38 號 7 樓之 8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314,831 (註 7)		264,831			31,700,000	100.00	256,641	11,417	7,869	子公司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No 41, Patalamma Temple Street, Near South End Circle, Basavanagudi, Bangalore, Karnataka, India, 560004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USD	38,200	USD	38,200			-	100.00	4,333	(USD) 7,228 (USD) 237,518	(USD) 7,228 (USD) 237,518	子公司
Silergy Technology	Silergy Korea Limited	#1202, #1203, 120 Heungdeokjungang-ro, Giheung-gu, Yongin-si, Gyeonggi-do, Korea (UTOWER)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USD	600,000		-			-	100.00	18,011	(USD) 415 (USD) -13,640	(USD) 415 (USD) -13,640	子公司
	Gazelle Semiconductor Inc.	3500 South Dupont Highway, Dover City, Kent County, Delaware, U.S.A.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USD	- (註 8)	USD	2,000,000			-	-	-	2 (USD) 68	(USD) 441 (USD) -14,482	子公司

註 1：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2：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兌新台幣之中心匯率換算。

註 3：係按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美金兌新台幣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4：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投資損益。

註 5：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6：台灣矽力杰有限公司於 106 年 7 月完成解散及清算程序。

註 7：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於 104 年 1 月投資 99,579 仟元收購台灣矽力杰科技普通股 9,472 仟股，持股比例增加為 100%。於收購日已持有權益之公允價值為 63,252 仟元，另分別於 104 年 4 月、105 年 8 月、105 年 12 月及 106 年 2 月增資 36,000 仟元、36,000 仟元、30,000 仟元及 50,000 仟元，故本期期末原始投資金額合計為 314,831 仟元。

註 8：Silergy Technology 於 106 年第 1 季吸收合併 Gazelle Semiconductor Inc.，Gazelle Semiconductor Inc. 並已於 106 年 3 月 31 日完成註銷程序。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電話：(86)571-87759971

會計師查核報告

Silergy Corp. 公鑒：

查核意見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存貨金額為新台幣 1,690,972 仟元，佔總資產 12%，金額係屬重大，相關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係涉及管理當局之高度判斷及對於存貨實體之管理，而市場之競爭亦影響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是以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二。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該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存貨管理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
2. 取得管理當局提供之存貨淨變現價值表及存貨庫齡表，透過抽樣驗證最近期之銷售價格，以確認存貨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3. 取得存貨庫齡狀況表及比較過去提列金額與實際沖銷差異之情形，以回溯覆核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政策之適當性。並藉由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損壞或過時貨品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合理性。

商譽減損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商譽帳面金額為 2,397,800 仟元，佔總資產之 17%。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可能已經減損，由於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需綜合考量分攤至該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評估，其重要假設及數值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估計，且可能受未來市場或經濟景氣影響，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是以將商譽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與商譽減損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六。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該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辨識該等資產減損跡象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所聘任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資歷、適任能力及獨立性。

3. 瞭解管理階層估計該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自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及依據。
4. 諮詢事務所內部專家，評估獨立評價人員所提供之商譽減損測試報告之合理性、所使用之假設及評估方法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 Silergy Corp. 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Silergy Corp. 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 Silergy Corp.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郭 慈 杰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及六）	\$ 2,618,420	19	\$ 2,914,172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七及十九）	-	-	1,076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及八）	2,022,896	15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三及十）	-	-	1,234,205	1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及十一）	581,860	4	583,440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及十一）	117,814	1	64,143	-
1310	存貨淨額（附註五、十二及二八）	1,690,972	12	1,643,851	14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八）	69,641	-	64,17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101,603</u>	<u>51</u>	<u>6,505,061</u>	<u>54</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及七）	1,289,447	9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及九）	-	-	247,894	2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三及十）	-	-	29,76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四）	595,650	4	624,913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五及二八）	1,176,605	9	698,094	6
1805	商譽（附註五、十六及二八）	2,397,800	17	2,387,267	20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七及二八）	1,191,113	9	1,312,100	1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五）	34,632	-	45,121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	39,853	-	92,295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1,309	-	1,518	-
1990	長期預付款項（附註十八）	49,433	1	147,43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775,842</u>	<u>49</u>	<u>5,586,397</u>	<u>4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877,445</u>	<u>100</u>	<u>\$ 12,091,45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 475,293	4	\$ 416,735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584	-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390,873	3	355,19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527	-	16,74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25,585	-	11,97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00,862</u>	<u>7</u>	<u>800,645</u>	<u>7</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九）	-	-	670,404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41	-	164	-
2645	存入保證金	6,730	-	735	-
2670	長期應付款項（附註二一）	32,251	-	49,10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9,122</u>	<u>-</u>	<u>720,407</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939,984</u>	<u>7</u>	<u>1,521,052</u>	<u>13</u>
	權益（附註四、十九、二三及二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902,566	6	877,326	7
3200	資本公積	6,061,816	44	5,140,803	4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80,995	4	400,19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3,370	3	-	-
3350	未分配盈餘	5,337,529	38	4,573,721	3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6,281,894</u>	<u>45</u>	<u>4,973,915</u>	<u>41</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7,236)	(2)	(363,370)	(3)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71,579)	-	(58,268)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308,815)</u>	<u>(2)</u>	<u>(421,638)</u>	<u>(4)</u>
3XXX	權益總計	<u>12,937,461</u>	<u>93</u>	<u>10,570,406</u>	<u>87</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3,877,445</u>	<u>100</u>	<u>\$ 12,091,45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WEI CHEN



經理人：游步東



會計主管：潘冠呈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三二）	\$ 9,414,159	100	\$ 8,599,237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二及三二）	<u>5,016,304</u>	<u>53</u>	<u>4,494,632</u>	<u>52</u>
5900	營業毛利	<u>4,397,855</u>	<u>47</u>	<u>4,104,605</u>	<u>48</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一、二 二、二四、二七及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626,006	7	637,393	7
6200	管理費用	478,975	5	445,32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98,259	15	1,167,951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 利益	(<u>1,313</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501,927</u>	<u>27</u>	<u>2,250,667</u>	<u>26</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十 四及二四）	<u>17,494</u>	<u>-</u>	<u>17,303</u>	<u>-</u>
6900	營業淨利	<u>1,913,422</u>	<u>20</u>	<u>1,871,241</u>	<u>2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54,129	-	30,835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	75,174	1	53,715	1
7230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附 註四及三三）	27,786	-	(54,733)	(1)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九）	(10,214)	-	(20,556)	-
7590	什項支出	(3,192)	-	(19,261)	-
7670	減損損失（附註十六）	(60,673)	(1)	-	-
7225	處分關聯企業利益（附註 十四）	845	-	-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工具損益（附 註三一）	(27,238)	-	10,84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附註十四)	(\$ 39,441)	-	(\$ 9,69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7,176	-	(8,854)	-
7900	稅前淨利	1,930,598	20	1,862,387	22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五)	(100,747)	(1)	(54,370)	(1)
8200	本年度淨利	1,829,851	19	1,808,017	21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				
	二、二三及二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				
	換差額	369,416	4	(670,892)	(8)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240)	-	50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13,592)	(2)	178,671	2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29,690)	(1)	36,903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125,894	1	(454,814)	(5)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955,745	20	\$ 1,353,203	16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 20.78		\$ 21.20	
9850	稀 釋	\$ 19.93		\$ 19.9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WEI CH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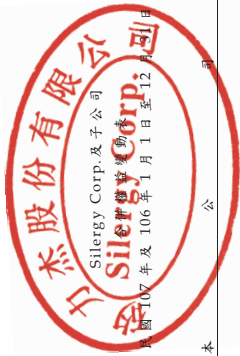
經理人：游步東



會計主管：潘冠呈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主 體	其 他 權 益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員 工 酬 勞 未 賺 得 酬 勞	其 他 權 益 公 積	權 益 公 積	權 益 公 積	權 益 公 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A1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84,023	\$ 840,232	\$ 3,763,742	\$ 253,228	\$ -	\$ 3,332,282	\$ 3,585,510	\$ 91,948	\$ 86,672	\$ 5,276	\$ 8,194,760	\$ 8,194,760	\$ 8,194,760
B1	105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	-	146,966	-	(146,966)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420,116)	(420,116)	-	-	-	(420,116)	(420,116)	(420,116)
N1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141,070	-	-	-	-	-	-	-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710	27,101	964,369	-	-	-	-	-	-	-	-	-	-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1,808,017	1,808,017	-	-	-	-	-	-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04	504	(455,318)	-	(455,318)	(454,814)	(454,814)	(454,814)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08,521	1,808,521	(455,318)	-	(455,318)	1,353,203	1,353,203	1,353,203
N1	員工認股權計劃下發行之普通股	697	6,965	98,606	-	-	-	-	-	-	-	-	-	-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3	3,028	173,016	-	-	-	-	-	-	-	28,404	28,404	204,448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87,733	877,326	5,140,803	400,194	-	4,573,721	4,973,915	(363,370)	(58,268)	(421,638)	10,570,406	10,570,406	10,570,406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5,169	5,169	-	-	-	5,169	5,169	5,169
A5	107 年 1 月 1 日 追溯適用後餘額	87,733	877,326	5,140,803	400,194	-	4,578,890	4,979,084	(363,370)	(58,268)	(421,638)	10,575,575	10,575,575	10,575,575
B1	106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	-	180,801	-	(180,801)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63,370	(363,370)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526,396)	(526,396)	-	-	-	(526,396)	(526,396)	(526,396)
C7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3,025	-	-	-	-	-	-	-	3,025	3,025	3,025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204,969	-	-	-	-	-	-	-	204,969	204,969	204,969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433	14,328	524,727	-	-	-	-	-	-	-	539,055	539,055	539,055
I1	購回可轉換公司債調整權益組成部分	-	-	(13,678)	-	-	(405)	(405)	-	-	-	(14,083)	(14,083)	(14,083)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1,829,851	1,829,851	-	-	-	1,829,851	1,829,851	1,829,851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40)	(240)	126,134	-	126,134	125,894	125,894	125,894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29,611	1,829,611	126,134	-	126,134	1,955,745	1,955,745	1,955,745
N1	員工認股權計劃下發行之普通股	874	8,742	98,121	-	-	-	-	-	-	-	106,863	106,863	106,863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20	2,200	104,120	-	-	-	-	-	(13,351)	(13,351)	92,969	92,969	92,969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立銷	(3)	(30)	(271)	-	-	-	-	-	40	40	(261)	(261)	(261)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90,257	902,566	6,061,816	580,995	363,370	5,337,529	6,281,894	(237,236)	(71,579)	(308,815)	12,937,461	12,937,461	12,937,4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WEI CHEN



經理人：游步東



會計主管：潘冠星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930,598	\$ 1,862,38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313)	-
A20300	呆帳費用	-	3,00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淨損失（利益）	27,238	(10,844)
A20100	折舊費用	47,421	34,018
A20200	攤銷費用	183,305	203,076
A21200	利息收入	(54,129)	(30,835)
A20900	利息費用	10,214	20,556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04,969	141,070
A219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92,708	204,44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39,441	9,69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5	105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24
A22800	已實現無形資產處分利益	(17,619)	(17,40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9,152	63,98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2,159	1,850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利益	(2,903)	-
A23700	商譽減損損失	60,673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632	(5,77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9,794)	19,425
A31200	存 貨	(168,988)	(378,998)
A31230	預付款項	(5,313)	(10,776)
A31990	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91)	(81)
A32150	應付帳款	58,622	(43,46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84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7,526	50,76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608	6,7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538,825	2,123,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45,242	\$ 35,18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5,882)	(43,61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478,185</u>	<u>2,114,57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8,691)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566,356)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2,817)
B02200	企業合併之淨現金流出 (附註二八)	-	(40,952)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0,104)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5,450)	(349,92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	8
B07300	長期預付款項增加	(3,575)	(98,38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2,046)	(47,44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增加)	<u>52,442</u>	<u>(64,28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267,423)</u>	<u>(1,290,15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300	贖回公司債	(172,169)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減少)	5,995	(8,26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26,396)	(431,421)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106,863</u>	<u>105,571</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85,707)</u>	<u>(334,11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9,193</u>	<u>(255,65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 (減少) 增加	(295,752)	234,64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914,172</u>	<u>2,679,52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618,420</u>	<u>\$ 2,914,17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WEI CHEN



經理人：游步東



會計主管：潘冠呈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Silergy Corp. (以下簡稱「本公司」) 於 97 年 2 月 7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集成電路產品之設計、研發、銷售及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2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市，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 (以下稱「合併公司」) 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之財務報表。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914,172	\$ 2,914,172	-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76	1,076	-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47,894	253,063	(1)
債券投資	放款及應收款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9,760	29,760	(2)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34,205	1,234,205	(3)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47,583	647,583	(4)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2,295	92,295	(4)

	10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I A S 3 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I F R S 9)	107 年 1 月 1 日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說 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76	\$ -	\$ -	\$ 1,076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重分類	-	247,894	5,169	253,063	5,169	(1)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29,760	-	29,760	-	(2)
	<u>1,076</u>	<u>277,654</u>	<u>5,169</u>	<u>283,899</u>	<u>5,16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4,888,255	-	4,888,255	-	(3)及(4)
	<u>-</u>	<u>4,888,255</u>	<u>-</u>	<u>4,888,255</u>	<u>-</u>	
合 計	<u>\$ 1,076</u>	<u>\$ 5,165,909</u>	<u>\$ 5,169</u>	<u>\$ 5,172,154</u>	<u>\$ 5,169</u>	

(1)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107 年 1 月 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保留盈餘分別調整增加 5,169 仟元。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非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或以持有金融資產以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4) 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不重編比較資訊。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8年1月1日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長期預付租金－非流動	\$ 45,117	(\$ 45,117)	\$ -
使用權資產	-	164,274	164,274
資產影響	<u>\$ 45,117</u>	<u>\$ 119,157</u>	<u>\$ 164,274</u>
租賃負債－流動	\$ -	\$ 34,379	\$ 34,379
租賃負債－非流動	-	84,778	84,778
負債影響	<u>\$ -</u>	<u>\$ 119,157</u>	<u>\$ 119,157</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

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三、附表六及附表七。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其中屬於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

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份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

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

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計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四)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集成電路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銷售合約訂定之商品交付時點，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收入認列模式及時點，並未因公報適用發生顯著改變。

(十五)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

認列於損益。以未來相關成本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成本發生期間轉列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或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所得稅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認列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其金額請詳附註二五。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75	\$ 67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279,880	2,496,85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337,865	416,640
	<u>\$ 2,618,420</u>	<u>\$ 2,914,17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3.35%	0.00%~1.9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		
及贖回權（附註十九）	\$ -	\$ 1,076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		
Silicon Micro Technology		
L.P.（一）	\$ 921,450	\$ -
杭州華瀾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2,216	-
加特蘭微電子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二）	30,403	-
江蘇中科君芯科技有限公司	30,766	-
深圳安創科技股權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三）	26,852	-
南京博蘭得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四）	82,768	-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安創成長		
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五）	78,318	-
鎮江市普合股權投資基金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六）	22,377	-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Vango Technologies, Inc.	33,582	-
混合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Vango Technologies, Inc.		
債券	30,715	-
	<u>\$1,289,447</u>	<u>\$ -</u>

（一）本公司於 107 年 8 月與 Silicon Micro Technology L.P. 簽訂投資協議，認繳並支付美金 30,000 仟元，占總出資額 21.89%。

- (二)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矽力杰」）於 106 年 3 月與加特蘭微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加特蘭」）簽訂增資協議增資人民幣 4,000 仟元，連同原已持有之股權，共計投入上海加特蘭人民幣 8,000 仟元並取得其 10% 之股權。
- (三) 杭州矽力杰於 106 年 1 月與深圳安創科技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深圳安創」）簽訂投資協議，認繳出資人民幣 6,000 仟元，占總出資額 6.78%，並分別於 106 年 1 月及 107 年 4 月各支付人民幣 3,000 仟元。
- (四) 杭州矽力杰於 106 年 12 月與南京博蘭得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博蘭得」）簽訂增資協議，以人民幣 20,000 仟元取得 7.69% 股權。
- (五) 杭州矽力杰於 107 年 3 月與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安創成長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寧波安創」）簽訂投資協議，認繳並支付人民幣 17,500 仟元，占總出資額 1.186%。
- (六)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矽力杰」）於 107 年 8 月與鎮江市普合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鎮江普合」）簽訂投資協議，認繳出資人民幣 10,000 仟元，占總出資額 7.092%，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人民幣 5,000 仟元。

前述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原依 IAS 39 分別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適用 IFRS 9 後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九及附註十。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u>107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2,022,896</u>
利率區間	1.62%～3.23%

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非 流 動

國外未上市（櫃）

杭州華瀾微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 31,881

加特蘭微電子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36,436

江蘇中科君芯科技有限
公司

15,303

深圳安創科技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3,664

南京博蘭得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91,090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Vango Technologies, Inc.

59,520

\$ 247,894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 247,894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
存款

\$ 1,234,205

利率區間

1.35%～2.10%

非 流 動

Vango Technologies, Inc.債券

\$ 29,760

十一、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83,978	\$ 587,340
減：備抵損失	(<u>2,118</u>)	(<u>3,900</u>)
	<u>\$ 581,860</u>	<u>\$ 583,440</u>
<u>其他應收款</u>		
待退購屋款	\$ 53,030	\$ 53,969
應收退稅款－增值稅	27,205	-
應收收益	19,066	4,937
應收退稅款－所得稅	4,990	-
其 他	<u>13,523</u>	<u>5,237</u>
	<u>\$ 117,814</u>	<u>\$ 64,143</u>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45 天，因授信期間短故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計算。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60 天	逾 期 61 ~ 90 天	逾 期 91 ~ 180 天	逾 期 超過 180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535,932	\$ 47,965	\$ -	\$ -	\$ 81	\$583,978
備抵損失	-	(2,037)	-	-	(81)	(2,118)
攤銷後成本	<u>\$535,932</u>	<u>\$ 45,928</u>	<u>\$ -</u>	<u>\$ -</u>	<u>\$ -</u>	<u>\$581,86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00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31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507)
外幣換算差額	38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18</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

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1 天至 18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 470,973
1 至 60 天	113,660
61 至 90 天	1,084
91 至 180 天	1,002
181 天以上	621
合 計	<u>\$ 587,34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 至 60 天	\$ 86,086
61 至 90 天	<u>1,002</u>
合 計	<u>\$ 87,08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9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3,00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531)
外幣換算差額			(	<u>172</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3,900</u>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725,886	\$ 730,192
在 製 品	481,581	655,200
原 物 料	<u>483,505</u>	<u>258,459</u>
	<u>\$ 1,690,972</u>	<u>\$ 1,643,851</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016,304 仟元及 4,494,632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19,152 仟元及 63,986 仟元。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Silergy Technology	電源管理 IC 之技術開發及設計服務	100%	100%	(1)
本 公 司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	100%	100%	(2)
本 公 司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專業投資公司	100%	100%	(3)
本 公 司	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專業投資公司	100%	100%	(4)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5)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英沃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	-	-	(6)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7)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上海芃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100%	100%	(8)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成都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100%	100%	(9)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台灣矽力杰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	-	(10)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統晶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1)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2)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Silergy Korea Limited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3)

(1) 本公司於 97 年 5 月於美國加州設立 Silergy Technology，係從事電源管理 IC 之技術開發及設計服務之公司，並於 106 年第 1 季吸收合併子公司 Gazelle Semiconductor Inc.。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3,122 仟元。

(2) 本公司於 97 年 5 月於杭州設立杭州矽力杰，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電子產品、通訊產品及計算機軟件的研發、設計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之公司。為充實杭州矽力杰營運資金及購置不動產之需求，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 106 年 5 月及 12 月分別增資該公司美金 13,700 仟元及美金 15,000 仟元，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58,520 仟元。

- (3) 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於薩摩亞設立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以下簡稱「Silergy Samoa」)，係專業投資公司。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分別於 106 年 2 月及 107 年 12 月增資美金 2,600 仟元及美金 2,000 仟元，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24,300 仟元。Silergy Samoa 於 102 年 3 月設立薩摩亞商矽力杰半導體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以下簡稱「Samoa 台灣」），惟配合台灣地區投資事業整併，於 106 年 7 月完成解散及清算程序。Silergy Samoa 另於 105 年 4 月設立日本分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入營運資金美金 1,699 仟元。
- (4) 本公司於 104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矽力杰」），係專業投資公司。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 107 年 12 月增資美金 10 仟元，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11,375 仟元。
- (5) 杭州矽力杰於 101 年 8 月投資設立南京矽力杰，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電子產品、通訊產品及計算機軟件的研發、設計及銷售之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 31,000 仟元。
- (6) 杭州矽力杰於 103 年 3 月投資設立杭州英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英沃」），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的研發、設計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之公司。因合併公司營運規劃，於 106 年 12 月完成解散及清算程序。
- (7) 杭州矽力杰於 104 年 4 月投資設立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西安矽力杰」），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的研發、設計及銷售之公司。杭州矽力杰另於 106 年 3 月、106 年 5 月、106 年 12 月及 107 年 1 月分別增資西安矽力杰人民幣 15,000 仟元、人民幣 21,000 仟元、人民幣 9,000 仟元及人民幣 20,000 仟元，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 91,000 仟元。

- (8) 杭州矽力杰於 105 年 4 月投資設立上海芃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芃矽」），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的研發及設計之公司。杭州矽力杰另於 106 年 5 月及 107 年 4 月分別增資上海芃矽人民幣 11,000 仟元及人民幣 16,000 仟元，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 37,000 仟元。
- (9) 杭州矽力杰於 105 年 11 月投資設立成都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成都矽力杰」），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的研發及設計之公司。杭州矽力杰另於 107 年 5 月增資成都矽力杰人民幣 6,000 仟元，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 26,000 仟元。
- (10) Silergy Samoa 於 103 年 6 月設立台灣矽力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矽力杰」），並於 103 年 7 月取得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函核准設立，惟配合台灣地區投資事業整併，於 106 年 7 月完成解散及清算程序。
- (11) Silergy Samoa 於 103 年 9 月投資 71,685 仟元取得統晶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統晶光電」）普通股 7,028 仟股，持股比例 42.59%，並於 104 年 1 月投資 99,579 仟元取得統晶光電普通股 9,472 仟股，持股比率增加為 100%。統晶光電係從事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為因應統晶光電產品後段製程之資金需求，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 106 年 2 月由 Silergy Samoa 增資該公司 50,000 仟元，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股本為 317,000 仟元。另考慮集團整體管理效率及資源有效運用，於 105 年 11 月經董事會議決進行台灣地區投資事業組織整併，以統晶光電為存續主體，Samoa 台灣及台灣矽力杰於資產出售予統晶光電後辦理解散清算程序，並已於 106 年 7 月完成。統晶光電於 106 年 3 月更名為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矽力杰科技」），並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12) Silergy Samoa 於 105 年 5 月於印度設立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並於 105 年 8 月匯入美金 38 仟元，係從事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2 仟元。

(13) Silergy Samoa 於 106 年 11 月於韓國設立 Silergy Korea Limited，並於 106 年 12 月匯入美金 600 仟元，係從事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311 仟元。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投資關聯企業</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合肥矽邁）	<u>\$ 595,650</u>	<u>\$ 624,913</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2 月與他方合作設立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肥矽邁」），分別透過杭州矽力杰以公允價值人民幣 100,000 仟元之專利權作價投資取得 22.22% 股權，及香港矽力杰投資人民幣 73,876 仟元取得 16.42% 股權。前述之專利權作價投資之部分經取得獨立第三者出具之報告，並在對關聯企業投資無關之範圍內，認列無形資產處分利益人民幣 61,361 仟元，而在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內，認列遞延未實現處分無形資產利益人民幣 38,639 仟元，並按該專利權經濟年限分年迴轉認列處分利益。107 年及 106 年度已實現之無形資產處分利益分別為 17,619 仟元及 17,408 仟元。

合肥矽邁經董事會決議進行增資，並於 107 年上半年完成增資之相關程序，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增資股權，致杭州矽力杰及香港矽力杰對合肥矽邁之持股比例分別由 22.22% 及 16.42% 下降為 20.20% 及 14.92%，並調整增加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025 仟元及認列處分關聯企業利益 845 仟元。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合肥矽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812,840	\$ 1,269,621
非流動資產	<u>1,529,621</u>	<u>872,882</u>
總資產	<u>\$ 2,342,461</u>	<u>\$ 2,142,503</u>
流動負債	\$ 242,946	\$ 160,839
非流動負債	<u>59,186</u>	<u>-</u>
總負債	<u>\$ 302,132</u>	<u>\$ 160,839</u>
權益	<u>\$ 2,040,329</u>	<u>\$ 1,981,664</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5.12%	38.64%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716,696	\$ 765,698
未實現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u>121,046</u>)	(<u>140,785</u>)
投資帳面金額	<u>\$ 595,650</u>	<u>\$ 624,913</u>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u>\$ 10,302</u>	<u>\$ -</u>
本年度淨損	(<u>\$ 110,318</u>)	(<u>\$ 25,099</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58,242	\$ 118,867	\$ 46,533	\$ 17,583	\$ 468,650	\$ 809,875
增添	57,626	55,348	5,766	9,532	317,178	445,450
處分	-	(425)	(2,281)	(3,038)	-	(5,744)
重分類	99,652	-	(79)	-	-	99,573
淨兌換差額	(<u>5,289</u>)	(<u>1,291</u>)	(<u>227</u>)	<u>27</u>	(<u>14,029</u>)	(<u>20,809</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310,231</u>	<u>172,499</u>	<u>49,712</u>	<u>24,104</u>	<u>771,799</u>	<u>1,328,345</u>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7,169	65,089	28,912	10,611	-	111,781
折舊費用	7,784	28,627	7,399	3,611	-	47,421
處分	-	(424)	(2,225)	(2,969)	-	(5,618)
重分類	-	-	(956)	-	-	(956)
淨兌換差額	(<u>253</u>)	(<u>464</u>)	(<u>144</u>)	(<u>27</u>)	-	(<u>888</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14,700</u>	<u>92,828</u>	<u>32,986</u>	<u>11,226</u>	-	<u>151,740</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295,531</u>	<u>\$ 79,671</u>	<u>\$ 16,726</u>	<u>\$ 12,878</u>	<u>\$ 771,799</u>	<u>\$ 1,176,605</u>

(接次頁)

(承前頁)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58,729	\$ 88,581	\$ 38,314	\$ 23,077	\$ 264,829	\$ 473,530
由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二八)	-	52	-	-	-	52
增添	96,564	35,145	10,736	531	206,944	349,920
處分	-	(243)	(465)	(179)	-	(887)
重分類	2,594	(1,960)	(1,372)	(5,223)	-	(5,961)
淨兌換差額	<u>355</u>	<u>(2,708)</u>	<u>(680)</u>	<u>(623)</u>	<u>(3,123)</u>	<u>(6,779)</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158,242</u>	<u>118,867</u>	<u>46,533</u>	<u>17,583</u>	<u>468,650</u>	<u>809,875</u>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3,942	46,189	25,034	11,009	-	86,174
折舊費用	1,956	22,186	5,982	3,894	-	34,018
處分	-	(237)	(358)	(179)	-	(774)
重分類	1,288	(1,960)	(1,348)	(3,917)	-	(5,937)
淨兌換差額	<u>(17)</u>	<u>(1,089)</u>	<u>(398)</u>	<u>(196)</u>	<u>-</u>	<u>(1,700)</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7,169</u>	<u>65,089</u>	<u>28,912</u>	<u>10,611</u>	<u>-</u>	<u>111,781</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51,073</u>	<u>\$ 53,778</u>	<u>\$ 17,621</u>	<u>\$ 6,972</u>	<u>\$ 468,650</u>	<u>\$ 698,094</u>

合併公司擬於杭州興建總部大樓，預計總金額約人民幣 3.5 億元，依計畫預期於 108 年第二季度完工。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經評估無任何減損跡象。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35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7 年
辦公設備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3 至 5 年

十六、商譽

	107年度	106年度
成本		
年初餘額	\$ 2,517,224	\$ 2,685,336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二八)	-	28,450
淨兌換差額	<u>75,388</u>	<u>(196,562)</u>
年底餘額	<u>\$ 2,592,612</u>	<u>\$ 2,517,224</u>
累計減損損失		
年初餘額	(\$ 129,957)	(\$ 139,284)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60,673)	-
淨兌換差額	<u>(4,182)</u>	<u>9,327</u>
年底餘額	<u>(\$ 194,812)</u>	<u>(\$ 129,957)</u>
年底淨額	<u>\$ 2,397,800</u>	<u>\$ 2,387,267</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底經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認列與英屬開曼群島賽拓克股份有限公司之業務部門（以下簡稱「賽拓克部門」）及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業務部門（以下簡稱「芯傳部門」）有關之商譽減損分別為 32,223 仟元及 28,450 仟元，賽拓克部門及芯傳部門之可回收金額為 110,085 仟元及 5,379 仟元，其係使用價值為基礎，評估使用價值時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15.7% 及 16.7%。造成減損之主要原因係相關產品之獲利不如預期。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2 月取得收購芯傳部門之評價報告，依據該報告，芯傳部門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6,399 仟元、52 仟元及 6,051 仟元，合併公司已調整自收購日起之原始會計處理及暫定金額。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前述未重編比較資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資產負債表相關科目調整增加（減少）如下：

	收	購	日
商 譽			(<u>\$ 5,661</u>)
存 貨			(<u>\$ 32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70</u>)
其他無形資產			<u>\$ 6,051</u>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客 戶 關 係	未 出 貨 訂 單	合 計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130	\$ 440,080	\$ 1,168,654	\$ 57,556	\$ 1,725,420
單獨取得	23,957	-	-	-	23,957
處 分	(93)	-	-	-	(93)
淨兌換差額	<u>1,954</u>	<u>13,422</u>	<u>37,304</u>	<u>1,847</u>	<u>54,527</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84,948</u>	<u>453,502</u>	<u>1,205,958</u>	<u>59,403</u>	<u>1,803,811</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46,231	116,473	193,060	57,556	413,320
攤銷費用	19,291	58,651	105,363	-	183,305
處 分	(93)	-	-	-	(93)
淨兌換差額	<u>1,746</u>	<u>4,516</u>	<u>8,057</u>	<u>1,847</u>	<u>16,166</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67,175</u>	<u>179,640</u>	<u>306,480</u>	<u>59,403</u>	<u>612,698</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7,773</u>	<u>\$ 273,862</u>	<u>\$ 899,478</u>	<u>\$ -</u>	<u>\$ 1,191,113</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客 戶 關 係	未 出 貨 訂 單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3,025	\$ 469,023	\$ 1,265,918	\$ 62,372	\$ 1,830,338
單獨取得	29,182	-	-	-	29,182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附註二八)	-	6,051	-	-	6,051
處 分	(81)	-	-	-	(81)
淨兌換差額	(2,996)	(34,994)	(97,264)	(4,816)	(140,070)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59,130</u>	<u>440,080</u>	<u>1,168,654</u>	<u>57,556</u>	<u>1,725,420</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5,483	62,971	96,328	47,233	232,015
攤銷費用	23,236	59,213	106,342	14,285	203,076
處 分	(81)	-	-	-	(81)
淨兌換差額	(2,407)	(5,711)	(9,610)	(3,962)	(21,690)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46,231</u>	<u>116,473</u>	<u>193,060</u>	<u>57,556</u>	<u>413,320</u>
106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2,899</u>	<u>\$ 323,607</u>	<u>\$ 975,594</u>	<u>\$ -</u>	<u>\$ 1,312,100</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3 至 10 年
技術授權	6 至 10 年
客戶關係	5 至 12 年
未出貨訂單	1 年

十八、預付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費用	\$ 67,418	\$ 49,683
預付貨款	2,223	2,288
預付設備款	-	12,203
	<u>\$ 69,641</u>	<u>\$ 64,174</u>
<u>非 流 動</u>		
長期預付租金	\$ 45,117	\$ 46,903
預付設備款	4,316	-
預付購屋款	-	100,532
	<u>\$ 49,433</u>	<u>\$ 147,435</u>

長期預付租金係杭州矽力杰為擴展營運取得土地使用權，使用年限為 50 年。

預付購屋款係合併公司為擴展中國地區營運而購買房屋所預付之價款。

十九、應付公司債（107 年 12 月 31 日：無）

	106年12月31日
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717,216
減：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 債折價	(<u>46,812</u>)
	<u>\$ 670,404</u>

為支應併購資金需求及資金募集之多元化，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發行總額上限為美金 125,000 仟元之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經金管會申報生效，已於 105 年 8 月 4 日發行 1,250 單位、票面利率為 0% 之美金計價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美金 125,000 仟元，並在新加坡交易所掛牌，債券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本公司依會計準則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列為權益及負債。

債權人得於 105 年 9 月 4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25 日止（除暫停過戶期間外），依美金對新台幣固定匯率 32.065 及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 420 元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增加（除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或其他形式之現金，以及發生本債券受託契約所規定之股權稀釋或其他情形時，轉換價格將依據本公司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以下稱「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3 條辦理調整。若本轉換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到期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本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屆滿 2 年當日，或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終止上市，或本公司發生本債券受託契約所定義之控制權變動情事時，按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行使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屆滿 2 年至到期日前，如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依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 30 個營業日中有 20 個交易日，均達當日適用的提前贖回金額除以本債券

轉換比率後之 130% 時，或 90% 以上之本債券已被贖回、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買回並註銷時，或因中華民國或英屬開曼群島稅務法令變更，致使本公司於發行日後因本債券而稅務負擔增加或必須支付額外之利息費用或增加成本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0 月 31 日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2 條執行提前贖回權，將流通在外之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原始面額之 101.12572% 全數贖回，贖回利益為美金 94 仟元。

主契約債務工具於 107 及 106 年度之變動如下：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美	金	新	台	幣
年初餘額	\$	22,527		\$	670,404
利息費用		338			10,214
本年度轉換	(	17,641)	(	540,447)	
公司債贖回	(	5,224)	(	161,719)	
淨兌換差額		-		21,548	
年底餘額	\$	-		\$	-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美	金	新	台	幣
年初餘額	\$	54,535		\$	1,758,758
利息費用		676			20,556
本年度轉換	(	32,684)	(	991,602)	
淨兌換差額		-		(117,308)	
年底餘額	\$	22,527		\$	670,404

賣／贖回權衍生工具於 107 及 106 年度之變動如下：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美	金	新	台	幣
年初餘額	(\$	36)	(\$	1,076)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	23)	(	690)	
本年度轉換		45		1,392	
公司債贖回		14		426	
淨兌換差額		-		(52)	
年底餘額	\$	-		\$	-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美	金	新	台 幣
年初餘額	\$	315	\$	10,170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	356)	(	10,844)
本年度轉換		5		132
淨兌換差額		<u>-</u>	(	<u>534</u>)
年底餘額	(\$	<u>36</u>)	(\$	<u>1,076</u>)

權益組成部分之轉換權於 107 及 106 年度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59,936	\$ 147,974
本年度轉換	(46,258)	(88,038)
公司債贖回	(<u>13,678</u>)	<u>-</u>
年底餘額	<u>\$ -</u>	<u>\$ 59,936</u>

二十、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 475,293</u>	<u>\$ 416,735</u>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帳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一、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12,928	\$ 282,114
應付權利金	18,429	17,856
應付董監酬勞	4,900	4,550
應付光單費用	4,878	7,034
應付營業稅	1,441	1,318
其 他	<u>48,297</u>	<u>42,321</u>
	<u>\$ 390,873</u>	<u>\$ 355,193</u>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 4,233	\$ -
預收貨款	-	8,015
其 他	<u>21,352</u>	<u>3,962</u>
	<u>\$ 25,585</u>	<u>\$ 11,97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權利金	\$ 32,251	\$ 49,104

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與 Monolithic Power Systems, Inc. 簽訂專利授權合約，就特定之專利達成交互授權之協議。合約約定由本公司每季支付美金 150 仟元，期間為五年，總價金美金 3,000 仟元。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付權利金餘額分別為美金 1,650 仟元及美金 2,250 仟元。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台灣矽力杰科技（原統晶光電）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本公司於其他地區之子公司、分公司及辦事處之員工退休金提列政策係遵照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台灣矽力杰科技（原統晶光電）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76	\$ 3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985</u>)	(<u>1,877</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1,309</u>)	(<u>\$ 1,518</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7 年 1 月 1 日	\$ 359	(\$ 1,877)	(\$ 1,518)
利息費用 (收入)	5	(28)	(23)
認列於損益	5	(28)	(2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利益 (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48)	(48)
精算利益—經驗 調整	267	-	267
精算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45	-	4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12	(48)	264
雇主提撥	-	(32)	(32)
107 年 12 月 31 日	\$ 676	(\$ 1,985)	(\$ 1,309)
106 年 1 月 1 日	\$ 958	(\$ 1,787)	(\$ 829)
利息費用 (收入)	10	(20)	(10)
認列於損益	10	(20)	(1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 (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2	2
精算利益—經驗 調整	(610)	-	(610)
精算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	-	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09)	2	(607)
雇主提撥	-	(72)	(72)
106 年 12 月 31 日	\$ 359	(\$ 1,877)	(\$ 1,518)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1%	1.47%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62)	(\$ 33)
減少 0.5%	\$ 69	\$ 3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68	\$ 36
減少 0.5%	(\$ 61)	(\$ 3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3	\$ 7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9.62 年	19.82 年

二、權益

(一)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90,257</u>	<u>87,733</u>
已發行股本	<u>\$ 902,566</u>	<u>\$ 877,32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因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分別增發新股 1,433 仟股及 2,710 仟股。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增發新股 1,094 仟股及 1,000 仟股，並於 107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 仟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七。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4,975,920	\$ 4,306,81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	83,232	48,95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465,268	269,11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025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414,436	243,749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19,935	212,243
公司債轉換權	-	59,936
	<u>\$ 6,061,816</u>	<u>\$ 5,140,803</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8 日及 106 年 6 月 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80,801	\$ 146,966	\$ -	\$ -
特別盈餘公積	363,370	-	-	-
現金股利	526,396	420,116	5.97988710	4.92446839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2,985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26,134)	-
現金股利	586,668	6.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363,370)	\$ 91,948
當期產生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 差額	369,416	(670,89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13,592)	178,67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9,690)	36,903
年底餘額	(\$ 237,236)	(\$ 363,370)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七。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58,268)	(\$ 86,672)
本年度發行	(106,320)	(176,044)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92,969	204,448
迴轉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261)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301	-
年底餘額	(\$ 71,579)	(\$ 58,268)

二四、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實現無形資產處分利益(附 註十四)	\$ 17,619	\$ 17,4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5)	(105)
	<u>\$ 17,494</u>	<u>\$ 17,303</u>

(二)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補助款	\$ 50,204	\$ 45,582
其他	24,970	8,133
	<u>\$ 75,174</u>	<u>\$ 53,715</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無形資產	\$ 183,305	\$ 203,0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47,421</u>	<u>34,018</u>
	<u>\$ 230,726</u>	<u>\$ 237,09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7,421</u>	<u>\$ 34,01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83,305</u>	<u>\$ 203,076</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u>\$ 71,569</u>	<u>\$ 62,525</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297,677</u>	<u>345,518</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059,523	938,758
勞健保費用	73,081	61,773
其他用人費用	<u>95,683</u>	<u>73,597</u>
	<u>1,228,287</u>	<u>1,074,12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597,533</u>	<u>\$ 1,482,17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597,533</u>	<u>\$ 1,482,171</u>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8%~2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19 日及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8.35%	8.09%
董事酬勞	0.23%	0.22%

金 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76,372		\$ 164,333	
董事酬勞	4,900		4,55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9,126	\$ 70,647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00	(9,09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9,921	(7,18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0,747</u>	<u>\$ 54,37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 1,930,598</u>	<u>\$ 1,862,38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39,465	\$ 89,32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764	765
免稅所得	(54,929)	(31,392)
未認列(使用)之虧損扣抵	(6,414)	9,60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調整	1,700	(9,091)
其 他	<u>14,161</u>	<u>(4,84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0,747</u>	<u>\$ 54,370</u>

本公司及 Silergy Samoa 依設立當地法律規定，免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台灣矽力杰科技 106 年度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之稅率 17%，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杭州矽力杰、南京矽力杰、西安矽力杰、上海芃矽及成都矽力杰依所在地適用之所得稅率皆為 25%，惟南京矽力杰已向當地稅局提出「集成電路設計企業」所得稅減免之備案，得於 105 及 106 年度免徵企業所得稅，107 至 109 年度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杭州矽力杰已申請稅收減免專案登記並完成備案，106 年度適用稅率降為 10%。其他地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地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台灣矽力杰科技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4	(\$ 104)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9,893	(\$ 2,567)	\$ -	(\$ 298)	\$ 17,0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6	875	-	41	1,662
無形資產	139	(1,147)	-	(16)	(1,024)
備抵呆帳	5	154	-	(3)	1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170	(857)	-	(40)	2,273
處分無形資產未實現 利益	21,118	(8,809)	-	(204)	12,105
其 他	50	2,432	-	(50)	2,432
	<u>\$ 45,121</u>	<u>(\$ 9,919)</u>	<u>\$ -</u>	<u>(\$ 570)</u>	<u>\$ 34,632</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預付退休金	\$ 163	\$ -	(\$ 24)	\$ -	\$ 1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u>	<u>2</u>	<u>-</u>	<u>(1)</u>	<u>2</u>
	<u>\$ 164</u>	<u>\$ 2</u>	<u>(\$ 24)</u>	<u>(\$ 1)</u>	<u>\$ 141</u>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1,131	\$ 8,891	\$ -	(\$ 129)	\$ 19,8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9	-	-	(63)	746
無形資產	151	-	-	(12)	139
備抵呆帳	19	(13)	-	(1)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35	-	-	(65)	3,170
處分無形資產未實現利益	23,352	(1,741)	-	(493)	21,118
其他	<u>-</u>	<u>49</u>	<u>-</u>	<u>1</u>	<u>50</u>
	<u>\$ 38,697</u>	<u>\$ 7,186</u>	<u>\$ -</u>	<u>(\$ 762)</u>	<u>\$ 45,12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預付退休金	\$ 59	\$ -	\$ 104	\$ -	\$ 1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u>	<u>-</u>	<u>-</u>	<u>1</u>	<u>1</u>
	<u>\$ 59</u>	<u>\$ -</u>	<u>\$ 104</u>	<u>\$ 1</u>	<u>\$ 164</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8 年度到期	\$ -	\$ 12,098
109 年度到期	10,098	23,185
110 年度到期	41,951	42,694
111 年度到期	56,640	47,718
112 年度到期	14,246	20,902
113 年度到期	31,383	31,383
114 年度到期	18,311	18,311
115 年度到期	<u>23,750</u>	<u>23,750</u>
	<u>\$ 196,379</u>	<u>\$ 220,041</u>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20.78	\$ 21.20
稀釋每股盈餘	\$ 19.93	\$ 19.96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1,829,851	\$ 1,808,01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10,214	20,55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1,840,065	\$ 1,828,573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8,072	85,30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1,814	2,421
可轉換公司債	1,354	2,70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57	909
員工酬勞	442	29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92,339	91,634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合併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給與員工認股權之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於 107 及 106 年度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一定年限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

一定比例之認股權。上述已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行使價格除於上市前給與者係採另行議定外，其他為給與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6 月、8 月及 11 月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639,000 單位、173,000 單位、262,000 單位及 787,000 單位，並於 107 年 2 月及 5 月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373,000 單位及 78,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可認購普通股 1 股。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 1,350,000 單位，經向金管會申報生效，並於 107 年 9 月及 11 月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179,000 單位及 705,25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可認購普通股 1 股。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7年度		106年度	
	股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股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5,598,024	\$ 341	4,433,542	\$ 217
本年度給與	1,335,250	484	1,861,000	567
本年度執行	(<u>874,180</u>)	122	(<u>696,518</u>)	152
年底流通在外	<u>6,059,094</u>	404	<u>5,598,024</u>	341
年底可行使	<u>1,441,186</u>	223	<u>1,576,666</u>	129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元)	<u>\$ 151</u>		<u>\$ 186</u>	

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或每單位認股權可認購普通股股數依各辦法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於 107 及 106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652 元及 623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 48~\$ 616	\$ 21~\$ 608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3.99 年~9.89 年	4.42 年~9.90 年

本公司於 106 至 107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發 行 日	給 與 日 公 允 價 值 (元)	行 使 價 格 (元)	預 期 波 動 率	預 期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股 利 率	無 風 險 利 率
106.04.17	176	513	43.53%	10 年	-	1.02%
106.06.15	180	548	43.08%	10 年	-	1.05%
106.08.11	192	591	42.43%	10 年	-	1.035%
106.11.23	194	608	41.77%	10 年	-	0.998%
107.02.07	183	596	41.32%	6.0 年~ 7.5 年	-	0.750%~ 0.855%
107.05.11	191	616	40.87%	6.0 年~ 7.5 年	-	0.802%~ 0.880%
107.09.28	170	550	40.62%	6.0 年~ 7.5 年	-	0.790%~ 0.828%
107.11.22	124	394	41.95%	6.0 年~ 7.5 年	-	0.824%~ 0.860%

107 及 106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204,969 仟元及 141,070 仟元。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所發行流通在外但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達成既得條件前所獲配之股份，其權利受有限制，包括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可參與配股，但不得參與配息、現金增資認股及表決權等。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00 股，經向金管會申報生效，並於 106 年 8 月、11 月、107 年 2 月及 5 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37,530 股、17,000 股、2,800 股及 42,670 股。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00 股，經向金管會申報生效，並於 107 年 9 月及 11 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1,550 股及 112,980 股。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本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 股並予以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7年度	106年度
	股數	股數
年初流通在外	874,530	1,031,750
本年度發行	220,000	302,780
本年解除限制	(458,500)	(460,000)
本年度註銷	(3,000)	-
年底流通在外	<u>633,030</u>	<u>874,530</u>

本公司 106 至 107 年度給與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給與日每股 公允價值 (元)	給付數量 (仟股)	既得期間
106.04.17	\$ 513	32	0.5 年
106.06.15	548	16	0.5 年
106.08.11	591	238	0.5 年
106.11.23	608	17	0.5 年
107.02.07	596	3	0.5 年
107.05.11	616	43	0.5 年
107.09.28	550	62	1 年
107.11.22	394	113	1 年

107 及 106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92,708 仟元及 204,448 仟元。

二八、企業合併

(一) 收購資產及經營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芯傳部門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 研發及設計	106年2月28日	100.00	<u>\$ 40,952</u>

合併公司為增加現有產品線，於 106 年 2 月取得芯傳部門。

(二) 移轉對價

合併公司收購芯傳部門之移轉對價為 40,952 仟元。收購相關成本已予排除於移轉對價之外，並於收購期間認列其他費用。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芯 傳 部 門
流動資產	
存 貨	\$ 6,399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
其他無形資產	<u>6,051</u>
	<u>\$ 12,502</u>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芯 傳 部 門
移轉對價	\$ 40,952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 公允價值	(<u>12,502</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28,450</u>

收購芯傳部門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五) 取得資產及業務之淨現金流出

	芯 傳 部 門
現金支付之對價	<u>\$ 40,952</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因有關所收購芯傳部門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至收購日之經營成果無法取得，是以不予揭露芯傳部門於 106 年度之擬制性資訊。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辦公室及車位等，租賃期間為 1 至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辦公室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0,273	\$ 30,466
1~2年	31,704	6,092
2~5年	55,449	13,435
超過5年	267	335
	<u>\$ 127,693</u>	<u>\$ 50,328</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資本支出；再依據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並藉由舉債借款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平衡整體資本結構。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	\$ -	\$ 1,258,732	\$ 1,258,732
可轉換公司債	-	-	30,715	30,715
合 計	<u>\$ -</u>	<u>\$ -</u>	<u>\$ 1,289,447</u>	<u>\$ 1,289,447</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	\$ 1,076	\$ 1,076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度

	<u>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u>			合 計
<u>金融資產（負債）</u>	<u>衍 生 工 具</u>	<u>權 益 工 具</u>	<u>可轉換公司債</u>	
年初餘額	\$ 1,076	\$ 253,063	\$ 29,760	\$ 283,899
認列於損益	690	(27,928)	-	(27,238)
本年度新增	-	1,040,104	-	1,040,104
本年度轉換	(1,392)	-	-	(1,392)
本年度贖回	(426)	-	-	(426)
淨兌換差額	52	(6,507)	955	(5,500)
年底餘額	<u>\$ -</u>	<u>\$ 1,258,732</u>	<u>\$ 30,715</u>	<u>\$ 1,289,447</u>

106 年度

	<u>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u>		
<u>金 融 資 產（負 債）</u>	<u>衍 生 工 具</u>	<u>金 新 台 幣</u>	
年初餘額	(\$ 315)	(\$ 10,170)	
認列於損益			
— 已實現	241	7,326	
— 未實現	115	3,518	
本年度轉換	(5)	(132)	
淨兌換差額	-	534	
年底餘額	<u>\$ 36</u>	<u>\$ 1,076</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衍生工具

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及贖回權，其公允價值係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計算決定之，評價模式所採用之重要參數如下（107 年 12 月 31 日：無）：

	106年12月31日
波動度	31.64%
無風險利率	2.0584%
風險折現率	2.7469%
流動性風險	7.09%

(2) 權益工具投資

係為無活絡市場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參考公司近期籌資活動、同種類公司評價、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3) 可轉換公司債投資

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被投資公司股權價值，及合約所訂之轉換價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	\$ -	\$ 1,076
權益工具投資	1,258,732	-
可轉換公司債	30,715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4,918,0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註 2）	-	247,8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5,348,648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4）	905,731	1,492,171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存入保證金及長期應付款項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存入保證金及長期應付款項。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參閱下述(3)）。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

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金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金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損益及權益(i)	\$ 21,791	\$ 18,815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活期存款及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360,761	\$ 1,680,605
－金融負債	-	670,40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087,866	2,334,644

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屬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計算基礎。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10,439 仟元及 11,673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變動利率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 107 年度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權益工具價格上漲／下跌 5%，合併公司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62,937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及未公開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10% 者彙總如下：

	107年12月31日
A 客戶	\$ 178,557
B 客戶	67,729
C 客戶	60,939
	<u>\$ 307,225</u>
	106年12月31日
A 客戶	\$ 122,987
D 客戶	100,987
E 客戶	91,097
C 客戶	67,287
	<u>\$ 382,358</u>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三二、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合肥矽邁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107 年度：無）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92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並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三) 進 貨（106 年度：無）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關聯企業	\$ 38

對關係人進貨條件，係與一般交易相當。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106 年 12 月 31 日：無）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 584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106 年度：無）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關聯企業	\$ 3,617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薪 資	\$ 74,013	\$ 72,017
股份基礎給付	9,902	2,232
	<u>\$ 83,915</u>	<u>\$ 74,249</u>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元外，各外幣／帳面金額為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397	30.715 (美金：新台幣)		\$ 73,622
美 金		11,193	6.8632 (美金：人民幣)		343,801
美 金		781	1,106.85 (美金：韓圓)		23,992
					<u>\$ 441,415</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5	30.715 (美金：新台幣)		\$ 2,312
美 金		107	6.8632 (美金：人民幣)		3,287
新 台 幣		4,900	0.0326 (新台幣：美金)		4,900
					<u>\$ 10,499</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662	29.760 (美金：新台幣)		\$ 49,447
美 金		11,325	6.5342 (美金：人民幣)		337,024
英 鎊		13	1.347782 (英鎊：美金)		514
新 台 幣		692	0.0336 (新台幣：美金)		692
韓 圓		45,830	0.000945 (韓圓：美金)		1,289
					<u>\$ 388,966</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41	6.5342 (美金：人民幣)		\$ 10,162
新 台 幣		4,550	0.0336 (新台幣：美金)		4,550
韓 圓		458,082	0.000945 (韓圓：美金)		12,881
					<u>\$ 27,593</u>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 27,786 仟元及損失 54,733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公司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七及附註十九。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五、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決策者係以合併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且該營運活動之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 90% 以上，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二)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集成電路產品及新型電子元器件的設計、生產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技術服務，為單一產品類別。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中國（含香港）	\$ 4,370,164	\$ 4,120,536	\$ 4,556,306	\$ 4,307,468
其他	<u>5,043,995</u>	<u>4,478,701</u>	<u>298,498</u>	<u>329,723</u>
	<u>\$ 9,414,159</u>	<u>\$ 8,599,237</u>	<u>\$ 4,854,804</u>	<u>\$ 4,637,191</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商譽、其他無形資產、存出保證金及長期預付款項。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佔合併公司銷貨收入淨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107年度	
	金 額	佔銷貨收 入淨額 %
甲 公 司	\$ 1,264,774	13.43
乙 公 司	954,897	10.14
	<u>\$ 2,219,671</u>	<u>23.57</u>

客 戶	106年度	
	金 額	佔銷貨收 入淨額 %
甲 公 司	<u>\$ 929,346</u>	<u>10.81</u>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對象關係 (註 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 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2	\$ 971,373	\$ 55,189	\$ -	\$ -	\$ -	-	\$ 2,428,433	N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及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淨值之 50% 及 20% 為限。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註
Silergy Corp.	債 Vango Technologie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USD 1,000,000)	-	\$ (USD 1,000,000)	
Silergy Corp.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Vango Technologie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66,667	33,582 (USD 1,093,333)	8.04 (註 1)	33,582 (USD 1,093,333)	
	Silicon Micro Technology L.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21,450 (USD30,000,000)	21.89	921,450 (USD30,000,000)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 有限公司	江蘇中科君芯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766 (RMB 6,874,689)	3.442	30,766 (RMB 6,874,689)	
	杭州華瀾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6,700	32,216 (RMB 7,198,539)	1.84	32,216 (RMB 7,198,539)	
	加特蘭微電子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403 (RMB 6,793,653)	10.00	30,403 (RMB 6,793,653)	
	深圳安創科技股權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6,852 (RMB 6,000,000)	6.78	26,852 (RMB 6,000,000)	
	南京博蘭得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2,768 (RMB18,494,326)	7.69	82,768 (RMB18,494,326)	
	寧波梅山保税港區安創成長股 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8,318 (RMB17,500,000)	1.186	78,318 (RMB17,500,000)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 有限公司	鎮江市普合股權投資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2,377 (RMB 5,000,000)	7.092	22,377 (RMB 5,000,000)	

註 1：係特別股之持股比例。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種	價額	證及名稱	帳	列	目	交易對象	開	債	期股	金數	初買額	金數	入賣額	數售	價帳	面成	本處分	損	出	期	末
Silergy Corp.	未上市(權)	Silicon Micro Technology L.P.	公司股權投資	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	-	-	\$	-	\$	921,450 (USD 30,000,000)	-	\$	-	\$	-	-	-	\$ 921,450 (USD 30,000,000)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期	交易金額 (外幣為仟元)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權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辦公室	107年1月26日	\$ 191,630 (RMB 41,584)	已全數付訖	陝西中投融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參酌鑑價報告後由雙方議定	辦公使用	無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註 4)	交易條件 (註 5)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y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44,372	—	0.32%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y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	—	-
0	Silergy Corp.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8,123	—	0.20%
0	Silergy Corp.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56	—	0.01%
0	Silergy Corp.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0,504	—	0.15%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y	1	營業費用	381,548	—	4.05%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y	1	銷貨收入	62,211	—	0.66%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976	—	0.04%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1	營業費用	19,324	—	0.21%
0	Silergy Corp.		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1	營業費用	53	—	-
0	Silergy Corp.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896	—	0.09%
0	Silergy Corp.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76,309	—	1.87%
0	Silergy Corp.		Silergy Korea Limited	1	營業費用	16,524	—	0.12%
0	Silergy Corp.		Silergy Korea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6,674	—	0.81%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營業費用	50,392	—	0.54%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3	銷貨收入	1,991	—	0.02%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Silergy Technology	3	銷貨收入	54	—	-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Silergy Technology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35	—	0.02%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21	—	0.01%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883	—	0.07%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上海瓦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3	營業費用	53,741	—	0.57%
2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銷貨收入	22,522	—	0.16%
2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04	—	0.01%
2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36	—	0.02%
3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銷貨收入	94,696	—	1.01%
4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銷貨收入	850	—	0.01%
5	Silergy Technology		Silergy Corp.	2	銷貨收入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5：子公司對子公司進銷貨及交易條件與一般進銷貨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無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資 金 額	期 股	末 比 率 %	持 帳 (註 1 及 2)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損) 益 備 註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y	Suite 215, 2F 1309 S. Mary Ave. Sunnyvale City, Santa Clara County, California State, U.S.A.	電源管理 IC 之技術開發及設計服務	USD 7,378,454	USD 6,971,913		- 100.00	\$ 332,169	\$ 74,520 (USD 2,471,714) (註 3 及 4)	子 公 司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Suite 2302-6, 23/F Great Eagle CTR 23 Harbour Rd., WanChai, Hong Kong	專業投資公司 專業投資公司	USD 24,300,000 USD 11,375,000	USD 22,300,000 USD 11,365,000		- 100.00 - 100.00	384,936 304,905	(8,820) (USD -292,531) (註 3 及 4) (16,059) (USD -532,646) (註 3 及 4)	子 公 司 子 公 司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 38 號 7 樓之 8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314,831 (註 6)	314,831	31,700,000	100.00	258,856	2,011 (1,503)	子 公 司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No 41, Patalamma Temple Street, Near South End Circle, Basavanagudi, Bangalore, Karnataka, India, 560004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USD 38,200	USD 38,200		- 100.00	6,923	2,899 (USD 96,168) (註 3 及 4)	子 公 司
	Silergy Korea Limited	#1202, #1203, 120 Heungdeokjungang-ro, Giheung-gu, Yongin-si, Gyeonggi-do, Korea (UTOWER)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USD 600,000 (KRW 655,800,000)	USD 600,000 (KRW 655,800,000)		- 100.00	29,757	11,922 (USD 395,442) (註 3 及 4)	子 公 司

註 1：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2：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兌新台幣之中心匯率換算。

註 3：係按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美金兌新台幣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4：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投資損益。

註 5：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 6：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於 104 年 1 月投資 99,579 仟元收購台灣矽力杰科技普通股 9,472 仟股，持股比例增加為 100%。於收購日已持有權益之公允價值為 63,252 仟元，另於 104 年 4 月至 106 年 2 月合計增資 152,000 仟元，故本期末原始投資金額合計為 314,831 仟元。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損益（註2～4）	期末投資面價值（註1及4）	截至本期止匯收實益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	USD 58,520,270 (RMB 381,687,917)	本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	\$ -	\$ 922,394 (RMB 202,284,762)	100%	922,394 (RMB 202,284,762)	\$ 4,856,866	\$ -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RMB 31,000,000	透過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間接投資	-	-	222,192 (RMB 48,727,604)	100%	222,192 (RMB 48,727,604)	767,468	-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RMB 91,000,000	透過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間接投資	-	-	1,611 (RMB 353,219)	100%	1,611 (RMB 353,219)	298,564	-
上海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RMB 37,000,000	透過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間接投資	-	-	54,160 (RMB -11,877,460)	100%	54,160 (RMB -11,877,460)	42,285	-
成都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RMB 26,000,000	透過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間接投資	-	-	26,509 (RMB -5,813,548)	100%	26,509 (RMB -5,813,548)	74,182	-
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汽車和 IOT 產品之研發及製造	RMB 495,000,000	透過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間接投資	-	-	110,318 (RMB -24,193,297)	20.20%	22,621 (RMB -4,960,881)	291,142 (註6)	-
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汽車和 IOT 產品之研發及製造	RMB 495,000,000	透過矽力杰半導體技術（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投資	-	-	110,318 (USD -3,659,109)	14.92%	16,820 (USD -557,892)	304,508	-

本期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核對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查會規定投資限額
\$ - (註5)	\$ - (註5)	\$ - (註5)	\$ - (註5)

註1：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及人民幣兌新台幣匯率換算。

註2：係按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美金及人民幣兌新台幣之匯率換算。

註3：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投資損益。

註4：除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外，餘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5：外國發行人不受「投審會 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淨值之 60%」之規定。

註6：係扣除未實現無形資產處分利益之淨額。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第1季

地址：Oleander Way, 802 WestBay Road,
P.O.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電話：(86)571-87759971

會計師核閱報告

Silergy Corp. 公鑒：

前 言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65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表達 Silergy Corp.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慈容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政俊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5 月 10 日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7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7年3月31日 (經核閱)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371,623	23		\$ 2,618,420	19		\$ 3,055,735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十八）	-	-		-	-		1,263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499,405	10		2,022,896	15		1,441,800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688,355	5		581,860	4		680,575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75,804	1		117,814	1		92,950	1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十）	1,631,820	11		1,690,972	12		1,578,566	13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七）	63,892	1		69,641	-		78,02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330,899	51		7,101,603	51		6,928,914	5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1,382,738	10		1,289,447	9		365,060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599,821	4		595,650	4		629,110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1,356,677	9		1,176,605	9		897,973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四）	156,336	1		-	-		-	-	
1805	商譽（附註十五）	2,405,583	17		2,397,800	17		2,338,014	19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1,165,498	8		1,191,113	9		1,253,050	1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32,387	-		34,632	-		45,879	-	
1920	存出保證金	40,610	-		39,853	-		39,50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324	-		1,309	-		1,535	-	
1990	長期預付款項（附註十七）	25,209	-		49,433	1		47,41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166,183	49		6,775,842	49		5,617,540	4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4,497,082	100		\$ 13,877,445	100		\$ 12,546,45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 377,058	3		\$ 475,293	4		\$ 443,653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	-		584	-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410,882	3		390,873	3		305,400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895	-		8,527	-		23,08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34,531	-		-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27,419	-		25,585	-		35,28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60,785	6		900,862	7		807,413	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八）	-	-		-	-		658,835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39	-		141	-		16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76,338	1		-	-		-	-	
2645	存入保證金	6,419	-		6,730	-		759	-	
2670	長期應付款項（附註二十）	27,738	-		32,251	-		43,658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0,634	1		39,122	-		703,416	6	
2XXX	負債總計	971,419	7		939,984	7		1,510,829	12	
權益（附註十八、二二及二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903,806	6		902,566	6		880,316	7	
3200	資本公積	6,154,929	42		6,061,816	44		5,215,301	4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80,995	4		580,995	4		400,19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3,370	3		363,370	3		-	-	
3350	未分配盈餘	5,701,930	39		5,337,529	38		4,990,194	4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646,295	46		6,281,894	45		5,390,388	43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6,229)	(1)		(237,236)	(2)		(430,394)	(4)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83,138)	-		(71,579)	-		(19,986)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79,367)	(1)		(308,815)	(2)		(450,380)	(4)	
3XXX	權益總計	13,525,663	93		12,937,461	93		11,035,625	88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4,497,082	100		\$ 13,877,445	100		\$ 12,546,45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WEI CHEN



經理人：游步東



會計主管：潘冠呈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	\$ 2,054,810	100	\$ 2,178,917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及二九）	<u>1,105,718</u>	<u>54</u>	<u>1,168,080</u>	<u>54</u>
5900	銷貨毛利	<u>949,092</u>	<u>46</u>	<u>1,010,837</u>	<u>46</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一、 二三、二六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43,719	7	153,369	7
6200	管理費用	121,227	6	114,82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6,847	18	304,396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 轉利益）	<u>1,494</u>	<u>-</u>	<u>(2,07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33,287</u>	<u>31</u>	<u>570,513</u>	<u>26</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 十二、十三及二三）	<u>4,408</u>	<u>1</u>	<u>4,434</u>	<u>-</u>
6900	營業淨利	<u>320,213</u>	<u>16</u>	<u>444,758</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4,224	1	10,284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	8,696	1	11,564	1
72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u>(6,820)</u>	<u>-</u>	<u>(16,998)</u>	<u>(1)</u>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八及 二三）	<u>(230)</u>	<u>-</u>	<u>(3,208)</u>	<u>-</u>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附註七及十八）	46,349	2	21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失份額(附註十二)	(\$ 13,780)	(1)	(\$ 10,393)	-
7590	什項支出	(715)	-	(84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57,724	3	(9,384)	-
7900	稅前淨利	377,937	19	435,374	2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13,536)	(1)	(24,070)	(1)
8200	本期淨利	364,401	18	411,304	19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 換差額	41,326	2	(245,319)	(1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88,181	4	154,282	7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11,500	1	24,013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41,007	7	(67,024)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05,408	25	\$ 344,280	16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4.07		\$ 4.72	
9850	稀 釋	\$ 3.97		\$ 4.5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WEI CHEN  經理人：游步東  會計主管：潘冠呈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附 註 二 及 二 六)	其 他 權 益 之 主 權 (附 註 二 及 二 六)									
			其 他 權 益 之 主 權 (附 註 二 及 二 六)									
			其 他 權 益 之 主 權 (附 註 二 及 二 六)									
普 通 股 股 數 (仟 股)	普 通 股 本 (附 註 二 二)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八 、 二 二 及 二 六)									
A1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877,326	\$ 5,140,803	\$ 400,194	\$ -	\$ 4,573,721	\$ 4,973,915	\$ 363,370	\$ 58,268	\$ 421,638	\$ 10,570,406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5,169	5,169	-	-	-	5,169	
A5	107 年 1 月 1 日 追溯適用後餘額	877,326	5,140,803	400,194	-	4,578,890	4,979,084	(363,370)	(58,268)	(421,638)	10,575,575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47,831	-	-	-	-	-	-	-	47,831	
D1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淨利	-	-	-	-	411,304	411,304	-	-	-	411,304	
D3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7,024)	-	(67,024)	(67,024)	
D5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綜合損益總額	-	-	-	-	411,304	411,304	(67,024)	-	(67,024)	344,280	
N1	員工認股權計劃下發行之普通股	296	25,026	-	-	-	-	-	-	-	27,988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	1,641	-	-	-	-	-	38,282	38,282	39,951	
Z1	107 年 3 月 31 日 餘額	\$ 880,316	\$ 5,215,301	\$ 400,194	\$ -	\$ 4,990,194	\$ 5,390,388	(\$ 430,394)	(\$ 19,986)	(\$ 450,380)	\$ 11,035,625	
A1	108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902,566	\$ 6,061,816	\$ 580,995	\$ 363,370	\$ 5,337,529	\$ 6,281,894	(\$ 237,236)	(\$ 71,579)	(\$ 308,815)	\$ 12,937,461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56,925	-	-	-	-	-	-	-	56,925	
D1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淨利	-	-	-	-	364,401	364,401	-	-	-	364,401	
D3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41,007	-	141,007	141,007	
D5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4,401	364,401	141,007	-	141,007	505,408	
N1	員工認股權計劃下發行之普通股	49	3,638	-	-	-	-	-	-	-	4,128	
N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5	32,550	-	-	-	-	-	(11,559)	(11,559)	21,741	
Z1	108 年 3 月 31 日 餘額	\$ 903,806	\$ 6,154,929	\$ 580,995	\$ 363,370	\$ 5,701,920	\$ 6,646,295	(\$ 96,229)	(\$ 83,138)	(\$ 179,367)	\$ 13,525,6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WEI CHEN



經理人：游步東



會計主管：潘冠星

Silergy Corp.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77,937	\$ 435,37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494	(2,07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利益	(46,349)	(212)
A20100	折舊費用	24,397	9,916
A20200	攤銷費用	45,911	45,006
A21200	利息收入	(24,224)	(10,284)
A20900	利息費用	230	3,208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56,925	47,831
A219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21,741	39,95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失份額	13,780	10,39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	17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數	5	-
A22800	已實現無形資產處分利益	(4,415)	(4,45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237	42,22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012)	(53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105,960)	(94,41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5,098	(1,990)
A31200	存 貨	36,434	23,855
A31230	預付款項	5,911	(13,851)
A31990	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5)	(17)
A32150	應付帳款	(98,290)	26,87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84)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885	(49,4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34	23,3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26,977	530,72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24,668	\$ 8,75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0,790)	(43,93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00,855</u>	<u>495,53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7,595)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3,491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507)	(81,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9,193)	(97,25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
B07300	長期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0,893)	25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0,753)	(18,553)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57)	52,79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75,388</u>	<u>(351,36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311)	2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9,058)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4,128</u>	<u>27,988</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241)</u>	<u>28,01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82,201</u>	<u>(30,61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753,203	141,56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18,420</u>	<u>2,914,172</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371,623</u>	<u>\$ 3,055,7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WEI CHEN



經理人：游步東



會計主管：潘冠呈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Silergy Corp. (以下簡稱「本公司」) 於 97 年 2 月 7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集成電路產品之設計、研發、銷售及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2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市，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 (以下稱「合併公司」) 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 (或變動) 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 (或包含) 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不重編比較資訊。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為 1.88~2.88%，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未

稅給付總額	\$ 125,513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4,407)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121,106</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u>\$ 118,955</u>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長期預付租金－非流動	\$ 45,117	(\$ 45,117)	\$ -
使用權資產	-	164,072	164,072
資產影響	<u>\$ 45,117</u>	<u>\$ 118,955</u>	<u>\$ 164,072</u>
租賃負債－流動	\$ -	\$ 34,270	\$ 34,27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84,685	84,685
負債影響	<u>\$ -</u>	<u>\$ 118,955</u>	<u>\$ 118,955</u>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三及附表四。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租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

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77	\$ 675	\$ 70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311,686	2,279,880	2,323,56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1,059,160</u>	<u>337,865</u>	<u>731,471</u>
	<u>\$ 3,371,623</u>	<u>\$ 2,618,420</u>	<u>\$ 3,055,73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3.15%	0.00%~3.35%	0.00%~2.1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及贖回權（附註十八）	<u>\$ -</u>	<u>\$ -</u>	<u>\$ 1,263</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			
Silicon Micro Technology L.P.（一）	\$ 924,600	\$ 921,450	\$ -
杭州華瀾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2,187	32,216	28,351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加特蘭微電子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 33,383	\$ 30,403	\$ 39,847
江蘇中科君芯科技 有限公司	36,550	30,766	23,453
深圳安創科技股權 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二)	27,463	26,852	13,886
南京博蘭得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102,929	82,768	92,572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安 創成長股權投資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 (三)	80,100	78,318	81,000
鎮江市普合股權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四)	22,886	22,377	-
上海幾何夥伴智能 駕駛有限公司(五)	36,617	-	-
—國外未上市(櫃) 特別股 Vango Technologies, Inc.	45,203	33,582	56,846
混合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Vango Technologies, Inc. 債券	30,820	30,715	29,105
	<u>\$ 1,382,738</u>	<u>\$ 1,289,447</u>	<u>\$ 365,060</u>

(一) 本公司於 107 年 8 月與 Silicon Micro Technology L.P. 簽訂投資協議，認繳並支付美金 30,000 仟元，占總出資額 21.89%。

(二)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矽力杰」)於 106 年 1 月與深圳安創科技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深圳安創」)簽訂投資協議，認繳出資人民幣 6,000 仟元，占總出資額 6.78%，並分別於 106 年 1 月及 107 年 4 月各支付人民幣 3,000 仟元。

(三) 杭州矽力杰於 107 年 3 月與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安創成長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寧波安創」）簽訂投資協議，認繳並支付人民幣 17,500 仟元，占總出資額 1.186%。

(四)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矽力杰」）於 107 年 8 月與鎮江市普合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鎮江普合」）簽訂投資協議，認繳出資人民幣 10,000 仟元，占總出資額 7.092%，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已支付人民幣 5,000 仟元。

(五) 杭州矽力杰於 108 年 1 月與上海幾何夥伴智能駕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幾何」）簽訂投資協議，認繳出資額人民幣 8,000 仟元，占總出資額 1.159%。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定期存款	<u>\$ 1,499,405</u>	<u>\$ 2,022,896</u>	<u>\$ 1,441,800</u>
利率區間	1.82%~3.23%	1.62%~3.23%	1.69%~2.35%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92,001	\$ 583,978	\$ 682,331
減：備抵損失	(<u>3,646</u>)	(<u>2,118</u>)	(<u>1,756</u>)
	<u>\$ 688,355</u>	<u>\$ 581,860</u>	<u>\$ 680,575</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所得稅	\$ 48,522	\$ 4,990	\$ 25,210
應收收益	18,622	19,066	6,470
待退購屋款	-	53,030	54,846
應收退稅款—增值稅	-	27,205	-
其 他	<u>8,660</u>	<u>13,523</u>	<u>6,424</u>
	<u>\$ 75,804</u>	<u>\$ 117,814</u>	<u>\$ 92,950</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45 天，因授信期間短故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計算。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超過18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87,813	\$ 103,307	\$ 185	\$ 615	\$ 81	\$ 692,001
備抵損失	-	(3,212)	(46)	(307)	(81)	(3,646)
攤銷後成本	<u>\$ 587,813</u>	<u>\$ 100,095</u>	<u>\$ 139</u>	<u>\$ 308</u>	<u>\$ -</u>	<u>\$ 688,355</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超過18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535,932	\$ 47,965	\$ -	\$ -	\$ 81	\$ 583,978
備抵損失	-	(2,037)	-	-	(81)	(2,118)
攤銷後成本	<u>\$ 535,932</u>	<u>\$ 45,928</u>	<u>\$ -</u>	<u>\$ -</u>	<u>\$ -</u>	<u>\$ 581,860</u>

107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超過18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62,780	\$ 105,066	\$ 13,772	\$ 147	\$ 566	\$ 682,331
備抵損失	-	(1,190)	-	-	(566)	(1,756)
攤銷後成本	<u>\$ 562,780</u>	<u>\$ 103,876</u>	<u>\$ 13,772</u>	<u>\$ 147</u>	<u>\$ -</u>	<u>\$ 680,57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2,118	\$ 3,900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494	-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2,075)
外幣換算差額	34	(69)
期末餘額	<u>\$ 3,646</u>	<u>\$ 1,756</u>

十、存 貨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製成品	\$ 676,812	\$ 725,886	\$ 744,415
在製品	524,729	481,581	603,113
原物料	<u>430,279</u>	<u>483,505</u>	<u>231,038</u>
	<u>\$ 1,631,820</u>	<u>\$ 1,690,972</u>	<u>\$ 1,578,566</u>

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105,718仟元及1,168,080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18,237仟元及42,220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8年 3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3月31日	
本公司	Silergy Technology	電源管理 IC 之技術開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00%	(1)
本公司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	100%	100%	100%	(2)
本公司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專業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3)
本公司	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專業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4)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00%	(5)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00%	(6)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上海茂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100%	100%	100%	(7)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成都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100%	100%	100%	(8)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統晶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00%	(9)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8年 3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3月31日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 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00%	(10)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Silergy Korea Limited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 發、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00%	(11)

- (1) 本公司於 97 年 5 月於美國加州設立 Silergy Technology，係從事電源管理 IC 之技術開發、設計及銷售之公司。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3,122 仟元。
- (2) 本公司於 97 年 5 月於杭州設立杭州矽力杰，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電子產品、通訊產品及計算機軟件的研發、設計及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之公司。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58,520 仟元。
- (3) 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於薩摩亞設立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以下簡稱「Silergy Samoa」)，係專業投資公司。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 107 年 12 月增資美金 2,000 仟元，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24,300 仟元。Silergy Samoa 另於 105 年 4 月設立日本分公司，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已匯入營運資金美金 1,904 仟元。
- (4) 本公司於 104 年 10 月於香港設立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矽力杰」)，係專業投資公司。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於 107 年 12 月增資美金 10 仟元，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11,375 仟元。
- (5) 杭州矽力杰於 101 年 8 月投資設立南京矽力杰，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電子產品、通訊產品及計算機軟件的研發、設計及銷售之公司。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 31,000 仟元。
- (6) 杭州矽力杰於 104 年 4 月投資設立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西安矽力杰」)，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的研發、設計及銷售之公司。杭州矽力杰另於

107 年 1 月增資西安矽力杰人民幣 20,000 仟元，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 91,000 仟元。

- (7) 杭州矽力杰於 105 年 4 月投資設立上海芃矽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芃矽」），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的研發及設計之公司。杭州矽力杰另於 107 年 4 月增資上海芃矽人民幣 16,000 仟元，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 37,000 仟元。
- (8) 杭州矽力杰於 105 年 11 月投資設立成都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成都矽力杰」），係從事電子元器件、集成電路、半導體及電子產品的研發及設計之公司。杭州矽力杰另於 107 年 5 月增資成都矽力杰人民幣 6,000 仟元，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 26,000 仟元。
- (9) Silergy Samoa 於 103 年 9 月投資 71,685 仟元取得統晶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統晶光電」）普通股 7,028 仟股，持股比例 42.59%，並於 104 年 1 月投資 99,579 仟元取得統晶光電普通股 9,472 仟股，持股比率增加為 100%。統晶光電於 106 年 3 月更名為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矽力杰科技」），其係從事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股本為 317,000 仟元。
- (10) Silergy Samoa 於 105 年 5 月於印度設立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並於 105 年 8 月匯入美金 38 仟元，係從事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2 仟元。
- (11) Silergy Samoa 於 106 年 11 月於韓國設立 Silergy Korea Limited，並於 106 年 12 月匯入美金 600 仟元，係從事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為美金 311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合肥矽邁)	\$ 599,821	\$ 595,650	\$ 629,110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2 月與他方合作設立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肥矽邁」），分別透過杭州矽力杰以公允價值人民幣 100,000 仟元之專利權作價投資取得 22.22% 股權，及香港矽力杰投資人民幣 73,876 仟元取得 16.42% 股權。前述之專利權作價投資之部分經取得獨立第三者出具之報告，並在對關聯企業投資無關之範圍內，認列無形資產處分利益人民幣 61,361 仟元，而在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內，認列遞延未實現處分無形資產利益人民幣 38,639 仟元，並按該專利權經濟年限分年迴轉認列處分利益。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已實現之無形資產處分利益分別為 4,415 仟元及 4,451 仟元。

合肥矽邁經董事會決議進行增資，並於 107 年上半年完成增資之相關程序，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增資股權，致杭州矽力杰及香港矽力杰對合肥矽邁之持股比例分別由 22.22% 及 16.42% 下降為 20.20% 及 14.92%，並調整增加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025 仟元及認列處分關聯企業利益 845 仟元。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310,231	\$ 172,499	\$ 49,712	\$ 24,104	\$ 771,799	\$1,328,345
增添	138	2,439	933	-	165,683	169,193
處分	-	(54)	(79)	(1,900)	-	(2,033)
重分類	-	(5)	-	-	-	(5)
淨兌換差額	<u>6,562</u>	<u>2,946</u>	<u>530</u>	<u>193</u>	<u>17,793</u>	<u>28,024</u>
108年3月31日餘額	<u>316,931</u>	<u>177,825</u>	<u>51,096</u>	<u>22,397</u>	<u>955,275</u>	<u>1,523,524</u>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14,700	92,828	32,986	11,226	-	151,740
折舊費用	2,180	9,646	1,987	1,080	-	14,893
處分	-	(51)	(75)	(1,900)	-	(2,026)
淨兌換差額	<u>317</u>	<u>1,419</u>	<u>392</u>	<u>112</u>	<u>-</u>	<u>2,240</u>
108年3月31日餘額	<u>17,197</u>	<u>103,842</u>	<u>35,290</u>	<u>10,518</u>	<u>-</u>	<u>166,847</u>
108年3月31日淨額	<u>\$ 299,734</u>	<u>\$ 73,983</u>	<u>\$ 15,806</u>	<u>\$ 11,879</u>	<u>\$ 955,275</u>	<u>\$1,356,677</u>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58,242	\$ 118,867	\$ 46,533	\$ 17,583	\$ 468,650	\$ 809,875
增添	52,665	2,639	989	364	40,602	97,259
處分	-	(16)	(386)	(2,871)	-	(3,273)
重分類	100,737	-	(66)	-	-	100,671
淨兌換差額	<u>2,898</u>	<u>767</u>	<u>139</u>	<u>57</u>	<u>7,803</u>	<u>11,664</u>
107年3月31日餘額	<u>314,542</u>	<u>122,257</u>	<u>47,209</u>	<u>15,133</u>	<u>517,055</u>	<u>1,016,196</u>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7,169	65,089	28,912	10,611	-	111,781
折舊費用	1,251	6,146	1,759	760	-	9,916
處分	-	(16)	(368)	(2,871)	-	(3,255)
重分類	-	-	(953)	-	-	(953)
淨兌換差額	<u>114</u>	<u>395</u>	<u>161</u>	<u>64</u>	<u>-</u>	<u>734</u>
107年3月31日餘額	<u>8,534</u>	<u>71,614</u>	<u>29,511</u>	<u>8,564</u>	<u>-</u>	<u>118,223</u>
107年3月31日淨額	<u>\$ 306,008</u>	<u>\$ 50,643</u>	<u>\$ 17,698</u>	<u>\$ 6,569</u>	<u>\$ 517,055</u>	<u>\$ 897,973</u>

合併公司擬於杭州興建總部大樓，預計總金額約人民幣 3.5 億元，依計畫預期於 108 年第二季度完工。

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35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7 年
辦公設備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3 至 5 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5,895
房屋及建築物	<u>110,441</u>
	<u>\$ 156,336</u>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48
房屋及建築物	<u>9,256</u>
	<u>\$ 9,504</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34,531</u>
非流動	<u>\$ 76,33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3月31日
房屋及建築物	1.88～2.88%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1～5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租賃費用	<u>\$ 10,602</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9,660)</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及建築物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8,934	\$ 35,598
1~2年	30,968	13,748
2~5年	55,344	20,374
超過5年	267	1,868
	<u>\$ 125,513</u>	<u>\$ 71,588</u>

十五、商 譽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2,592,612	\$ 2,517,224
淨兌換差額	8,289	(51,706)
期末餘額	<u>\$ 2,600,901</u>	<u>\$ 2,465,518</u>
<u>累計減損損失</u>		
期初餘額	(\$ 194,812)	(\$ 129,957)
淨兌換差額	(506)	2,453
期末餘額	<u>(\$ 195,318)</u>	<u>(\$ 127,504)</u>
商譽期末淨額	<u>\$ 2,405,583</u>	<u>\$ 2,338,014</u>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客 戶 關 係	未 出 貨 訂 單	合 計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84,948	\$ 453,502	\$ 1,205,958	\$ 59,403	\$ 1,803,811
單獨取得	16,129	-	-	-	16,129
處 分	(98)	-	-	(59,403)	(59,501)
淨兌換差額	458	1,475	4,101	-	6,034
108年3月31日餘額	<u>101,437</u>	<u>454,977</u>	<u>1,210,059</u>	<u>-</u>	<u>1,766,473</u>

(接 次 頁)

(承 前 頁)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客 戶 關 係	未 出 貨 訂 單	合 計
<u>累計攤銷</u>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7,175	\$ 179,640	\$ 306,480	\$ 59,403	\$ 612,698
攤銷費用	4,007	14,975	26,929	-	45,911
處 分	(98)	-	-	(59,403)	(59,501)
淨兌換差額	270	571	1,026	-	1,867
108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u>71,354</u>	<u>195,186</u>	<u>334,435</u>	<u>-</u>	<u>600,975</u>
108 年 3 月 31 日 淨 額	<u>\$ 30,083</u>	<u>\$ 259,791</u>	<u>\$ 875,624</u>	<u>\$ -</u>	<u>\$ 1,165,498</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9,130	\$ 440,080	\$ 1,168,654	\$ 57,556	\$ 1,725,420
單獨取得	14,158	-	-	-	14,158
處 分	(88)	-	-	-	(88)
淨兌換差額	(1,232)	(9,205)	(25,585)	(1,267)	(37,289)
107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u>71,968</u>	<u>430,875</u>	<u>1,143,069</u>	<u>56,289</u>	<u>1,702,201</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46,231	116,473	193,060	57,556	413,320
攤銷費用	5,127	14,273	25,606	-	45,006
處 分	(88)	-	-	-	(88)
淨兌換差額	(995)	(2,473)	(4,352)	(1,267)	(9,087)
107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u>50,275</u>	<u>128,273</u>	<u>214,314</u>	<u>56,289</u>	<u>449,151</u>
107 年 3 月 31 日 淨 額	<u>\$ 21,693</u>	<u>\$ 302,602</u>	<u>\$ 928,755</u>	<u>\$ -</u>	<u>\$ 1,253,050</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 至 10 年
技術授權	6 至 10 年
客戶關係	5 至 12 年
未出貨訂單	1 年

十七、預付款項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費用	\$ 61,908	\$ 67,418	\$ 58,622
預付貨款	1,984	2,223	4,771
預付設備款	-	-	14,632
	<u>\$ 63,892</u>	<u>\$ 69,641</u>	<u>\$ 78,025</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25,209	\$ 4,316	\$ -
長期預付租金	-	45,117	47,415
	<u>\$ 25,209</u>	<u>\$ 49,433</u>	<u>\$ 47,415</u>

十八、應付公司債（108 年 3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

	107年3月31日
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701,431
減：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 債折價	(<u>42,596</u>)
	<u>\$ 658,835</u>

為支應併購資金需求及資金募集之多元化，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發行總額上限為美金 125,000 仟元之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經金管會申報生效，已於 105 年 8 月 4 日發行 1,250 單位、票面利率為 0% 之美金計價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美金 125,000 仟元，並在新加坡交易所掛牌，債券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本公司依會計準則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列為權益及負債。

債權人得於 105 年 9 月 4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25 日止（除暫停過戶期間外），依美金對新台幣固定匯率 32.065 及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 420 元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增加（除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或其他形式之現金，以及發生本債券受託契約所規定之股權稀釋或其他情形時，轉換價格將依據本公司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以下稱「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3 條辦理調整。若本轉換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到期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本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屆滿 2 年當日，或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終止上市，或本公司發生本債券受託契約所定義之控制權變動情事時，按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行使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屆滿 2 年至到期日前，如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依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 30 個營業日中有 20 個交易日，均達當日適用的提前贖回金額除以本債券

轉換比率後之 130% 時，或 90% 以上之本債券已被贖回、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買回並註銷時，或因中華民國或英屬開曼群島稅務法令變更，致使本公司於發行日後因本債券而稅務負擔增加或必須支付額外之利息費用或增加成本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0 月 31 日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2 條執行提前贖回權，將流通在外之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原始面額之 101.12572% 全數贖回，贖回利益為美金 94 仟元。

主契約債務工具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變動如下：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美	金	新	台	幣
期初餘額	\$	22,527		\$	670,404
利息費用		110			3,208
淨兌換差額		<u>-</u>		(	<u>14,777</u>)
期末餘額	\$	<u>22,637</u>		\$	<u>658,835</u>

賣／贖回權衍生工具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變動如下：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美	金	新	台	幣
期初餘額	(	\$ 36)		(	\$ 1,076)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	7)		(	212)
淨兌換差額		<u>-</u>			<u>25</u>
期末餘額	(	<u>\$ 43</u>)		(	<u>\$ 1,263</u>)

權益組成部分之轉換權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變動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59,936
本期轉換	<u>-</u>
期末餘額	<u>\$ 59,936</u>

十九、應付帳款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 377,058</u>	<u>\$ 475,293</u>	<u>\$ 443,653</u>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帳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負債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09,217	\$ 312,928	\$ 229,379
應付權利金	18,492	18,429	17,463
應付董監酬勞	6,100	4,900	5,550
應付光罩費用	6,110	4,878	3,568
應付營業稅	-	1,441	-
其 他	<u>70,963</u>	<u>48,297</u>	<u>49,440</u>
	<u>\$ 410,882</u>	<u>\$ 390,873</u>	<u>\$ 305,400</u>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 6,152	\$ 4,233	\$ -
預收貨款	-	-	23,284
其 他	<u>21,267</u>	<u>21,352</u>	<u>11,996</u>
	<u>\$ 27,419</u>	<u>\$ 25,585</u>	<u>\$ 35,280</u>
<u>非 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權利金	<u>\$ 27,738</u>	<u>\$ 32,251</u>	<u>\$ 43,658</u>

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與 Monolithic Power Systems, Inc. 簽訂專利授權合約，就特定之專利達成交互授權之協議。合約約定由本公司每季支付美金 150 仟元，期間為五年，總價金美金 3,000 仟元。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3 月 31 日止，應付權利金餘額分別為美金 1,500 仟元及美金 2,100 仟元。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收益 4 仟元及收益 6 仟元。

二、權益

(一) 普通股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90,381</u>	<u>90,257</u>	<u>88,032</u>
已發行股本	<u>\$ 903,806</u>	<u>\$ 902,566</u>	<u>\$ 880,31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增發新股 124 仟股及 299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 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4,979,558	\$ 4,975,920	\$ 4,331,84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	84,575	83,232	57,799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465,268	465,268	407,11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025	3,025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470,018	414,436	282,73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52,485	119,935	75,879
公司債轉換權	-	-	59,936
	<u>\$ 6,154,929</u>	<u>\$ 6,061,816</u>	<u>\$ 5,215,301</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

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19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7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82,985	\$ 180,801	\$ -	\$ -
特別盈餘公積 (迴轉)	(126,134)	363,370	-	-
現金股利	586,668	526,396	6.5	5.97988710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237,236)	(\$ 363,370)
當期產生		
表達貨幣之換算		
差額	41,326	(245,31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換算差額	88,181	154,28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11,500	24,013
期末餘額	(\$ 96,229)	(\$ 430,394)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六。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71,579)	(\$ 58,268)
本期發行	(33,300)	(1,669)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21,741</u>	<u>39,951</u>
期末餘額	(\$ <u>83,138</u>)	(\$ <u>19,986</u>)

二三、本期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已實現無形資產處分利益	\$ 4,415	\$ 4,4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u>7</u>)	(<u>17</u>)
	<u>\$ 4,408</u>	<u>\$ 4,434</u>

(二) 其他收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補助款	\$ 5,836	\$ 691
其他	<u>2,860</u>	<u>10,873</u>
	<u>\$ 8,696</u>	<u>\$ 11,564</u>

(三) 利息費用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賃負債之利息	\$ 230	\$ -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	<u>-</u>	<u>3,208</u>
	<u>\$ 230</u>	<u>\$ 3,208</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其他無形資產	\$ 45,911	\$ 45,0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893	9,916
使用權資產	9,504	-
	<u>\$ 70,308</u>	<u>\$ 54,92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4,397</u>	<u>\$ 9,91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5,911</u>	<u>\$ 45,006</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19,208	\$ 18,523
確定福利計畫	(4)	(6)
	<u>19,204</u>	<u>18,517</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78,666</u>	<u>87,782</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272,941	230,262
勞健保費用	20,401	17,543
其他用人費用	<u>27,421</u>	<u>25,808</u>
	<u>320,763</u>	<u>273,61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18,633</u>	<u>\$ 379,91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18,633</u>	<u>\$ 379,912</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8%~20%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9.91%	9.35%
董事酬勞	0.29%	0.21%

金 額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41,714	\$ 45,027
董事酬勞	1,200	1,000
	<u>\$ 42,914</u>	<u>\$ 46,027</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19 日及 107 年 3 月 20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76,372	\$ 164,333
董事酬勞	4,900	4,550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0,524	\$ 24,777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3,012</u>	(<u>70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536</u>	<u>\$ 24,070</u>

本公司及 Silergy Samoa 依設立當地法律規定，免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台灣矽力杰科技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之稅率 20%，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杭州矽力杰、南京矽力杰、西安矽力杰、上海芃矽及成都矽力杰依所在地適用之所得稅率皆為 25%，惟南京矽力杰已向當地稅局提出「集成電路設計企業」所得稅減免之備案，得於 105 及 106 年度免徵企業所得稅，107 至 109 年度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杭州矽力杰已申請稅收減免專案登記並完成備案，106 年度適用稅率降為 10%。其他地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地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台灣矽力杰科技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4.07</u>	<u>\$ 4.72</u>
稀釋每股盈餘	<u>\$ 3.97</u>	<u>\$ 4.50</u>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64,401	\$ 411,30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3,20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64,401</u>	<u>\$ 414,51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9,637	87,17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1,234	2,14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29	717
員工酬勞	399	286
轉換公司債	-	1,85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91,799</u>	<u>92,18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合併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給與員工認股權之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於107年度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10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一定年限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上述已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行使價格除於上市前給與者係採另行議定外，其他為給與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本公司於107年2月及5月分別給與員

工認股權 373,000 單位及 78,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可認購普通股 1 股。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 1,350,000 單位，經向金管會申報生效。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及 11 月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179,000 單位及 705,250 單位，並於 108 年 3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86,25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可認購普通股 1 股。

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6,059,094	\$ 404	5,598,024	\$ 341
本期給與	86,250	444	373,000	596
本期執行	(48,977)	84	(296,173)	97
期末流通在外	6,096,367	407	5,674,851	371
期末可行使	1,392,209	227	1,280,493	136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元)	\$ 143		\$ 183	

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或每單位認股權可認購普通股股數依各辦法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498 元及 644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 48~\$ 616	\$ 48~\$ 616	\$ 20~\$ 608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3.74 年~9.99 年	3.99 年~9.89 年	4.17 年~9.86 年

本公司於 107 年度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發 行 日	給 與 日 公 允 價 值 (元)	行 使 價 格 (元)	預 期 波 動 率	預 期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股 利 率	無 風 險 利 率
107.02.07	183	596	41.32%	6.0 年~ 7.5 年	-	0.750%~ 0.855%
107.05.11	191	616	40.87%	6.0 年~ 7.5 年	-	0.802%~ 0.880%
107.09.28	170	550	40.62%	6.0 年~ 7.5 年	-	0.790%~ 0.828%
107.11.22	124	394	41.95%	6.0 年~ 7.5 年	-	0.824%~ 0.860%
108.03.27	143	444	43.07%	6.0 年~ 7.5 年	-	0.676%~ 0.715%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56,925 仟元及 47,831 仟元。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07 年度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所發行流通在外但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達成既得條件前所獲配之股份，其權利受有限制，包括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可參與配股，但不得參與配息、現金增資認股及表決權等。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00 股，經向金管會申報生效，並於 106 年 8 月、11 月、107 年 2 月及 5 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37,530 股、17,000 股、2,800 股及 42,670 股。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00 股，經向金管會申報生效，並於 107 年 9 月、11 月及 108 年 3 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1,550 股、112,980 股及 75,000 股。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本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 股並予以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股數	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	633,030	874,530
本期發行	75,000	2,800
本期解除限制	-	(237,530)
期末流通在外	<u>708,030</u>	<u>639,800</u>

本公司於 107 年度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給與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給與日每股 公允價值 (元)	給付數量 (仟股)	既得期間
107.02.07	\$ 596	3	0.5 年
107.05.11	616	43	0.5 年
107.09.28	550	62	1 年
107.11.22	394	113	1 年
108.03.27	444	75	1 年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21,741 仟元及 39,951 仟元。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資本支出；再依據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並藉由舉債借款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平衡整體資本結構。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	\$ -	\$ 1,351,918	\$ 1,351,918
可轉換公司債	-	-	30,820	30,820
合 計	<u>\$ -</u>	<u>\$ -</u>	<u>\$ 1,382,738</u>	<u>\$ 1,382,738</u>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	\$ -	\$ 1,258,732	\$ 1,258,732
可轉換公司債	-	-	30,715	30,715
合 計	<u>\$ -</u>	<u>\$ -</u>	<u>\$ 1,289,447</u>	<u>\$ 1,289,447</u>

107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	\$ 1,263	\$ 1,263
權益工具投資	-	-	335,955	335,955
可轉換公司債	-	-	29,105	29,105
合 計	<u>\$ -</u>	<u>\$ -</u>	<u>\$ 366,323</u>	<u>\$ 366,323</u>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融資產（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 計
	權 益 工 具	可轉換公司債		
期初餘額	\$ 1,258,732	\$ 30,715		\$ 1,289,447
認列於損益	46,349	-		46,349
本期新增	36,507	-		36,507
淨兌換差額	<u>10,330</u>	<u>105</u>		<u>10,435</u>
期末餘額	<u>\$ 1,351,918</u>	<u>\$ 30,820</u>		<u>\$ 1,382,738</u>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融資產（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 計
	衍 生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可轉換公司債	
期初餘額	\$ 1,076	\$ 253,063	\$ 29,760	\$ 283,899
認列於損益	212	-	-	212
本期新增	-	81,000	-	81,000
淨兌換差額	(<u>25</u>)	<u>1,892</u>	(<u>655</u>)	<u>1,212</u>
期末餘額	<u>\$ 1,263</u>	<u>\$ 335,955</u>	<u>\$ 29,105</u>	<u>\$ 366,323</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衍生工具（108年3月31日及107年12月31日：無）

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及贖回權，其公允價值係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計算決定之，評價模式所採用之重要參數如下：

	107年3月31日
波動度	32.17%
無風險利率	2.4191%
風險折現率	3.1076%
流動性風險	7.09%

(2) 權益工具投資

係為無活絡市場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參考公司近期籌資活動、同種類公司評價、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3) 可轉換公司債投資

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被投資公司股權價值，及合約所訂之轉換價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衍生工具	\$ -	\$ -	\$ 1,263
權益工具投資	1,351,918	1,258,732	335,955
可轉換公司債	30,820	30,715	29,1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5,627,275	5,348,648	5,285,35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822,097	905,731	1,452,30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存入保證金及長期應付款項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租賃負債、存入保證金及長期應付款項。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參閱下述(3)）。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金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金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益及權益(i)	\$ 24,986	\$ 21,038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活期存款及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558,565	\$ 2,360,761	\$ 2,173,271
－金融負債	110,869	-	658,83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074,583	2,087,866	2,152,053

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屬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計算基礎。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2,593 仟元及 2,690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變動利率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權益工具價格上漲／下跌 5%，合併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67,596 仟元及 16,79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及未公開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

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10% 者彙總如下：

	108年3月31日
A 客 戶	\$ 172,765
B 客 戶	72,889
C 客 戶	71,680
D 客 戶	69,284
	<u>\$ 386,618</u>

	107年12月31日
A 客 戶	\$ 178,557
E 客 戶	67,729
D 客 戶	60,939
	<u>\$ 307,225</u>

	107年3月31日
A 客 戶	\$ 183,757
C 客 戶	103,794
B 客 戶	100,992
D 客 戶	72,507
	<u>\$ 461,050</u>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九、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合肥矽邁	關聯企業

(二) 進 貨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無)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u>\$ 86</u>

對關係人進貨條件，係與一般交易相當。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8 年 3 月 31 日及 107 年 3 月 31 日：無)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584</u>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無)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研究發展費用	關聯企業	<u>\$ 658</u>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薪 資	<u>\$ 10,741</u>	<u>\$ 9,727</u>
股份基礎給付	<u>704</u>	<u>1,921</u>
	<u>\$ 11,445</u>	<u>\$ 11,648</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585	30.820 (美金：新台幣)		\$ 79,670
美 金	12,763	6.7335 (美金：人民幣)		393,364
美 金	1,003	1,126.87 (美金：韓圓)		<u>30,907</u>
				<u>\$ 503,941</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5	30.820 (美金：新台幣)		\$ 1,384
美 金	92	6.7335 (美金：人民幣)		2,833
新 台 幣	6,100	0.0324 (新台幣：美金)		<u>6,100</u>
				<u>\$ 10,317</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397	30.715 (美金：新台幣)		\$ 73,622
美 金	11,193	6.8632 (美金：人民幣)		343,801
美 金	781	1,106.85 (美金：韓圓)		<u>23,992</u>
				<u>\$ 441,415</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5	30.715 (美金：新台幣)		\$ 2,312
美 金	107	6.8632 (美金：人民幣)		3,287
新 台 幣	4,900	0.0326 (新台幣：美金)		<u>4,900</u>
				<u>\$ 10,499</u>

107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636	29.105 (美金：新台幣)		\$ 47,629
美 金	13,060	6.2881 (美金：人民幣)		380,105
英 鎊	25	1.401477 (英鎊：美金)		1,011
				<u>\$ 428,745</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70	29.105 (美金：新台幣)		\$ 2,037
美 金	170	6.2881 (美金：人民幣)		4,940
新 台 幣	5,550	0.0344 (新台幣：美金)		5,550
				<u>\$ 12,527</u>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6,820 仟元及 16,998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二、部門資訊

營運決策者係以合併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且該營運活動之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 90% 以上，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註
Silergy Corp.	債 Vango Technologie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30,820 (USD 1,000,000)	
Silergy Corp.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Vango Technologie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66,667	8.04（註 1）	45,203 (USD 1,466,667)	
	Silicon Micro Technology L.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1.89	924,600 (USD 30,000,000)	
	江蘇中科君芯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442	36,550 (RMB 7,985,417)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 有限公司	杭州華瀾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6,700	1.84	42,187 (RMB 9,216,930)	
	加特蘭微電子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34	33,383 (RMB 7,293,653)	
	深圳安創科技股權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78	27,463 (RMB 6,000,000)	
	南京博蘭得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69	102,929 (RMB 22,487,791)	
	寧波梅山保税港區安創成長股 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86	80,100 (RMB 17,500,000)	
	上海幾何夥伴智能駕駛有限 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59	36,617 (RMB 8,000,000)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 有限公司	鎮江市普合股權投資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092	22,886 (RMB 5,000,000)	

註 1：係特別股之持股比例。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及附表四。

Silergy Corp. 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稱名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註 4)	交易條件(註 5)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業收入之比率(註 3)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y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8,865	—	0.13%
0	Silergy Corp.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8,219	—	0.19%
0	Silergy Corp.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0,574	—	0.14%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y	1	營業費用	64,556	—	3.14%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y	1	銷貨收入	18,355	—	0.89%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102	—	0.06%
0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1	營業費用	6,672	—	0.32%
0	Silergy Corp.		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3	—	-
0	Silergy Corp.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936	—	0.08%
0	Silergy Corp.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費用	46,014	—	2.24%
0	Silergy Corp.		Silergy Korea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1,100	—	0.15%
0	Silergy Corp.		Silergy Korea Limited	1	營業費用	23,496	—	1.14%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銷貨收入	40,997	—	2.00%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Silergy Technology	3	銷貨收入	138	—	0.01%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695	—	0.02%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87	—	-
1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9	—	-
2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銷貨收入	6,117	—	0.30%
2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705	—	0.12%
2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09	—	0.01%
3	南京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Silergy Corp.	2	銷貨收入	53	—	-
4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23	—	0.01%
4	西安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		矽力杰半導體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9	—	-
5	Silergy Technology		Silergy Corp.	2	銷貨收入	176	—	0.0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5：子公司對子公司進銷貨及交易條件與一般進銷貨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無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 未去	資金 年底	股	未	數比 率 %	持 帳 (註 1 及 2)	有被投 資公司 本期 (損及 3 (註 3 及 4)	本期認 列之 (損及 3 (註 1、3 及 4)	註
Silergy Corp.	Silergy Technology	Suite 215, 2F 1309 S. Mary Ave. Sunnyvale City, Santa Clara County, California State, U.S.A.	電源管理 IC 之技術開發、設計及銷售	USD 7,378,454	USD 7,378,454	7,378,454		-	100.00	\$ 344,566	USD 11,264 (365,386)	11,264 (365,386)	子公司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矽力杰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專業投資公司	USD 24,300,000	USD 24,300,000	24,300,000		-	100.00	395,007	USD 9,756 (316,452)	9,756 (316,452)	子公司
		Suite 2302-6, 23/F Great Eagle CTR 23 Harbour Rd., WanChai, Hong Kong	專業投資公司	USD 11,375,000	USD 11,375,000	11,375,000		-	100.00	305,916	(5,908) (USD -191,646)	(5,908) (USD -191,646)	子公司
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台灣矽力杰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元街 38 號 7 樓之 8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314,831 (註 6)	314,831	314,831		31,700,000	100.00	263,227	4,839	3,941	子公司
	Silergy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No 41, Patalamma Temple Street, Near South End Circle, Basavanagudi, Bangalore, Karnataka, India, 560004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USD 38,200	USD 38,200	38,200		-	100.00	9,336	(USD 2,325 (75,403)	2,325 (75,403)	子公司
	Silergy Korea Limited	#1202, #1203, 120 Heungdeokjungang-ro, Giheung-gu, Yongin-si, Gyeonggi-do, Korea (UTOWER)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USD 600,000 (KRW 655,800,000)	USD 600,000 (KRW 655,800,000)	600,000		-	100.00	38,600	(USD 9,354 (303,424)	9,354 (303,424)	子公司

註 1：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2：係按 108 年 3 月 31 日美金兌新台幣之中心匯率換算。

註 3：係按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美金兌新台幣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4：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投資損益。

註 5：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註 6：Silergy Semiconductor (Samoa) Limited 於 104 年 1 月投資 99,579 仟元收購台灣矽力杰科技普通股 9,472 仟股，持股比例增加為 100%。於收購日已持有權益之公允價值為 63,252 仟元，另於 104 年 4 月至 106 年 2 月合計增資 152,000 仟元，故本期末原始投資金額合計為 314,831 仟元。

Silergy Corp.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比例 （註 2）	本期 認（損）益 （註 2 ~ 4）	期末投資 價值已攤 （註 1 及 4）	截至本期止 匯收 投資收益
矽力杰半導體 技術（杭州） 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 研發、設計及銷售， 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	USD 58,520,270 (RMB 381,687,917)	本公司直接投資大 陸公司	\$ -	\$ -	\$ -	\$ - (RMB 40,104,156)	100%	\$ 183,299 (RMB 40,104,156)	\$ 5,149,114	\$ -
南京矽力杰 半導體技術 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等產品之 研發、設計及銷售	RMB 31,000,000	透過矽力杰半導體 技術（杭州）有限 公司間接投資	-	-	-	45,278 (RMB 9,906,432)	100%	45,278 (RMB 9,906,432)	830,268	-
西安矽力杰 半導體技術 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集成電 路、半導體及電子 產品之研發、設計 及銷售	RMB 91,000,000	透過矽力杰半導體 技術（杭州）有限 公司間接投資	-	-	-	6,847 (RMB -1,498,154)	100%	6,847 (RMB -1,498,154)	298,498	-
上海瓦矽半導體 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集成電 路、半導體及電子 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RMB 37,000,000	透過矽力杰半導體 技術（杭州）有限 公司間接投資	-	-	-	15,448 (RMB -3,379,965)	100%	15,448 (RMB -3,379,965)	27,777	-
成都矽力杰 半導體技術 有限公司	電子元器件、集成電 路、半導體及電子 產品之研發及設計	RMB 26,000,000	透過矽力杰半導體 技術（杭州）有限 公司間接投資	-	-	-	6,917 (RMB -1,513,414)	100%	6,917 (RMB -1,513,414)	68,942	-
合肥矽邁微電 子科技有限 公司	汽車和 IOT 產品之研 發及製造	RMB 495,000,000	透過矽力杰半導體 技術（杭州）有限 公司間接投資	-	-	-	39,230 (RMB -8,583,170)	20.20%	7,925 (RMB -1,733,974)	294,250 (註 6)	-
合肥矽邁微電 子科技有限 公司	汽車和 IOT 產品之研 發及製造	RMB 495,000,000	透過矽力杰半導體 技術（香港）有限 公司間接投資	-	-	-	39,230 (USD -1,272,504)	14.92%	5,855 (USD -189,914)	305,571	-

本期期末 赴大陸	累計自台灣 匯出投資 金額核對	經濟部 核准	投資部 投資	審計 金額	會經 額赴大陸	經濟部 投資 審定 匯收 投資 金額
\$ - (註 5)	\$ - (註 5)	\$ - (註 5)	\$ - (註 5)	\$ - (註 5)	\$ - (註 5)	\$ - (註 5)

註 1：係按 108 年 3 月 31 日美金及人民幣兌新台幣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美金及人民幣兌新台幣之匯率換算。

註 3：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投資損益。

註 4：除合肥矽邁微電子科技有限外，餘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5：外國發行人不受「投審會 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淨值之 60%」之規定。

註 6：係扣除未實現無形資產處分利益之淨額。

附錄五：201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Silergy Corp.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西元 2019 年 3 月 19 日

本公司西元 201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上市公告及申報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外部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西元 2019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Silergy Corp.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Wei Chen

總經理：游步東



附錄六：201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 +886 (2) 2725-9988
Fax :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 Silergy Corp.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3 月 19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 Silergy Corp.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Silergy Corp.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Silergy Corp.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9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慈 容



會計師 邱 政 俊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附錄七：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Silergy Corp.申報案件檢查表

會計師複核彙總意見

外國發行人 Silergy Corp.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500,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 1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共計得認購股份總金額為新臺幣 25,000,000 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會計師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外國發行人 Silergy Corp.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案件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募集與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情事。

此 致

Silergy Corp.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慈 容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6 月 1 3 日



Silergy Corp.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Wei Chen (陳偉)

